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
(第二十六批 2024年6月4日)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问题类型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办结目标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是否办结 |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
|----|------------------|---|------|-------------|--|------|--|---|------|----------|
| 1 | D3HN202406030110 | 进港村和全丰社区中间的南干渠两边有很小型工厂(农机制造、服装加工、养殖场等)噪音和扬尘扰民,存在污水向南干渠排放的情况,附近居民有时候能够闻到油漆味。 | 益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经现场核实,益阳市小辣椒服装有限公司进行瑜伽舞蹈类服装加工和销售,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无废气、废水产生;陈某焕蛋鸭养殖户存栏蛋鸭484羽,在村组集体藕塘养殖蛋鸭,无粪污处理设施,产生恶臭,藕塘水体颜色变黄,呈浑浊状态,其中养殖废水通过涵管直排到南干渠;益阳佳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喷漆房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颗粒和吸附棉板结,失去吸附功能,存在油漆味;益阳创辉农业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只进行配件组装,无废水废气产生。 | 属实 | 按 要 求 整 改, 妥 善 做 好 后 续 的 信 访 问 题 化 解 工 作。 | 处理情况: 1、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益阳市小辣椒服装有限公司进行昼间厂界噪声检测,根据现场噪声检测仪瞬时数据显示平均声值47dB(A)(标准60dB(A)),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厂界二类标准。 2、依据《益阳市畜禽水产养殖污染防治条件》第十五条规定,赫山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责令蛋鸭养殖户陈某焕于2024年6月底前完成退养,并做好粪污清理处置工作。 3、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指导益阳佳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立行立改,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对该公司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整改情况: 1、督促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赫山区农业农村局、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区工信局、龙光桥街道等单位指导益阳佳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完成整改,确保污染设施正常运行;督促蛋鸭养殖户完成退养,并做好粪污清理处置工作,从根本上彻底消除污染源。 2、加强日常环境监管,发现违法行为,及时依法予以查处。 3、督促赫山区龙光桥街道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做好周边群众解释工作,加强与投诉举报群众沟通,及时将整改处置成效反馈给群众。 | 未办结 | 无 |
| 2 | D3HN202406030101 | 投诉常德市石门县所街乡3家污水处理厂:分别是所街集镇污水处理厂和2个无名字的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平常不运营,只有检查时才运营,污水直排溇水河。运维人员长期不在场,没有台账。 | 常德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3家污水处理厂是指所街集镇生化污水处理厂和2处生态湿地污水处理厂。 1、污水处理厂平常不运营,只有检查时才运营,污水直排溇水河部分属实。所街集镇生化污水处理厂自2021年运营以来每天正常运营,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溇水河。每季度水质检测报告均为正常值,在线监测系统显示均为正常数据。 2处生态湿地污水处理厂由于初始设计为一级B排放标准,无法满足当前一级A排放标准的要求已于2021年1月停运,污水管网全部接入所街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污水处理。 2、运维人员长期不在场,没有台账部分属实。所街集镇生化污水处理厂聘请第三方公司开展日常运维,运维工作人员24小时值班值守,有完整的运维台账。该污水处理厂根据超声波液位计设置有自动运行程序,运维工作人员只需定时巡视设备运行情况,并根据进水水质调整设备运行方式。同时,该运维单位技术人员根据需要不定期到厂进行化验,优化运行程序。 | 部分属实 | 做好2处生态湿地污水处理厂停运工作,加强所街集镇污水处理厂的日常运营监管,做好污水排放取样检测,对群众的合理诉求进行及时调查处理,得到群众认可、让群众满意。 | 处理情况: 1、做好2处生态湿地污水处理厂停运工作。 2、督促第三方运维单位继续加强所街集镇污水处理厂日常运营,做好污水排放取样检测,确保运维工作人员24小时值班值守,并建立运维台账。 整改情况: 1、已对2处生态湿地污水处理厂进行生态修复,向居民公告已废止使用情况,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2、督促石门县所街乡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进一步督促运维单位规范日常运维,做好周边群众沟通协调工作。 | 已办结 | 无 |
| 3 | D3HN202406030100 | 永定区官黎坪街道阳光水岸小区楼下新疆烧烤店露天烧烤,油烟很大,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 张家界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烧烤店内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但店主烧烤时仅打开抽油烟机,没有打开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影响居民生活。 | 属实 | 加强日常巡查,督促业主正常运行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清洗。 | 处理情况: 责令新疆烧烤店正常运行油烟净化设施并做好日常清洗维护。 整改情况: 新疆烧烤店已正常运行油烟净化设施,并对排烟管进行了加高处理。 | 已办结 | 无 |
| 4 | D3HN202406030098 | 浩斯咖啡每天饭店会通过自接油烟管道排放油烟,排烟口紧挨居民区,比较隐蔽,油烟和噪音严重影响周边居民。 | 株洲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日常巡查,防止破坏生态环境的情况出现。 | 处理情况: 1、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要求醴陵市城区浩斯酒吧将大功率排风扇更换为低噪声排风扇,并加装油烟净化设施及降噪设备,避免营业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油烟影响附近居民。 2、醴陵市城管局已对醴陵市城区浩斯酒吧下达涉嫌违法通知书,要求其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保持正常使用。 整改情况: 醴陵市将督促相关部门落实醴陵市城区浩斯酒吧整改情况,确保严格按照要求整改到位,消除环境隐患。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5 | D3HN202406030095 | 麓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望岳街道金峰公园中间的空地上建设保障性住房项目，挖了部分岳麓山山体。从公园上山的道路也被侵占了一部分，投诉人认为挖山破坏了环境。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望岳街道金峰公园范围外建设保障性住房项目属实。 2、金峰公园中间的空地上建设保障性住房项目、挖了部分岳麓山山体、从公园上山的道路也被侵占了一部分及挖山破坏了环境的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5日，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到现场进行调查核实。 九龙山庄补征用地项目于2008年6月17日取得湖南省人民政府审批的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单，确定其土地征收面积为0.9493公顷。2018年3月15日，长沙市人民政府审批同意将红线范围内S1、S2、S4合计8058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给长沙市麓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用名：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保障性住房）用地，另有S3、S5合计1434.99平方米规划路幅，合计9492.99平方米。2018年11月9日，取得长沙市国土资源局的不动产证书。根据《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以市人民政府名义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报送我市2024年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的请示〉》、《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报送2024年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的函〉》（2023年11月23日）等有关文件精神，上述地块将用于建设九龙山庄保障性住房项目。该项目是长沙市首批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项目之一，是用于解决部分低收入人群居住问题的民生工程，2024年4月12日取得项目规划依据图。该项目地块北侧、西侧均被金峰公园的山体环绕，呈狭长“7”字形，现场已用红色绸带将产权红线位置进行标识，并设立了项目工地大门，门头张贴有项目名称，并在工地大门上对项目红线图、宗地图、土地征收审批单、不动产证书以及设计方案总平面图进行了公示。同时，在项目规划总平面图、设计方案进行网络公示和社区、项目现场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目前，该项目在红线范围内进行工地大门基础开挖浇筑、门楼安装以及围挡、场地整理等前期临建工程施工，未开挖红线外的金峰公园山体，未破坏环境，金峰公园的山体完好，也未侵占从公园上山的道路，可以从现有道路通往金峰公园。该项目与岳麓山相隔较远，不属于同一区域，未对岳麓山山体进行开挖。 | 部分属实 | 严格加强项目施工管理，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降低对周边小区居民的影响。组织周边小区居民代表开展相关工作通气会，进一步做好解释工作。 | 处理情况： 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对红线坐标位置再次复核确认，同时调阅土地征收审批单、不动产证书、红线图、现状地形图、规划依据图等档案资料，确定该项目在产权红线范围内，未占用金峰公园用地。 整改情况： 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继续严格加强项目施工管理，并同步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尽可能地降低对周边小区居民的影响，同时将联合望岳街道、社区组织周边小区居民代表开展相关工作通气会，进一步做好解释工作。 | 已办结 | 无 |
| 6 | D3HN202406030094 | 芙蓉南路158号湘中海星之都小区附近的三家烧烤店，分别是紫薇路19号何人烧烤，么七烧烤，新开的烧烤（名字不记得），油烟和噪音扰民，一到晚上小区内都是烧烤味。之前承诺会搬走但是一直未搬，甚至还新开了一家烧烤店。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该处目前实际只有“何人烤牛”一家烧烤店，该店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但净化效果不佳，且该店时有店外经营，导致油烟、噪音扰民。投诉所称“新开的烧烤店”系何人烤牛扩充门面，未挂招牌。“么七烧烤”5月底租赁合同到期后不再续租，已关门停业。 | 部分属实 | 相关部门加强监管，避免油烟、噪音扰民。 | 处理情况： 6月4日，赤岭路街道要求何人烤牛烧烤店依法依规经营，并对油烟问题进行整改。 整改情况： 因考虑到对周边环境的不良影响，何人烤牛门店拟另行择址经营，目前已自行终止营业。 | 已办结 | 无 |
| 7 | D3HN202406030093 | 秀峰一品小区7栋一楼新开一家餐饮店，店铺没有专门的油烟管道，油烟直接排放到小区，小区住户受到很大影响。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告知并督促门店下步经营不能产生油烟。 | 处理情况： 6月4日，经秀峰街道现场核查，秀峰一品小区7栋一楼新开餐饮门店为“里手馄饨”，商铺无专用油烟管道，目前正处于装修阶段，该门店还未停业。 整改情况： 依据《长沙市餐饮业油烟污染防治若干规定》，告知秀峰一品物业公司和门店经营者该商铺不能从事产生油烟的餐饮，引导门店转型。 | 已办结 | 无 |
| 8 | D3HN202406030097 | 曾投诉过关于永顺县棚敞街330号向某福、熊某娥侵占国有土地，修建违法建筑，堵塞了全村的排污通道，2024年4月省督察组与县政府帮助解决举报人家附近排污和排粪的臭水沟问题。现反映：政府部门5月16日开始做排污工程，5月27日工程只做了一半就停工了。 | 湘西州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该问题已在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期间进行了整改，举报人向省环保督察反映问题后，永顺县委、县政府成立专门工作组，于2024年3月17日实地查看，并与信访人协商一致，制定了整治方案。政府部门依据整治方案于3月18日组织人员进场施工，于3月20完成围墙、旱厕拆除，于3月26日完成管道沟开挖、污水管道敷设、卫生间建设以及围墙恢复，于3月28日完成路面恢复，污水管道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已按方案完成整改工作，不存在工程只做了一半就停工的现象。 | 部分属实 | 依方案完成整改 | 处理情况： 已于2024年3月17日进行现场核查，并制定方案，实施整改。 整改情况： 已于3月27日完成整改工作。 | 已办结 | 无 |
| 9 | D3HN202406030108 | 望城区澳海望洲府1组团每天晚上7点-9点，G10栋架空层和小区广场内有人跳广场舞，十分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强化区域巡查督导，整治噪声扰民问题 | 处理情况： 6月4日-7日，白沙洲街道联合社区及该小区物业开展现场调查处理，并对广场舞等活动依照城市管理条例撰写了倡议书并发放在小区业主微信群。巡查中发现澳海望洲府广场舞夜间基本控制在21点前结束。 整改情况： 1、加大力度对广场舞的巡查及管控。 2、对音箱音量进行控制，杜绝噪音扰民现象的再次发生。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0 | D3HN202406030092 | 15号反映的钱隆世家小区29栋维也纳酒店楼顶上设备噪声问题，现噪声问题未解决，一共有8台设备，现只移走了三台，还有五台未移走。18号来检测时店家没有将所有设备都打开，且检测报告未向业主公开。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督促酒店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噪声进行检测，进一步完善整改方案。 | 处理情况： 秀峰街道督促酒店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噪声进行检测，进一步完善整改方案。 整改情况： 1、维也纳酒店根据整改方案，加快整改。 2、6月6日，秀峰街道向业主公示噪声检测报告。 3、做好群众解释沟通工作。 | 未办结 | 无 |
| 11 | D3HN202406030106 | 岳阳市汨罗市汨罗工业园PCB产业园基本上每天晚上都有特别刺鼻的味道。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汨罗高新区PCB产业园内涉气企业4家，配套建设1座污水处理厂。汨罗高新区产业发展部会同岳阳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进行了现场核实，PCB产业园内5家企业正常生产，各企业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运行，未发现明显刺鼻气味逸散问题。PCB产业园位于汨罗高新区龙舟南路与金正路之间，与汨罗市新市镇新市街社区胡家湾直线距离约100米。当企业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没有及时维修时偶有刺鼻气味散发至金正路。汨罗高新区高度重视，已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4家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进行采样检测。目前数据正在分析之中，若存在数据超标等问题将依法移送执法部门立案查处。2023年9月以来，为进一步压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为汨罗高新区周边群众营造一个良好的环境，汨罗高新区会同岳阳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开展了不定期夜间巡逻，其中将胡家湾作为一个夜间巡逻点，根据巡逻情况来看，不存在每天晚上都有气味。 | 部分属实 | 压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对园区内涉气企业开展排查，对排查发现的问题移交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 处理情况： 1、压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汨罗高新区督促PCB产业园内企业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 2、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岳阳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将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采取明查、暗访、夜间“零点”行动等方式，以“零容忍”的高压态势，从严查处汨罗高新区内涉气企业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3、适时督促企业升级改造。汨罗高新区、岳阳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将实时指导督促企业，结合申请中央预算内环保专项资金，对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整改情况： 1、PCB产业园内4家涉气企业已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了检修。 2、岳阳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采取明查、暗访、夜间“零点”行动等方式，进一步加大了环境执法监管力度，以“零容忍”的高压态势，从严查处汨罗高新区内涉气企业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 已办结 | 无 |
| 12 | D3HN202406030107 | 长沙市望城区乌山街道双兴村铁炉塘组41号和俊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厂： 1、露天作业。 2、废弃油类渗透进土壤。 3、破旧固废，随意处理，卖给无资质企业，没有台账。 4、切割时烟尘很大。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破旧固废，随意处理，卖给无资质企业，没有台账问题属实。 2、露天作业、废弃油类渗透进土壤、切割时烟尘很大不属实。据现场核查，依据环评要求该企业操作区域顶部设有钢架顶棚，整体棚架面积约7000m²。该企业操作区域基本采取水泥硬化，地面清洗废水经隔油池、一体化设备处理，未见渗透土壤现象。该企业车体拆解作业以整体压缩打包为主，少量超型号车辆需要进行切割，切割时配备了2台焊烟净化器进行除尘处理。 | 部分属实 | 强化企业环境监管，督促企业履行环保主体责任，加强与群众沟通解释和宣传引导。 | 处理情况： 6月5日，商务局联合市场局、公安分局、生态环境分局及乌山街道进行了现场勘查，并委托湖南科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企业废气进及周边土壤（石油类）进行采样监测，对存在的问题，将进一步调查核实，如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 整改情况： 1、加强检测跟踪。持续跟踪检测情况，根据检测数据结果，作进一步处理。如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 2、加强日常监管。要求企业加强日常管理，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并做好运行台账记录。 3、加强协调沟通。乌山街道协调做好矛盾纠纷解释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未办结 | 无 |
| 13 | D3HN202406030123 | 天顶街道燕联社区下柏家塘： 1、17栋至22栋1号住户私自破坏麓云路靠近小区的3米绿化带和23棵树。 2、菜市场脏乱差、垃圾乱丢。 3、川塘路卫生院污水管接至雨水管内，臭气熏天。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柏家塘17栋至22栋1号住户私自破坏麓云路靠近小区的3米绿化带，破坏23棵树部分属实。经长沙市岳麓区园林绿化维护中心现场勘查，调取2014年竣工图对比，目前麓云路靠小区侧园林绿化完好，缺少了14棵树木，其中桂花树2棵（胸径7cm）、杜英4棵（胸径13cm）、杨梅7棵（高3米，冠幅5m）、广玉兰1棵（胸径13cm）。由于湖南省城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大麓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1月17日在柏家塘小区排水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中，因施工原因导致绿化带14棵树缺失。 2、菜市场脏乱差、垃圾乱丢属实。 3、川塘路卫生院污水管接至雨水管内，臭气熏天部分属实。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委托第三方（湖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对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川塘路卫生院）的污水管道和雨水管道进行了现勘，确认污水管并未接入雨水管。经调查，天顶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川塘路卫生院）有完整的污水处理系统，因6号医疗废水池是使用二氧化氯消毒粉进行消毒处理的消毒池，二氧化氯消毒粉在消毒过程中会产生难闻的气味，而6号医疗废水池的井盖并非完全密闭，导致有异味飘散出来。 | 部分属实 | 督促柏家塘菜市场加强卫生保洁；督促柏家塘雨污分流提质改造项目遗留问题的处理；3.6月30日前补种14棵树。 | 处理情况： 1、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城市管理办公室将督促燕联社区加强对柏家塘小区的管理，增强环保意识。 2、湖南湘江新区商务和市场监管局要求菜市场管理方增加保洁人员，加强市场内的管理，做到经营井然有序，地面保持干净整洁。 3、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城市管理办公室督促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川塘路卫生院）加强对井盖的维护管理。 4、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将督促湖南省城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大麓科技有限公司）柏家塘雨污分流提质改造项目遗留问题的处理。 整改情况： 1、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将在6月30日前组织补种14棵树。 2、2024年6月5日，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城市管理办公室督促燕联社区及菜市场管理方对菜市场进行整改。 3、2024年6月7日，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川塘路卫生院）对6号医疗废水池的井盖及周边井盖用橡皮圈进行密闭整改。 | 未办结 | 无 |
| 14 | D3HN202406030104 | 慈利县岩泊渡镇龙潭村的砂厂噪音严重扰民，有时扬尘很大。 | 张家界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砂厂为慈利县岩泊渡镇龙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2024年2月因冰冻雪灾导致生产车间厂棚全部坍塌，一直停产，2024年4月组织重建工作，施工过程中产生噪音，因厂区部分地面未硬化，洒水除尘不及时，部分时段产生扬尘。 | 属实 | 加强噪音和扬尘管控，减少施工对环境的影响。 | 处理情况： 6月5日，市生态环境局慈利分局下达现场检查记录，要求该合作社在重建过程中加强噪音和扬尘管控，未完善环保设施之前不得投产。 整改情况： 合作社在建设施工过程中加强了噪音管控，正在逐步完善相关污染防治设施。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5 | D3HN202406030103 | 衡阳市石鼓区建设新村小区三十一栋三单元406户地震式关门，噪音扰民。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6月4日，石鼓区五一街道组织安环站、城管大队和建设新村社区再次到现场了解情况，通过询问周边居民了解，406户住户夜间下班回家可能有时存在关门声音较大的情况。 | 部分属实 | 积极协调解决居民反映的问题，建立和谐的邻里关系。 | 处理情况： 石鼓区五一街道、建设新村社区要求406户住户平时多注意，轻关门，夜间尽量减少高分贝设备、器材使用，养成良好生活习惯，建立和谐的邻里关系。 整改情况： 目前，该住户已注意夜间关门音量，并控制夜间分贝。 | 已办结 | 无 |
| 16 | D3HN202406030112 | 坦渡镇政府牵头在坦渡镇桐梓铺社区炸山采石，采石点下方为居民区，采石未征得附近居民的同意。投诉人认为手续不合法，也担心存在安全问题。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坦渡镇政府牵头在坦渡镇桐梓铺社区炸山采石，采石未征得附近居民的同意问题不属实。相关部门对拟设采矿权出让出具了审批意见，涉及的坦渡村、农胜村和桐梓铺社区召开了村民代表会议和村民小组会议，均同意在本村范围内设置采矿权，并一致同意拟设采矿权用地，并由村委会和社区居委会出具了村民签字同意的意见文件。 2、投诉人认为手续不合法，也担心存在安全问题不属实。临湘市胜龙矿区建筑用砂岩矿未正式开始建设施工，该矿山于2022年12月31日由省自然资源厅挂牌出让。2023年8月17日取得采矿权许可证，有效期自2023年8月17日至2033年8月17日。胜龙矿区建筑用砂岩矿建设项目用地，已取得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湖南省人民政府湘政地〔2024〕0700号建设用地批复文件）和临湘市2023年第十批次集体土地农用地转用项目勘测测定界图，临湘市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临湘市坦渡镇胜龙矿区建筑用砂岩矿项目征收土地预公告”临湘市坦渡镇胜龙采石场按要求已编制相关方案，待正式投产后将严格督促企业按照开发利用方案、绿色矿山建设方案、生态修复保护方案、水土保持方案等进行实施，确保大气、水体、土壤、噪音污染和生态破坏影响符合国家矿山开采的标准和要求。胜龙矿区建筑用砂岩矿300米范围以外爆破产生的振动效应符合规定要求，不会对保护对象造成损害。 3、采石点下方为居民区问题属实。该矿山于2015年7月关停整治至今，未开采。在开采之前，临湘市会将该矿山开采区300米安全区域范围的村民居住房屋全部征收。 | 部分属实 | 督促企业按照省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建设，为周边居民创造良好生态环境。 | 处理情况： 1、自然资源局督促矿山按照省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建设，在矿山开采过程中按照生态保护修复方案要求，做到“边开采、边治理”。 2、水利局督促矿山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和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3、坦渡镇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及时发现问题并及时处理。 4、坦渡镇和自然资源局加强宣传引导，使公众对绿色矿山建设有更深入的了解和认识。 整改情况： 无 | 已办结 | 无 |
| 17 | D3HN202406030102 | 浏阳市古港镇梅田湖村养猪场离居民区很近，臭味大，影响饮用水并在继续扩建中。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离居民区很近，臭味大属实。 2、影响饮用水并在继续扩建中不属实。经现场核查，该猪场，未设置排口，现场无猪粪水外排，猪粪渣转运车辆在拖运过程中，有猪粪渣滴漏现象，现场未发现扩建行为。 | 部分属实 | 加强对养殖行业的监管，减少养殖污染。 | 处理情况： 现场检查发现，工作人员清粪后未及时将布帘挂起使用，周边有臭味，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浏阳分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对养殖场场界上、下风向点位恶臭气体进行采样送检。 整改情况： 加强运输车辆的清理，避免猪粪渣滴漏造成环境污染，并根据恶臭气体的检测结果，再作进一步处理。 | 未办结 | 无 |
| 18 | D3HN202406030087 | 湖南穗源涂料有限公司没有污水处理设施，将废水排放到厂房外水沟。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该公司2018年3月租赁衡阳县樟树乡连政村荷冲组自建厂房从事涂料生产和经营，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和用地等相关手续。同时，未开展生产，厂房外污水沉淀池有水，未发现外排痕迹。该公司水性涂料生产线车间生产完后需冲洗搅拌机而冲洗过程中会产生冲洗废水，经厂房地面水沟排入厂房外污水沉淀池，企业因场地限制建设的沉淀池为长条形，且位于租赁人住房屋后，外形与水沟类似，造成群众误解。 | 部分属实 | 督促企业恢复场地原状。 | 处理情况： 针对该企业的未批先建行为、且选址不当行为，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阳县分局对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整改情况： 业主决定另觅新址，整体搬迁，目前正在自行拆除生产设备。 | 未办结 | 无 |
| 19 | D3HN202406030088 | 1、溆浦县永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旧轮胎回收再利用）在生产时浓烟滚滚，废气直接排放。 2、导致周边植物全部枯死。 | 怀化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在生产时浓烟滚滚，废气直接排放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4日上午，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溆浦分局牵头溆浦县中都乡政府工作人员组成联合调查组，针对反映的问题开展了现场核查，永恒环保公司处停产检修中。查阅了永恒环保公司环评资料，产生废气的环节分别为裂解炉燃烧废气和裂解炉炉口废气；现场发现车间内建有裂解炉10座，每座裂解炉炉口都设置有1个集气罩，采用烟管连接至UV光解+活性炭吸附系统；每座裂解炉均设置有燃烧废气收集设施，并采用管道与活性炭吸附装置末端管道联通，一同连接到双碱法脱硫装置，经过处理后通过45m烟囱高空排放；同时，查阅了该公司历史现场监管记录和自行检测报告，检查时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没有浓烟滚滚和废气直排问题，检测结果显示主要污染因子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等均未超标。 2、导致周边植物全部枯死问题部分属实。2024年6月4日上午，联合调查组发现永恒环保公司西面和东南面山头确实存在部分植被叶面枯萎，面积约800m ² ，但没有发现周边植被全部枯死情形。经查证，造成植被叶面枯萎的原因为：5月15日，永恒环保公司车间内用于联通裂解炉冷凝箱与储油罐的钢管接口处突发性破裂，导致裂解炉内尚未冷凝的裂解气直接从破裂处泄露至车间，并快速扩散至厂界外，由于裂解气中含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及挥发性有机物污染因子，且温度高达200-300摄氏度，从而导致下风向山头的植被叶面枯萎。 | 部分属实 | 1、更换破损钢管，对厂内其他设施、设备开展全面排查和检修。 2、完成隐患排查整改，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3、行政处罚执行到位。 | 处理情况： 1、对破裂钢管进行更换，并对厂内其他设施、设备开展全面排查和检修。针对排查出来的隐患问题开展整改。 2、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溆浦分局已于2024年5月28日对其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实施了立案调查，现正在按程序办理。 整改情况： 1、已于5月20日完成破裂钢管的更换。 2、对厂内其他设施、设备开展了全面排查和检修，正在对排查出来的隐患问题实施全面整改，预计6月底前完成整改。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20 | D3HN202406030086 | 1、大围山国家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在两个月之前从大门口到山顶的沿山公路两旁的树木被砍伐。 2、浏阳市澄潭江镇激情烟花集团大源分厂从2023年11月到现在，违法破坏占用金坪村枫树冲的公益林300亩建厂以及在金坪村枫树坡挖地150亩建厂。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1、大围山国家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在两个月之前从大门口到山顶的沿山公路两旁的树木被砍伐属实。 2、浏阳市澄潭江镇激情烟花集团大源分厂从2023年11月到现在，违法破坏占用金坪村枫树冲的公益林300亩建厂以及在金坪村枫树坡挖地150亩建厂部分属实。经查，荆坪村枫树冲的林地为一般商品林，非公益林。 | 基本属实 | 加强对自然保护区的林木资源管理，依法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行为，杜绝违法用地行为。 | 处理情况： 1、经查，由于冰雪灾害造成大量竹木被雪压断梢、拦腰折断和倒伏，为了消除火灾隐患和避免病虫害，大围山国有林场以大围山国家森林公园的名义依法申请办理了林木采伐行政许可证，属于合法采伐林木行为。 2、经查，浏阳市澄潭江镇激情烟花集团大源分厂存在超范围动工行为，浏阳市林业局和浏阳市自然资源局将进一步调查核实。 整改情况： 浏阳市林业局、自然资源局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对激情烟花集团大源烟花厂依法调查处理。 | 未办结 | 无 |
| 21 | D3HN202406030084 | 丰圆烟花厂在未征得中和镇江河村村民同意的情况下开挖村集体山林几百亩、破坏农田六七亩，导致村民饮用水山泉水被黄泥污染。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丰圆烟花厂在未征得中和镇江河村村民同意的情况下开挖村集体山林几百亩部分属实。现场勘察和对比数据，发现丰圆烟花厂存在超范围占用林地行为，丰圆烟花厂与涉及用地的28户村民进行了沟通协商，目前已征得20户村民同意，其他正在沟通协商中。 2、破坏农田六七亩不属实。经现场比对，丰圆烟花所批准用地范围内的土地性质均为林地，不涉及农田，现场也未发现破坏农田的情况。 3、村民饮用水山泉水被黄泥污染属实。 | 部分属实 | 加强动态巡查，严格监管，杜绝违法用地行为。 | 处理情况： 经查，丰圆烟花对所批准的林地进行了清表砍伐，由于降雨导致雨水冲刷清表处形成的黄泥水流入山体下方普安组8户村民饮用水取水点，对该处村民生活用水造成了一定影响，中和镇人民政府督促丰圆烟花在江河村普安组建设临时取水点，解决该处村民生活用水问题。 整改情况： 1、丰圆烟花目前已完成临时取水点建设。 2、浏阳市林业局已对丰圆烟花超范围占用林地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 未办结 | 无 |
| 22 | D3HN202406030081 | 湘阴县许广高速岳阳至长沙方向K8788路段高速的噪音非常大，特别影响该段高速北侧十几户居民晚上休息，目前没有减噪措施。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湘阴县许广高速无K8788桩号，经过多次排查，K8788路段桩号实为K87+88建设桩号，对应为现在许广高速K646-K647桩号。在K646-K647路段北侧有十二户居民房屋，最近的35米，最远的150米。 | 属实 | 建立常态检查机制，确保噪音问题得到解决，不得影响群众正常生活休息。 | 处理情况： 湘阴县交通运输局在综合各相关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后，要求湖南省岳望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K646-K647路段北侧安装隔音墙。岳望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承诺安排专人抓紧、加快该处隔音墙的建设工作。 整改情况： 因声屏障（隔音墙）施工准备中的噪声监测报告、项目立项、施工图设计等工作预计需时一个月，声屏障施工需时两个月，此件预计10月份完成项目建设。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23 | D3HN202406030083 | 馨宇锦园小区（2006年建设）雨污管道都已损坏，污水会在小区内经常污水横流，非常臭。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及时跟进物业管理对于启用物业维修基金的进度。 | 处理情况： 1、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委托第三方进入馨宇锦园进行排水管道调查检测，查清管道存在的病害问题，为后续小区自行改造雨污水管道提供依据。 2、长沙安融和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小区物业）将雨污管道提质改造是否启用物业维修基金事项提交业主委员会，征询小区全部业主意见。在达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改造的前提下，再申请办理启用物业维修基金的相关手续，预计7月15日左右走完申报流程。 3、天顶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将督促长沙安融和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小区物业）在整改方案没有确定之前，继续进行吸污处理，及时解决污水外溢问题，做好卫生保洁，减少对小区居民的影响。 整改情况： 1、天顶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将跟进湖南省建设工程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对馨宇锦园小区排水管道调查检测情况。 2、天顶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督促并跟进长沙安融和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小区物业）加快启用物业维修基金的进度。 3、燕子山社区和长沙安融和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小区物业）做好小区居民沟通解释工作，争取支持启用维修基金尽快解决问题。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24 | D3HN202406030073 | 汨罗市循环工业园里存在以下问题： 1、汨罗市中塑创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南恒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大量排放刺激性气味。 2、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排放刺激性气味气体。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汨罗市中塑创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放大量刺激性气味问题不属实。汨罗市中塑创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柏玲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81MA4QR6845U，该公司在汨罗高新区无实质性投资项目，也未租赁任何厂房，也未进行任何生产经营活动。 2、湖南恒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大量排放刺激性气味、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排放刺激性气味问题部分属实。汨罗高新区产业发展部会同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湖南恒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正常生产，该企业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运行，未发现明显刺鼻的异味逸散问题。同时汨罗高新区立即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进行采样检测，目前数据正在分析之中，若存在数据超标等问题将依法移送执法部门立案查处。2024年4月27日万容固废拟对高低压配电室检修、间歇炉仪表升级改造、烟囱加高改造，目前已处于停产状态。万容固废产生废气的处理工艺主要是无氧热解工艺（400℃~500℃）中，物料中有机物成分分解，产生热解气，热解气通过冷凝装置收集，收集的液体为燃油，未冷凝的气体进入燃烧室充分燃烧，产生的烟气经换热获得余热后，通过急冷塔、两级碱液喷淋（NaOH）、气液分离塔、活性炭吸附等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目前万容固废正在整改，正对全厂废气收集系统、处理系统等进行系统性的梳理，主要包括集气罩、收集管道的规格、引风机的流量、压头及整体系统的阻力计算和设备规格是否整体配套等；同时，对间歇炉、连续炉排气筒的高度进行规范，将原有20米排气筒加高至35米，形成更有利于废气扩散的条件。 | 部分属实 | 汨罗高新区将进一步压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对园区内涉气企业开展排查，对排查发现的问题立改，涉违法的移交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 处理情况： 1、压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汨罗高新区督促湖南恒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加强废气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同时开展举一反三三排查，切实加强内部环境管理，确保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3、适时督促企业升级改造。汨罗高新区、岳阳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将实时指导督促企业，结合申请中央预算内环保专项资金，对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整改情况： 1、万容固废正在对废气处理系统进行整改，已将原有20米烟囱加高至35米 2、岳阳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采取明查、暗访、夜间“零点”行动等方式，进一步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以“零容忍”的高压态势，从严查处汨罗高新区内涉气企业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 已办结 | 无 |
| 25 | D3HN202406030080 | 益阳赫山区兰溪镇兰溪河生态很差，有臭味，颜色跟生活污水一样。 | 益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2024年6月5日，经现场调查，由于近期天气炎热出现水华现象，水体自净能力不足，部分河段呈轻微绿色。兰溪河在行洪排涝及蓄水灌溉过程中导致部分闸口水体浑浊，散发轻微气味，加之近期受端午节龙舟赛排练影响，兰溪河内漂浮生活垃圾增多，兰溪河整体水质受一定影响。调阅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益阳中心每月对兰溪河上、中、下游的取样监测结果，兰溪河2-4月均达到或优于III类水质。 | 部分属实 | 加强河道监管，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 |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5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兰溪河上、中、下游开展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全丰断面为III类水质，枫林古桥为III类水质，小河口为IV类水质（《关于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兰溪河水质”问题验收销号意见》整改目标：兰溪河水质持续改善，退出劣V类）。 2、责令兰溪河指挥部加强调度，及时督促兰溪镇、龙光桥街道、赫山街道对龙舟赛道周边及河面垃圾进行清理，并安排专人每天进行清理。端午节期间安排人员进行巡逻，对游客乱扔垃圾行为进行劝阻，确保河道周边整洁干净。 整改情况： 1、督促赫山区水利局加强兰溪河的水位调度，龙光桥街道、兰溪镇、兰溪村等单位切实履行环保主体责任，强化网格化管理，将责任一级一级压实到位，确保河道清洁。 2、督促赫山区兰溪镇、龙光桥街道、赫山街道等单位充分发挥“三长制”作用，加大宣传引导力度，激发群众在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过程中的主人翁意识，不断推动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共建共享。 3、督促赫山区兰溪镇、龙光桥街道、赫山街道等单位举一反三，对兰溪河周边开展河流清洁行动，以改善兰溪河水质为目标，杜绝脏、乱、差等不文明现象。 | 未办结 | 无 |
| 26 | D3HN202406030071 | 太平桥社区两个办事处的中间空地有一无名制砂点搭了铁棚，无环保设施，无系统压滤，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污水采用暗管直排的方式，对周边的生态环境造成了污染，工棚至今未拆除。 | 株洲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5月23日，株洲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调查核实。该无名制砂点是株洲云冶建设管理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建设的材料加工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淤泥经板框淤泥机进行了压滤分离，未发现废水通过暗管及其他未经处理方式外排。该加工厂2023年10月份以后未进行生产。现该工棚正在拆除中。 | 部分属实 | 对工棚进行拆除，加强对企业的监管，确保企业生产时达标排放。 | 处理情况： 1、对工棚进行拆除。 2、由社区负责开展宣传调解工作，消除群众的疑虑。 整改情况： 1、工棚正在拆除中。 2、社区已开展相关宣传工作。 | 未办结 | 无 |
| 27 | D3HN202406030079 | 长沙县黄花镇紫华郡小区业主反映每晚能闻到很重的橡胶的臭味，认为可能是直线距离一千多米的一个轮胎厂（住友橡胶）散发的。 | 长沙市 |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环境监管，督促企业降污减排，减小废气对居民的影响。 | 处理情况： 1、2024年5月11日、5月16日、5月22日、5月23日、5月25日、6月4日，长沙经开区产业发展局、长沙县行政执法局、长龙街道、黄花镇政府等相关部门多次赴住友橡胶开展涉气情况检查。住友橡胶混炼车间、硫化车间等车间正常生产，门窗紧闭，主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2、2024年长沙县行政执法局分别于3月26日-3月28日和4月26日-4月27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了2次执法检测，均显示住友橡胶外排废气达标。 整改情况： 1、长沙经开区督促住友橡胶根据制定的气味治理方案2024年改善计划降污减排。 2、长沙县行政执法局加强检查巡查强化执法检测。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28 | D3HN202406030078 | <p>举报人认为D3HN202405100003处理回复中的“在信访人思想不稳定，且其常住株洲市天元区，难于沟通的现状下，进一步加大沟通力度，妥善做好后续的信访化解工作。”表述有问题。益阳市安化县高明乡高明循环工业园2023年发生了环境污染事件，影响举报人的下游水利发电站，电站腐蚀损失，但是未做专业鉴定，未治理清除污染的淤泥，不认可水质达标的报告。</p> | 益阳市 |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在信访人思想不稳定，且其常住株洲市天元区，难于沟通的现状下，进一步加大沟通力度，妥善做好后续的信访化解工作，表述有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以来经过多次组织调解，信访人仍然不能提供其经济诉求有效依据的情况下，多次重复信访，相关表述符合客观事实。</p> <p>2、益阳市安化县高明乡高明循环工业园2023年发生了环境污染事件，影响举报人的下游水利发电站，电站腐蚀损失，但是未做专业鉴定，未治理清除污染的淤泥，不认可水质达标的报告部分属实。2023年3月，安化县高明乡高明循环工业园区偷排工业污水，导致归水河流域水质超标，水质监测报告数据显示，水质虽有污染，但非强酸强碱，一般不会对水泥坝体和铁制管道造成损害，电站业主方一直未提供其设备、坝体受腐蚀损害的证明材料和依据。2023年6月份与第三方公司签订了安化县高明乡飞仙岩（磨丰滩二级）电站大坝水体治理项目合同，因治理需要放水降低水位，电站不配合放水，项目未能实施。2023年9月5日和9月26日、2024年3月21日和5月10日共4次对飞仙岩电站坝内的水质进行监测，结果显示园区特征因子和其他地表水常规因子均未超标，水质检测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监测报告具有法律效应。</p> | 部分属实 | 确保信访人的合理诉求。 | <p>处理情况：</p> <p>1、安化县高明工业园区督促企业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进一步增强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2、2024年5月16日与信访人进行了见面沟通协调，5月17日高明乡联系了信访人推荐的第三方鉴定公司，该公司表示不具备有关鉴定资质。</p> <p>3、经过政府组织协商，在尊重信访人对停运损失要求赔偿的基础上，双方确定运营损失补偿时间段为2023年3月16日至2023年9月16日，并按停运前两年同期发电量平均值的1.5倍全额给予补偿，补偿金额为32.8万元，全部补偿到位，合理要求已经解决到位。</p> <p>4、当地政府将进一步加大与飞仙岩电站业主的沟通协调力度，积极开展沟通解释工作，对信访人合理诉求以信访救济的方式解决并签订息访协议；如与信访人无法协调，则引导信访人通过司法途径解决。</p> <p>整改情况：</p> <p>1、安化县组织召开了信访件办理专题调度会，要求对信访人后续相关诉求进行合理区分，确保投诉人的合法权益，不在合理诉求范围内的，做好相关解释和沟通工作，告知可采取法律诉讼的途径进行解决。</p> <p>2、安化县成立高明乡信访处置工作专班，进一步加大深度沟通力度，妥善做好后续的信访问题化解工作。</p> | 已办结 | 无 |
| 29 | D3HN202406030082 | <p>长沙市湘江新区望岳街道奥克斯缔一城12栋后面垃圾站垃圾桶发出臭味。</p>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奥克斯缔一城12栋后面垃圾站发出臭味属实。</p> <p>2、垃圾桶发出臭味不属实。2024年6月4日，望岳街道办事处组织莱茵社区进行现场调查核实，奥克斯缔一城12栋后面垃圾站为封闭式垃圾站，因小区居住人员较多，日产垃圾量较多，加上天气炎热等影响，现场核实该垃圾站确实产生了些许异味。因经常有住户将车辆停放在垃圾站周边，导致垃圾站无法正常清运垃圾，物业公司为防止车辆乱停，在垃圾站周边零星放置了垃圾桶以阻挡车辆停放，但偶尔有路过的居民顺手将垃圾扔进垃圾桶内，现场核实该垃圾桶并未出现垃圾满溢现象，未发出臭味。</p> | 部分属实 | 打造整洁、有序的居住环境 | <p>处理情况：</p> <p>督促物业公司加强卫生保洁工作，确保干净、卫生、无异味。组织不定期检查，实现常态化监管，保障人民群众的正常工作和生活。</p> <p>整改情况：</p> <p>2024年6月4日，长沙市岳麓区望岳街道办事处城管办、莱茵社区已督促物业公司对现场垃圾站、垃圾桶进行了清洁、消毒、除臭，并将垃圾桶搬走。</p> | 已办结 | 无 |
| 30 | D3HN202406030076 | <p>郴州市宜章县玉溪镇文明南路宜章县慧招水泥制品厂没有国土手续非法用地占用0.83亩生态林，生产过程有粉尘、噪音污染。2023年10月，当地环保局对该厂进行查处，出具责改书，要求企业停工停产搬迁，但是实际没有停产，没有搬迁，也没有整改完成。</p> | 郴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p> <p>1、宜章县慧招水泥制品厂没有国土手续非法用地占用0.83亩生态林，生产过程有粉尘、噪音污染属实。经宜章县自然资源局和宜章县林业局核实，该厂没有办理国土规划手续，违法占用林地0.427亩。</p> <p>2、2023年10月，当地环保局对该厂进行查处，出具责改书，要求企业停工停产搬迁，但是实际没有停产，没有搬迁，也没有整改完成基本属实。经市生态环境局宜章分局核实，该厂有水泥制品生产和大理石加工2条生产线，因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和排污许可登记，2017年清理环保违规建设项目时将该厂纳入备案管理，2024年6月4日现场调查时该厂未生产。2023年有群众多次投诉该厂大理石加工切割噪声扰民，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宜章分局多次调处，于2023年10月23日对该厂下达《责令停产生产的通知》，责令该厂停止石材切割，在2023年12月31日前拆除石材加工设备。该厂按照要求拆除了大理石加工区的生产设备，但因选址和资金困难等原因暂未搬迁，水泥制品仍在生产，生产时产生噪音和少量扬尘，2024年1月19日宜章生态环境监测站对该厂附近居民小区的西面、南面厂界进行监测，结果显示噪声没有超过国家标准。</p> | 基本属实 | 对宜章县慧招水泥制品厂违法行为查处到位，拆除占有林地的厂房及生产设备。 | <p>处理情况：</p> <p>1、宜章县林业局于2024年5月22日对宜章县慧招水泥制品厂下达了《林业行政处罚立案登记表》和《责令限期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通知书》。</p> <p>2、宜章县城管和综合执法局针对宜章县慧招水泥制品厂没有办理规划手续，擅自建设彩钢厂棚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督促其拆除非法占有林地的厂房和生产设施设备。</p> <p>整改情况：</p> <p>宜章县慧招水泥制品厂已停止生产，正在选址搬迁。</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31 | X3HN202406030064 | <p>花石镇湘莲加工企业将加工完的药水残渣倒入门前的沟渠中，沟渠水流入湘潭县花石镇桐梓村里一条无名水渠，导致水渠成为黑臭水体，鱼类死亡、淤泥成堆，上层漂浮褐色气泡，空气中夹杂着药水味。请求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并加大该水渠的清淤力度，恢复水体生态。</p> | 湘潭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花石镇湘莲加工企业将加工完的药水残渣倒入门前的沟渠中，沟渠水流入湘潭县花石镇桐梓村里一条无名水渠“鱼类死亡、空气中夹杂着药水味”问题不属实。花石镇无名水渠周边有湘潭县花石镇宏伟湘莲购销部等4家洗白莲企业，4家企业因安全生产等问题于2024年3月7日停止生产，目前只保留磨白莲工序在断续生产。湘潭县俊驰湘莲有限公司、湘潭县宏伟湘莲有限公司部分洗白莲废水经处理后通过生活管网排入无名水渠；湖南鑫莲利湘莲贸易有限公司、湘潭县花石镇宏伟湘莲购销部洗白莲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承包的莲藕基地综合利用，不排入无名水渠。通过对此渠道多断面拍照未发现鱼虾死亡的现场，同时现场未闻到空气中有夹杂着药水味的情况。</p> <p>2、水渠成为黑臭水体，淤泥成堆，上层漂浮褐色气泡问题部分属实。花石镇新加村灌溉支渠，涉及3个村30多个组的农田灌溉，全长约5千米。渠道周边3个村30多个组以及周边个体湘莲加工企业、豆制品加工企业及镇区主干道两边商业门面的部分生活废水排入该渠道内，建成至今30多年从未清理过，渠道两侧垃圾及底泥堆积，渠道内水质浑浊，底泥呈黑褐色，偶尔能闻到轻微臭气。经过监测，湘潭桐梓村无名水渠化学需氧量、氨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p> | 部分属实 | 1、企业采取措施，达标排放。 2、当地对渠道进行清理整治。 | <p>处理情况：</p> <p>1、湘潭县俊驰湘莲有限公司、湘潭县宏伟湘莲有限公司迅速对洗白莲处理废水排放管网进行改造，所有生产废水必须按告知承诺制审批要求排入莲藕基地综合利用。</p> <p>2、对4家洗白莲企业进一步加强管控，对废水处理设施限时安装分电表和废水量流量计。</p> <p>3、定人、定岗、定责，明确环保处理设施操作人员及管理人员责任，确保所有废水全部进污水处理设施达标处理，再排入莲藕基地综合利用或外运处置。</p> <p>4、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检测并公示检测结果。</p> <p>5、积极妥善处理好与周边的关系。</p> <p>整改情况：</p> <p>花石镇人民政府已安排对水渠的淤泥、垃圾进行清理，开展河道保洁等工作，尽快恢复河道自然生态环境。</p>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32 | D3HN202406030077 | 长沙市长沙县长沙自贸医院实验中心6月3日做实验时，排出大量白色烟气，噪音严重，有震动感。以前曾排放黄色刺鼻烟雾。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1、开展废气、噪声等监测，向相关街道、县行政执法局共享监测结果。 2、加强与群众解释沟通。 | 处理情况： 1、2024年5月16日，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联合长沙经开区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局、长沙县行政执法局等相关部门赴现场进行调查，调查时现场未进行实验。 2、2024年5月20日，长沙经开区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局、长沙经开区产业发展局、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就群众举报风洞实验室烟气、噪音扰民问题，赴现场与实验室负责人进行了对接、会商。 3、2024年6月4日，长沙经开区产业发展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在该基地周边开展检测，相关部门及多名群众代表见证监测过程，目前检测结果还未出具。 4、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梨梨街道办事处分别组织已召开群众座谈会。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对周边居民小区进行走访。 整改情况： 实验室相关负责人承诺夜间休息时间不进行实验，同意相关部门在实验基地周边开展环境监测，安排技术人员参加群众座谈会，回应群众诉求，争取群众理解。 | 已办结 | 无 |
| 33 | D3HN202406030075 | 常德市安乡县大鲸港镇五河楼村安乡县殡仪馆（里面有火葬场）将污水排进殡仪馆后面的河里，每天烟囱冒黑烟还有粉尘，场区有腥臭味。 | 常德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常德市安乡县大鲸港镇五河楼村安乡县殡仪馆（里面有火葬场）将污水排进殡仪馆后面的河里，每天烟囱冒黑烟还有粉尘部分属实。 2、场区有腥臭味不属实。经调阅资料和现场走访巡查，未发现厂区内存在腥臭味等情况。市生态环境局安乡分局委托第三方进行废气无组织执法监测，对厂界下风向无组织监控点进行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氯化氢浓度检测，监测报告显示上述各项指标均未超标。 | 部分属实 | 进一步强化殡仪馆管理，全面压实责任，对馆内各类排放物实行常态化监测，坚决抓好殡仪馆污水处理站、火化和尾气处理等设备的日常运维管理，确保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 处理情况： 1、经核查，安乡县殡仪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经南侧专用管网排入殡仪馆北干渠（内河）。 2、殡仪馆火化炉废气经过二次燃烧+急冷+除酸+旋风除尘+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外排，查阅台账显示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废气排放检测各项指标均未超标。 3、常德市生态环境局安乡分局委托第三方对墓区3个雨水（降水）排放口进行水质执法监测，监测报告显示上述各项指标均未超标。 整改情况： 1、全面压实责任，对殡仪馆内各类排放物实行常态化监测，坚决抓好殡仪馆污水处理站、火化和尾气处理等设备的日常运维管理，确保持续稳定达标排放。生态环境部门将加强日常环境监管，依法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2、加强政策法规宣传引导，及时公示问题整改和监测情况。 | 已办结 | 无 |
| 34 | X3HN202406030070 | 举报人曾反馈天心区文源街道金汇社区金秋小区单车棚加装电动车充电装置导致深夜噪音扰民问题，目前解决方案举报人不满意，要求拆除单车棚，将绿化带复原。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金秋小区单车棚加装电动车充电装置属实。 2、导致深夜噪音扰民问题不属实。2009年，金秋小区建设了两处单车棚。2018年，文源街道将两处单车棚升级为电动车充电棚，并在改造前进行张贴公示，公示期间并未收到业主意见反馈。2024年4月，有业主投诉第15栋南侧电动车充电棚噪音扰民问题，文源街道应投诉人诉求，要求小区物业公司对该充电棚进行了断电处置，仅用于电动车停放，现已无充电噪声产生。5月20日，小区物业公司就是否拆除该充电棚对有相邻利害关系的第13栋、第15栋共72户业主征求意见，超过三分之二业主反对拆除。 | 部分属实 | 停车棚完成防火隔断改造，相关部门加强日常监管。 | 处理情况： 1、根据业主提出的进一步整改意见，文源街道与小区物业公司、业委会进行沟通协调，对电动车停车棚进行防火隔断改造。 2、文源街道要求物业公司加强停车棚管理，防止噪声扰民问题。 整改情况： 1、目前该停车棚已完成防火隔断改造。 2、相关部门加强日常监管。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35 | D3HN202406030049 | 罗江镇罗江村十四组的黄老板和宇轩农业发展公司的廖老板，破坏山林，拖走砂石，以化肥名义填埋重金属（镉、砷等）化工淤泥。政府开会宣布无毒，村民对此结果不认可，至今仍未解决“毒污泥”的问题。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罗江镇罗江村十四组的黄老板和宇轩农业发展公司的廖老板，破坏山林，拖走砂石问题不属实。反映问题地点为罗江村十四组山林。2018年，罗江村以林分改造发展油茶产业为目的依法依规依程序办理了林木采伐手续（见附件），林木采伐期间并未有砂石产生并外运。林木采伐后，罗江村将林地承包给汨罗市桃林寺镇黄乐元种植油茶。2022年4月，罗江村再次与汨罗市宇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廖军）与签订土地流转合同，流转600亩旱地给汨罗市宇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从事农业种植。</p> <p>2、以化肥名义填埋重金属（镉、砷等）化工淤泥问题部分属实。填埋的黑色不明物质实际为浩朝环保公司提供给宇轩农业发展公司作基肥用的营养土。宇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对流转的600亩旱地用营养土进行土壤改良，种植牧草。营养土由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和造纸厂污水处理站污泥通过混拌料、发酵、高堆闷干、包装等工序生产而成。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总共利用了约1100吨营养土作为基肥，项目地实际种植牧草面积约为197亩。</p> <p>3、政府开会宣布无毒，村民对此结果不认可，至今仍未解决“毒污泥”问题不属实。2022年9月8日，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委托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采样，现场多名群众参与监督，共采集5个点的样。2022年9月23日，罗江镇政府召集罗江村群众代表，由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负责人进行现场解读检测结果，检测报告显示，项目地的灰黑色营养土符合《农用污泥污染物控制标准》（GB4284-2018）A级污泥产物污染物限值；其他4个样品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群众递交的检测报告数据，经现场比对，符合A级污泥产物标准要求。关于群众投诉的“镉超标4.6倍、汞超标4.7倍、镍超标6.5倍、砷超标2.61倍”问题，经核实，该数据参照的标准是福建省地方标准—《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程度的分级》（DB35/T 859-2016），适用标准有误，从而导致群众误解为监测数据超标。该地块现仍为牧草种植地，当前牧草长势良好，现场无异味，无其他影响环境的问题。</p> | 部分属实 | 妥善做好群众解释工作，耐心细致地解读检测报告内容，广泛宣传，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 <p>处理情况：</p> <p>1、组织召开村组负责人及群众代表会议，详细解读该农业项目的工艺流程，主动接受群众监督。</p> <p>2、由受委托的监测公司向群众详细解读检测报告内容。</p> <p>整改情况：</p> <p>1、已召开村组负责人及群众代表会议，妥善做好了群众解释工作。</p> <p>2、已向群众分别解读了该农业项目的工艺流程和监测报告单内容。</p> | 已办结 | 无 |
| 36 | D3HN202406030050 | 常德市鼎城区港中大道常德市三金结构件制造有限公司，晚上喷漆产生刺鼻的气味，还有噪音和粉尘的污染。 | 常德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对三金结构件存在的问题进行全整改，确保群众满意。 | <p>处理情况：</p> <p>1、6月4日现场核查时，常德市三金结构件制造有限公司正在进行机械加工，抛丸机正在运行，移动式焊烟收集装置、抛丸废气处理装置正在运行，无露天补漆行为，该公司车间门口现场存在补漆痕迹。通过现场走访，该企业于6月3日对运输造成的破损零部件进行了刷漆修补作业。调阅其环评文件，允许在车间内进行补漆。</p> <p>2、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委托第三方对三金结构件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了执法监测，检测结果显示其颗粒物、厂界噪声、挥发性有机物等排放各项指标均在标准限值内。</p> <p>整改情况：</p> <p>1、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对三金结构件下达了整改督办函，要求企业立行立改，严格按照环评内容在车间内作业，落实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减少噪声和废气影响。</p> <p>2、常德市三金结构件制造有限公司制定了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加大对企业生产过程的管理，明确规定补漆需在车间内进行，调整补漆时间，并承诺仅在白天完成补漆工序，生产时做到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p> | 已办结 | 无 |
| 37 | D3HN202406030052 | 开福区捞刀河村5组李某的塑料回收加工（破碎）作坊，有噪音和气味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最大限度减少噪声和气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p>处理情况：</p> <p>2024年6月5日，生态环境局开福分局现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单位厂界噪声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采样检测，如结果超标，依法处置。</p> <p>整改情况：</p> <p>1、执法人员向袁兵华再生资源回收部下达了《污染源现场检查记录》。</p> <p>2、督促企业严格控制生产作业时间，落实降噪措施。</p> | 未办结 | 无 |
| 38 | D3HN202406030131 | 娄底市新化县孟公镇井家村新五丰养猪场（上万头规模）距离居民区不足200米，环评手续不合规，养殖污染严重，臭气熏天。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娄底市新化县孟公镇井家村新五丰养猪场（上万头规模）距离居民区不足200米不属实。举报人所称的“新五丰养猪场”，注册名称为筑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调取该公司《新化县孟公镇老屋村养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年10月编制），该养猪场项目200m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学校、医院、居民区等敏感建筑物。经现场核查，养猪场东南西北四个方向都存在零散居民，绝大多数都距离养猪场300米以上，最近的两户居民离养猪场边界的直线距离均超过200米。</p> <p>2、环评手续不合规不属实。经查，2020年6月1日，该公司提交了《新化县新建规模养殖场乡镇初审表》，2021年11月29日，按照告知承诺制审批要求，办理了《新化县孟公镇老屋村养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娄环新审〔2021〕92号），环保手续齐全，办理过程合法合规。</p> <p>3、养殖污染严重，臭气熏天基本属实。经查，该公司污水处理系统、水帘除臭系统等除臭和污染防治设施均运行正常，现场臭气主要来源于干湿分离机中未及时清理至干粪棚发酵的干粪和未完全封闭的干粪棚。</p> | 部分属实 | 指导帮扶企业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切实减少养猪场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 <p>处理情况：</p> <p>要求养猪场进一步完善粪污治理设施，养殖区内水帘除臭装置不间断运行，及时清理干湿分离机中的干粪，干粪棚四周进行全封闭，增设一套负压除臭装置，减少臭气散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p> <p>整改情况：</p> <p>1、养猪场已及时清理了干粪棚发酵的干粪，干粪棚四周进行全封闭。</p> <p>2、企业已委托第三方制定干粪棚除臭设计方案。</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39 | D3HN202406030067 | 永州市零陵区富家桥镇何家坪村凌宇搅拌站后面石头加工厂露天作业产生噪音和粉尘扰民。 | 永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行为，压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督促落实噪音和扬尘整改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不对周边群众造成影响。 | 处理情况： 1、要求永州市盛世永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立行立改，对场地内未覆盖原材料进行覆盖。 2、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永州市盛世永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涉嫌未采取污染防治措施防治扬尘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 3、要求企业进一步强化设施检修，合理布置易产生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消声措施，严格遵守生产时间，禁止夜间生产，防止噪声扰民。 整改情况： 目前该公司正在对场内露天堆放材料进行覆盖，对露天生产的区域搭建厂棚。 | 未办结 | 无 |
| 40 | D3HN202406030055 | 长沙市雨花区双塘路香莲路东南角、国广置业有限公司边上的停车坪： 1、附近的生活污水从一条明渠露天直排，转入地下。 2、生活垃圾露天堆放，恶臭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日常巡查管控，提升周边环境品质。 | 处理情况： 1、雨花区住建局督促印湘山、长房浅山时光、阅山境3个小区加强小区排水管理，确保小区污水排入市政排水管网。 2、雨花区住建局督促长房集团加快推进板塘小学建设进度，做好明渠更新为排水暗管的对接工作； 3、洞井街道牵头对明渠段停车坪内生活垃圾进行清理。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4日至5日，洞井街道已组织人员将停车坪内垃圾清理干净并加强日常巡查管控，雨花区住建局将持续跟进周边排水管网建设，推动明渠改为地下暗管，提升周边品质。 | 未办结 | 无 |
| 41 | D3HN202406030059 | 常德市石门县夹山镇汉枫村湘佳牧业公司： 1、距离居民区不到100米，正在建设鸽子养殖场（300万羽），手续不合规，毁了老百姓的茶山。 2、该公司两个养鸡场（规模分别为500万羽和100万羽），养殖污染严重，臭气熏天。 | 常德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常德市石门县夹山镇汉枫村湘佳牧业公司距离居民区不到100米，正在建设鸽子养殖场（300万羽）属实。 2、手续不合规，毁了老百姓的茶山部分属实。经查，该鸽场设计规模是年存栏种鸽5万羽，年出栏45万羽，该鸽场于2020年以来分别取得了发改、林业、自然资源、环保等相关手续，手续齐全。 3、该公司两个养鸡场（规模分别为500万羽和100万羽），养殖污染严重、臭气熏天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两个养鸡场分别为占家湾鸡场和汉丰二场，规模分别为375万羽和100万羽，现场检查时，均无养殖废水排放，均未发现严重污染现象，但存在轻微臭气现象。 | 部分属实 | 耐心细致地做好政策宣传与养殖规范工作，督促养殖企业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按照整改要求做好整改，实现养殖与生态保护有机统一。同时进一步做好周边群众的沟通协调工作，对群众的合理诉求进行及时调查处理，尽量得到群众认可、让群众满意。 | 处理情况： 1、经查，该鸽场设计规模年存栏种鸽5万羽，年出栏45万羽，该鸽场离最近的农户直线距离不足100米，该鸽场建设项目为备案登记，未计算并明确有防护距离。鸽场建设用地为当地村民所有，种植有枞树和茶树，均办理了砍伐和用地手续。 2、2021年4月该公司和夹山镇汉丰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流转协议，村委会再与相关村民同步签订了流转协议，并对其毁掉的茶树进行了足额补偿。 整改情况： 1、督促湘佳牧业公司对占家湾鸡场损坏鸡舍进行维修，停用鸡粪发酵生产设施；对汉丰二场养殖尾气收集室制定整改方案。 2、要求该公司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 3、夹山镇政府走访了部分农户并进行沟通协调，尽量让群众认可、让群众满意。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42 | D3HN202406030058 | 举报长沙市湘江新区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 1、地理位置不合理，三边都有居民。 2、地下室医疗垃圾处理存在隐患。 | 长沙市 |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2024年6月5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卫生健康局联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到现场进行了调查，并调取相关规划资料核实。经调查，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建于1980年，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桐梓坡望城坡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长政函〔2016〕34号）以及所涉项目用地权属资料，该所于1999年取得该项目用地红线图，到目前为止，位置未发生变化。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北侧为湖南师范大学于1998年取得的教育用地，西侧为咸嘉湖小学于2002年取得的教育用地，南侧为长沙西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7年取得的住宅用地。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1980年便落地于此，后续因城市发展、建设，用地周边逐步形成学校和住宅用地，仅南侧为二类居住用地，并非三边都有居民，反映部分属实。现状建筑间距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2、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地下室未设置医疗垃圾暂存间，也没有堆放医疗垃圾。其地下负一层为车库，并设置有1间医疗物资供应库房，地下负二层为车库，并设置有1间太平间。医疗垃圾暂存间单独设置在住院楼一楼东侧。该所医疗废弃物（针、管等）均交由具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的汇洋公司回收处理，并与其签订了委托合同，医院医疗废物的处置情况接入了医疗废物智慧监督管理平台，对各科室的医疗废物的处置都进行了打包、扫码、称重，实现了医疗废物处置过程的在线监督、溯源，不存在隐患。 | 部分属实 | 加强项目规划建设管理和医疗废物等方面的日常监督管理，做好周边群众解释工作。 | 处理情况：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加强项目规划建设管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标准，充分考虑周边环境和居民需求，提升城市品质；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卫生健康局将强化监管、加强对湖南省胸科医院的传染病防治、医疗废物等方面的日常监督管理，同时加强对辖区医院医疗废物的监管。 整改情况： 进一步加强管理，积极与周边群众沟通。 | 已办结 | 无 |
| 43 | X3HN202406030022 | 东山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涉嫌弄虚作假开展车辆尾气排放检测，只要交够钱可以保证不达标车通过检测。 | 永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东山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涉嫌弄虚作假开展车辆尾气排放检测问题部分属实。通过查看永州市移动源污染防治监管平台，永州市东山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8日的车检数据，共检测4039车次，其中检测合格3680车次，不合格359车次。抽查了25份检测报告及车辆检验视频，其中合格报告20份，不合格5份。发现该公司尾气排放检测过程中存在操作不规范的行为：一是工作人员未穿着工作服；二是非工作人员进入车检区域；三是移动式摄像机未清晰拍摄取样管插入及拔取过程。 2、只要交够钱可以保证不达标车通过检测问题不属实。经核查，共随机抽取了10车次进行回访，在合格车次中抽取5台车辆进行回访，在不合格车次中抽取5台车辆进行回访。合格车次回访情况未发现乱收费现象；不合格车次回访未发现胡乱收费现象，也未发现多收费就可以保证不达标车辆通过检测的现象，回访中对于第一次未通过车检的车辆，车检中心都会告知需要进行车辆维修、维护后再进行复检。 | 部分属实 |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依规查处，保证检测数据真实性和有效性。 | 处理情况： 1、邀请省级专家库中专家进行技术支撑，对永州市东山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全面检查，对管理规定、检测设备、检测程序、数据采集有效性等进行全面核查。 2、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按规定做好各项管理、检测工作，确保数据真实有效，按规定收费。 整改情况： 待省级专家核查后，根据核查结果采取下一步措施。 | 未办结 | 无 |
| 44 | X3HN202406030114 | 益阳市安化县东坪镇永安社区永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自2019年骗取安化县东坪矿区永安采石场石灰岩采矿权以来，长期爆破开采，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爆破开采区距举报人房屋仅250m，长期的爆破开采导致举报人家房屋倾斜、墙体开裂。 | 益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安化县东坪镇永安社区永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自2019年骗取安化县东坪矿区永安采石场石灰岩采矿权不属实。经核实，原安化县永安采石场首次发证到变更为安化县永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都按要求办理了采矿许可证延续登记，不存在骗取安化县东坪矿区永安采石场石灰岩采矿权行为。 2、2019年以来长期爆破开采，严重破坏生态环境部分属实。安化县永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从2020年开始不再采用爆破方式进行开采。2023年9月该企业生产规模从30万吨/年升至60万吨/年，因为改扩建工程建设需要，恢复了部分爆破施工。该企业证照齐全，无越界开采和滥采行为，并纳入2022湖南省省级绿色矿山名录。 3、爆破开采区距举报人房屋仅250米，长期的爆破开采导致举报人家房屋倾斜、墙体开裂属实。 | 部分属实 | 采用降噪、抑尘、环保、安全工艺，避免出现其他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等方面的隐患问题。 | 处理情况： 1、要求安化县永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日常管理，对裸露的产成品进行覆盖，水沟进行清理，一天进行三次洒水减少扬尘，复绿苗木、草皮等植被未达到预期效果需及时进行补种，防止发生水土流失等情况。 2、经核实，安化县永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爆破开采区外250米范围内建筑物存在部分墙体开裂现象，协调企业与投诉人，聘请有资质的房屋安全鉴定机构进行安全性鉴定 3、责令安化县永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立即暂停爆破施工作业。督促企业采用降噪、抑尘、环保、安全工艺，避免出现其他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等方面的隐患问题。 整改情况： 1、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好主体责任，加强日常管理，做好扬尘、污水的管控，及时补种替换未存活植被，发现水土流失等情况及时处置。 2、根据鉴定结果，督促企业按照鉴定机构处理意见组织实施房屋修复工作，并就后续赔偿事宜组织企业与投诉人协商处理。 2、进一步强化相关行业部门主管责任，加大对企业生产过程的监管，按照一岗双责要求，监督指导安化县永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发现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3、加强与当地群众沟通协调，采取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在未处理到位、消除影响之前，暂缓建设施工。同时，加强正面宣传引导，维护矿山企业合法权益，全力确保当地营商环境。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45 | D3HN202406030128 | 长沙市浏阳市洞阳镇田坪村长浏高速噪音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浏阳市交通运输局委托湖南天合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路段进行了声环境质量检测，该路段有噪音影响，但未超标。 | 部分属实 | 加强隔音墙的日常管护，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 处理情况： 湖南新建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加强长浏高速洞阳镇洞阳村田坪组路段隔音墙的日常管护。 整改情况： 洞阳镇人民政府做好路段周边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 已办结 | 无 |
| 46 | X3HN202406030030 | 郴州市资兴市东江镇浅滩路鲤鱼江水电站泄洪通道前（50米）防洪河堤下、东江河与雷溪河交汇处，在形成的自然湿地沙滩上（约15亩）计划修建一家养鱼基地及加工厂，目前正在施工。修建鱼塘的位置距离东江印象小区楼房20米左右，该养殖厂开工前未进行公示，也未到东江印象小区开听证会，举报方认为在该河堤保护区建设养殖鱼加工厂违反《河道管理条例》，破坏防洪堤及自然湿地沙滩，并且投入生产后会污染水体环境及周边小区居住环境，质疑该加工厂的审批程序是否合法合规。 | 郴州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郴州市资兴市东江镇浅滩路鲤鱼江水电站泄洪通道前（50米）防洪河堤下、东江河与雷溪河交汇处，在形成的自然湿地沙滩上（约15亩）计划修建一家养鱼基地及加工厂，目前正在施工部分属实。经核实，该项目为资兴市强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三文鱼养殖基地项目，位于资兴市鲤鱼江水电站下游东江河河道内滩涂区域，为工厂化设施渔业养殖项目，没有加工厂建设内容，距离鲤鱼江水电站大坝枢纽约150米，目前因东江印象小区旁市政沿河道路建设影响，三文鱼养殖项目红线范围内一直没有正式开工。 2、正在施工修建鱼塘的位置距离东江印象小区楼房20米左右，该养殖厂开工前未进行公示，也未到东江印象小区开听证会部分属实。经核实，此项目离东江印象小区直线距离约25米，目前未正式开工，因此没有在东江印象小区公示或召开听证会。但在修订《资兴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23-2030）》时已组织相关职能部门会商并在资兴市政府网站上公示，广泛征求市民意见。 3、举报方认为在该河堤保护区建设养殖鱼加工厂违反《河道管理条例》，破坏防洪堤及自然湿地沙滩，并且投入生产后会污染水体环境及周边小区居住环境，质疑该加工厂的审批程序是否合法合规不属实。经核实，该项目符合国家渔业发展的支持方向，是2024年资兴市招商引资项目，将采用景观化的设计建设方案，养殖地点处于东江印象小区下风口，已依法办理取水、环评、立项、用地、防洪评价等相关手续。 | 部分属实 | 积极做好群众解释工作，争取理解支持。 | 处理情况： 指导资兴市强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进一步优化项目规划设计方案，项目开工前将规划设计图和建设效果图向广大群众进行公示。组织资兴市农业农村局、资兴市水利局等单位积极做好东江印象小区居民群众的解释工作，争取小区居民的理解支持。 整改情况： 2024年5月24日资兴市政府召集专题会议研究，决定该项目暂时不开工，进一步做好周边群众的解释工作。 | 未办结 | 无 |
| 47 | D3HN202406030074 | 举报人对受理件D3HN202405240028（“娄底市娄星区大汉路金鑫家居商贸城3栋、4栋地下室自17年被淹，污水一直未排出，气味难闻，且存在安全隐患”）的解决结果不满意，相关部门只抽了水，但是没有完全解决，淤泥没有清理，没有装水泵，现在下雨又重新积水。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5月28日地下停车场积水抽除后，第二天配备了一台小型抽水泵，但由于之前的积水已经抽除完毕，负责管理此抽水泵的小区业主为防止抽水泵烧坏，自行关闭了抽水泵，在积水时没有及时开启。 | 部分属实 | 尽快清理淤泥、杂物；完善管理机制，及时启动抽水泵，防止地下停车场再次积水。 | 处理情况： 1、要求小区业主及时开启抽水泵，对现有积水进行抽除。 2、娄底经开区管委会组织相关部门负责人就该问题处理及后续运维管理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整改情况： 1、2024年6月5日下午，滨街道办事处已安排人员、车辆对金鑫商贸城地下室积存的淤泥、杂物进行清理。目前正在清理中。 2、娄底经开区管委会将指导业主成立业委会，为小区后续管理提供有力保障。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48 | X3HN202406030036 | 湖南省娄底市博盛生态园： 1、破坏基本农田、改变土地用途。 2、强占村民土地。 3、弃耕抛荒。 4、将茶山组、中湾组、候湾组部分基本农田整成坡地、鱼池。 5、对土地造成严重损毁，无法耕种。 6、导致水土流失严重，池塘淤塞不能蓄水。 7、将大片基本农田破坏修成商业化的栈道、水泥道路以及养殖场。 8、将退耕还林的苗木烧毁、破坏，在上面建房和各种娱乐设施。 9、将去茶山组、候湾组耕作的道路推毁、围堵，致使两组几十亩土地荒芜，无法耕种。 | 娄底市 |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破坏基本农田、改变土地用途部分属实。经自然资源部门测绘勘测并套合基本农田数据库，该公司园内土地，以及园外租赁的土地中，部分为基本农田。基本农田绝大部分未被破坏，只是在田、土边栽种了桂花树等苗木，属于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按照国家整治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不搞简单“一刀切”要求，该公司承诺逐步整改到位；另有约20平方米的基本农田上建设了凉亭，但地面未硬化，该公司承诺立即拆除并恢复耕种。 2、强占村民土地不属实。经查，该公司与候胜村（村集体）及茶山组、中湾组、候湾组涉地农户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并每年按时支付了土地租金，不存在强占村民土地问题。 3、弃耕抛荒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生态园内部分耕地因农作物季节轮换出现季节性抛荒，其余均种植了西红柿、香葱、玉米、西瓜等农作物。 4、将茶山组、中湾组、候湾组部分基本农田整成坡地、鱼池部分属实。经查，2021年该公司在生态园区外租用土地（耕地）修建了一口水池。2022年5月，该公司按照自然资源部门要求恢复种植了粮食作物，但目前处于荒芜状态。周边其它区域未发现该公司将基本农田整改坡地和鱼池的情况。 5、对土地造成严重损毁，无法耕种不属实。经走访调查，该公司园区以及园区外租赁的土地均未见严重损毁问题，也未发现耕地无法耕种问题。 6、导致水土流失严重，池塘淤塞不能蓄水不属实。经走访调查，博盛生态园茶山组、中湾组、候湾组树木植被丰富、生长茂盛，未见明显水土流失现象。博盛生态园附近的茶山组下山子塘、中湾组石坝塘、候湾组上山子塘未见淤塞，蓄水正常。 7、将大片基本农田破坏修成商业化的栈道、水泥道路以及养殖场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在生态园区内修建的商业栈道已于2022年5月被自然资源部门责令拆除，目前剩约10米栈道作为人行通道使用。修建的水泥道路平均宽度不足2.5米，主要用于服务田、土间耕作生产，未占基本农田。经勘测测量和套合基本农田数据库，该公司园区内养殖场的建筑物未占基本农田，大部分是利用原桥头河镇桂花园艺场的老建筑物，小部分为可移动临时棚子。 8、将退耕还林的苗木烧毁、破坏，在上面建房和各种娱乐设施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在生态园内一小段林地上修建了一条约0.7米宽、20米长的空中玻璃滑水道，距地面高度7-20米，玻璃滑水道透光良好，不影响树木生长。2024年6月4日，涟源市林业局组织林业行政执法大队、林业事务服务中心 | 部分属实 | 督促企业生态环境问题立行立改到位。 | 处理情况： 1、要求博盛生态体验园饲养区养殖粪污妥善处置。 2、要求桥头河镇制定方案明确责任人，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明确复耕复种时间和复种作物，按时完成整改，形成整改台账，15天内复耕，30天内复种。 整改情况： 1、博盛生态园准备在适宜移栽的情况下将桂花树等苗木进行移栽恢复到位。 2、该公司已将凉亭拆除，正在进行复耕。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 | 10、建设的各种养殖场，环境污染严重。 11、噪音大，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的生活问题。 | | | 和桥头河林业站进行现物勘查。经侯胜村村十部现物指界开比对退耕还林数据，查明侯胜村中湾组没有实施退耕还林；侯湾组和茶山组实施了2003年度退耕还林，但退耕地里树木茂盛，没有人为破坏迹象。 9、将去茶山组、侯湾组耕作的道路推毁、围堵，致使两组几十亩土地荒芜，无法耕种部分属实。经查，2020年左右，该公司将耕作道路用铁丝网围堵，桥头河镇人民政府指出问题后，已立行立改，将铁丝网内移，留出了约1.5米通道。举报人提出了的“几十亩土地”实为生态园外山坡，“三调”图斑显示部分为基本农田，但因欠缺种植条件，处于长期荒芜。 10、建设的各种养殖场，环境污染严重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园区内建有梅花鹿、孔雀、黑鸡的饲养区，梅花鹿、孔雀用于观赏，黑鸡用于餐厅自用，现场检查时，该生态园共饲养孔雀50只、梅花鹿20只、黑鸡70只。梅花鹿饲养园建设2栋栏舍，设有1个25立方米的化粪池，实行“种养结合”，未发现污染环境。 11、噪音大，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的生活不属实。经查，该生态园饲养区噪声源主要是孔雀鸣叫声。经检测，饲养区厂界及周边敏感点居民区噪音均低于《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 | | | |
| 49 | D3HN202406030041 | 湘潭市韶山市韶润村广口组14号居民反映，自从后山上建了一个军博园，一下大雨山上的水就冲到家里来了，田也被红泥水淹了，已经2年多了。 | 湘潭市 |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投诉人沈某家位于军博园的坡脚，比军博园边界所修排水沟低约3米。下大雨暴雨时，山林水溢出沈某家西侧的排水沟中的一小段，流到沈和平家地界范围内。 | 基本属实 | 采取整改措施，减少对周边群众影响。 | 处理情况： 韶山市水利局对军博园下达了整改文书，要求其加宽加高排水沟，并保持畅通，确保山林水不再流入沈和平家，军博园表示接受，并承诺稍作准备后在于6月中旬安排施工。韶山市农业农村局为协助解决问题，拟结合有关项目建设，提质改造该区域的农田排水沟，将军博园排水沟接入沟塘，避免山林水冲入农田，目前已落实了施工队伍，计划于6月中旬开工。 整改情况： 正在整改中，阶段性办结。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50 | X3HN202406030033 | 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299号万里时代6栋一二层金色卡通万里时代幼儿园噪音、振动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不属实。万里时代幼儿园位于万里时代小区6栋1-2楼，总面积约为900平方米，在园幼儿158人。园所的各项活动严格按照作息时间表进行。该幼儿园无大型音响设备，从作息时间查看，可能造成较大噪音是上午9:15-9:35课间操，该课间操在各班级教室内进行，且教室窗户关闭。经对小区居民进行入户走访和民意调查，未发现该幼儿园存在噪音扰民情况。 | 不属实 | 进一步加强管理，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 处理情况： 开展现场勘查，对周边居民进行走访了解，与幼儿园管理方对接，提出相关管理要求。 整改情况： 严格控制幼儿园相关活动音量。 | 已办结 | 无 |
| 51 | D3HN202406030062 | 长沙市长沙县安沙镇新华村湖南燕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拆解报废汽车时有汽车尾气异味，废机油等没有按照危废处理，随意倾倒在生活垃圾处。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湖南燕湘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拆解报废汽车时有汽车尾气异味问题属实，该公司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已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委托处置合同，废机油按要求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收集暂存，经现场检查，在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桶内未发现危险废物混入随意丢弃现象。 | 部分属实 | 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保护周边环境。 | 处理情况： 1、6月4日，长沙县行政执法局委托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厂区的废气进行检测，待出具检测结果后依法处理。 2、6月5日，长沙县行政执法局下达现场监察文书，要求燕湘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环境管理，尽快完成自主验收。 3、6月5日，安沙镇人民政府已要求燕湘公司做好厂区内环境的管理工作，加强对员工环保意识的培训，严格区分危险废物与生活垃圾的分类投放工作。坚决不能出现危险废物混入生活垃圾内。 整改情况： 1、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生态环保主体责任，按照要求开展自主排查，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类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2、强化对企业生态环保的巡查、监管力度，按照“三个必须”的要求，齐抓共管，严厉执法，切实有效控制环境安全风险。 3、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力度，通过多种方式，提升企业、群众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 已办结 | 无 |
| 52 | X3HN202406030029 | 郴州市苏仙区栖凤渡瓦灶村14组30余亩农田被人以开发生态项目、农业项目为名盗采河砂卖钱（农田紧靠西河水域），导致30余亩农田被毁且成为一个巨大的水坑，至今未恢复，生态遭到严重破坏。 | 郴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郴州市苏仙区栖凤渡瓦灶村14组30余亩农田被人以开发生态项目、农业项目为名盗采河砂卖钱（农田紧靠西河水域）部分属实。经核实，苏仙区栖凤渡瓦灶村14组30余亩农田开发生态项目实际为栖凤渡镇瓦灶段湘江流域退耕还林还湿项目，于2016年开工，2017年完工并通过验收，不在河道管理红线范围内。为保证湿地公园后期管护，2018年12月郴州市苏仙区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诚实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共同开发苏仙区栖凤渡镇瓦灶村湿地生态观光生态养殖示范项目，于2020年5月取得发改备案证明，经报请苏仙区委区政府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后，将施工清淤时挖出的砂石一部分用于瓦灶村公益项目建设，一部分对外出售用于支付机械作业费和农民工工资，符合《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有关要求。 2、导致30余亩农田被毁且成为一个巨大的水坑，至今未恢复，生态遭到严重破坏不属实。通过现场查看和比对苏仙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三调图纸及规划图，该地块的性质为坑塘水面，不属于农田。根据湘江保护协调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郴州市湘江流域退耕还林还湿试点实施方案》的复函，西河北岸栖凤渡镇瓦灶村段属西河国家湿地公园，未破坏生态环境。 | 部分属实 | 加大河道采砂管理力度，巩固整治成效，防止非法采砂反弹。 | 处理情况： 区水利局将加大河道管理力度，防止非法采砂反弹，实现河道防洪、供水、航运、水生态安全。 整改情况： 无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53 | X3HN202406030069 | 耒阳市马水镇高升村的垃圾随意堆放在山里，臭气熏天，垃圾水乱流，致使山地变成了垃圾场，旁边的洲陂村等一些村后山也存在垃圾乱堆的现象。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耒阳市马水镇高升村的垃圾随意堆放在山里，臭气熏天，垃圾水乱流，致使山地变成了垃圾场属实。 2、旁边的洲陂村等一些村后山也存在垃圾乱堆的现象不属实。经对群众反映的地点坐标进行现场核实，现场未发现有垃圾堆放情况。 | 部分属实 | 对堆放垃圾进行清运处置，引导规范垃圾堆放行为。 | 处理情况： 耒阳市责令当地镇政府立即组织人员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清理，对场地进行平整，全面做好消毒工作。 整改情况： 马水镇已完成垃圾清运工作，并对现场进行平整，对周边区域进行了全面的消毒和除臭处理，减少细菌滋生和异味散发。 | 已办结 | 无 |
| 54 | X3HN202406030049 | 1、被郴州市政府列入牛蛙养殖发展企业名录的养殖企业违规占用基本农田从事牛蛙养殖，违背了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的政策。 2、永兴县湘阴渡的2家牛蛙养殖场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导致河流被污染，严重影响下游村民生活用水。 | 郴州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被郴州市政府列入牛蛙养殖发展企业名录的养殖企业违规占用基本农田从事牛蛙养殖，违背了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的政策部分属实。经核实，郴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合郴州市生态环境局、郴州市农业农村局自2023年8月10日起开展牛蛙养殖专项整治，综合考虑牛蛙生长期、销售期等方面科学制定《郴州市牛蛙养殖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关于进一步加快及规范郴州市牛蛙养殖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经排查，全市牛蛙养殖场共计144家，约3590.736亩，其中占耕地的共计115家（永久基本农田100家），占耕地面积约2388.368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约2012.288亩）。我市针对各牛蛙养殖场均制定了一场一策一时点，对于违法违规占用耕地或永久基本农田的牛蛙养殖场，待牛蛙达到销售期售卖完以后，立即拆除恢复土地原状，落实耕种；对于不占耕地的牛蛙养殖场，需完善用地手续、农业养殖手续及环评手续等后才能继续养殖。自牛蛙整治行动开始至今，全市未新增蛙场，原有蛙场也未投放新蛙苗。 2、永兴县湘阴渡的2家牛蛙养殖场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导致河流被污染，严重影响下游村民生活用水不属实。经核实，湘阴渡街道滩洞村牛蛙养殖场（永兴县滩洞村鹏鑫种养专业合作社稻蛙养殖基地项目）2023年8月28日办理了《养殖证》，养殖废水经5级生物净化处理排入无名小溪后汇入西河。湘阴渡街道夹口村牛蛙养殖场（永兴县鑫御农园有限责任公司年养殖100万公斤牛蛙项目）2023年11月24日办理了《养殖证》，养殖废水经4级生物净化处理排入无名小溪后汇入西河。目前2家牛蛙养殖场环境影响评价受理正在公示阶段，公示完成后完成环评手续。2024年6月5日，郴州市生态环境局永兴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2家牛蛙养殖外排水进行采样监测，暂未出具监测结果。 | 部分属实 | 完成牛蛙养殖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 | 处理情况： 1、郴州市于2023年8月10日起开展牛蛙养殖专项整治行动，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效，剩余未整治到位的33家牛蛙养殖场于2024年7月底前全面整治到位。 2、湘阴渡街道滩洞村牛蛙养殖场和湘阴渡街道夹口村牛蛙养殖场均已办理《养殖证》，湘阴渡街道滩洞村牛蛙养殖场7亩耕地已恢复原状并落实耕种，剩余51.3亩未占耕地；湘阴渡街道夹口村牛蛙养殖场项目未占耕地，自然资源部门和农业部门认定2家牛蛙养殖场整改到位。 整改情况： 1、郴州市生态环境局永兴分局已加大对养殖场外排水水质监测力度，根据监测情况依法处理，按程序对2家养殖场环评报告予以审批。 2、已加快推进牛蛙养殖专项整治行动，规范牛蛙养殖行为。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55 | X3HN202406030020 | 天顶首博分拣场李姓老板从事建筑垃圾转运多年，现营运的场所原来地貌为两山之间的低洼田地，由其收购的建筑装修垃圾填平。该公司每天收购的建筑装修垃圾用挖机粗选后，用大车转运到非法场所填埋消化，学士南朱雀分拣场情况也存在此类情况。以上两个分拣场都不具备建筑垃圾垃圾收纳处置资质，没有分拣设备，不具备处置产能。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天顶首博分拣场李姓老板从事建筑垃圾转运多年，现营运的场所原来地貌为两山之间的低洼田地，由其收购的建筑装修垃圾填平情况，以上两个分拣场都不具备建筑垃圾垃圾收纳处置资质，没有分拣设备情况不属实。2024年6月4日，湘江新区行政执法局联合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天顶街道办事处调查核实，天顶青山临时装修垃圾分拣场于2023年8月28日设立。该地块属于红线范围内国有土地，于2007年4月17日入库至长沙市土地储备中心，使用期限至2076年4月21日止。原来地貌为拆迁平整地块，未发现填埋建筑垃圾情况。青山分拣场作为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采取人工和挖机分拣的方式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筛选、分区堆放，经分拣后，白色垃圾打包运往发电厂发电使用；砖渣、碎石送水泥厂进行资源化利用，均签订了相应的接收合同。调查中发现该公司存在“用挖机粗选”的情况，不存在“用大车转运到非法场所填埋消化”问题。学士南朱雀分拣场作为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采取人工和机械分拣的方式，在密闭厂房内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筛选，白色垃圾打包运往发电厂发电使用；砖渣、水泥块送水泥厂进行资源化利用，均有相应的合同和结算证明，未发现转运到非法场所填埋消化的问题。因新区建筑垃圾特许经营企业云中科技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原来的油松基地已搬迁，其新建处置基地正在建设当中，在此过渡期内，暂时保留了天顶青山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和学士南朱雀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以此来解决新区产生的装修垃圾处理问题，且二者在新区做了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备案登记，安装了雾炮、洒水车、过水槽等降尘设施设备，主要功能为临时存放装修垃圾，并进行初步分拣，学士南朱雀有建筑垃圾分拣设备一套。两个垃圾分拣点均具备建筑垃圾垃圾收纳资质。 2、该公司每天收购的建筑垃圾用挖机粗选情况，学士南朱雀分拣场每天收购的建筑垃圾用挖机粗选情况，用大车转运到非法场所填埋消化情况属实。 | 部分属实 | 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企业规范经营，建章立制，全面推行从产生、运输、处置环节，实现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的全过程闭环管理。 |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4日下午，新区行政执法局组织新区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局各处室和天顶街道、学士街道负责人召开配合中央环保督察工作专题调度会，要求迅速行动，标本兼治，狠抓整改落实，分别对天顶青山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和学士南朱雀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进行处。6月5日已由行政执法局责令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规范经营，立行立改。 整改情况： 1、天顶青山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已于6月2日由天顶街道和行政执法中队责令企业停止生产，拆除破碎设施设备。 2、已于6月4日由行政执法局约谈企业负责人，相关线索移交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依法查处。 3、南朱雀临时装修垃圾分拣点已于6月4日由学士街道和行政执法局责令企业停止生产，封存建筑垃圾处置设施设备。 4、已于6月4日由行政执法局约谈企业负责人，相关线索移交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依法查处。6月4日已由行政执法局责令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规范经营，立行立改。 | 已办结 | 无 |
| 56 | X3HN202406030071 | 1、常宁市柏坊镇的垃圾处理站只收集了集镇上的垃圾，30个村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未集中处理，老百姓将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倾倒进家门口的田地、土地和山里，对山、田、土造成污染。 2、污水处理厂平常不开机，只有上级检查时才开机。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该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1、建筑垃圾未集中处理属实。 2、常宁市柏坊镇的垃圾处理站只收集了集镇上的垃圾，30个村的生活垃圾未集中处理，老百姓将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倾倒进家门口的田地、土地和山里，对山、田、土造成污染不属实。经现场查看、走访附近群众，查阅相关资料以及平时考核资料、水印照片等，柏坊镇23个村（社区）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全部按要求就近入垃圾池，通过村组织安排专人清理清运到镇垃圾中转站，除过年过节外，每村大概一个星期清运一次，镇垃圾中转站每天转运到常宁。 3、污水处理厂平常不开机；污水处理厂只有上级检查时才开机的不属实。柏坊镇污水处理厂在设备更换、停电、检修期间会有短时停机的情况。现场调取该污水处理厂2024年度每月电费账单和出水流量计数据显示其运行状态正常。 | 部分属实 | 强化责任抓落实，进一步加强人居环境治理。 | 处理情况： 1、由常宁市农业农村局牵头，柏坊镇人民政府、村（社区）加强宣传垃圾乱丢的危害，制定村规民约，召开屋场恳谈会等措施，落实群众门前环境卫生三包制度，实行大评小奖，评出清洁户、不清洁户等，实现搞好环境卫生靠大家的好习惯。 2、要求常宁恒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加强废水处理设备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严格按照处置程序实施污水处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并采取相应措施做好应急处置，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3、由柏坊镇人民政府安排工作专班，征求各村社区群众的意见，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建筑垃圾集中处理方案。 整改情况： 以建筑垃圾修路、打垫层等村民自治的方式消纳建筑垃圾，解决乡村建筑垃圾倾倒问题。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57 | D3HN202406030047 | 常德市鼎城区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噪音震动造成了附近居民房子损坏，且废气有橡胶味异味。 | 常德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常德市鼎城区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噪音震动造成了附近居民房子损坏部分属实。其中产生噪声、震动问题属实，造成房子损坏问题不属实。6月5日，走访南方水泥周边，部分自建房已建10余年，观察发现天沟的外墙皮有脱落斑驳痕迹，新自建房无受损迹象。在铁山村委的带领下，随机前往铁山村13组的自建房中，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开展低频噪声检测，通过在不同振动频率下的噪声监测，分析实际影响情况，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其厂界、环境敏感点噪声和低频噪声均在标准限值内。</p> <p>2、废气有橡胶味异味部分属实。其中产生废气问题属实，橡胶性异味来源问题不属实。现场核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厂区内无明显异味，未发现有橡胶性异味的污染源，其橡胶异味可能与汽车运输中刹车等有关。查阅南方水泥近期生产工况情况，均符合其环评要求，近期的在线监控数据均在限值范围内。</p> | 部分属实 | 对南方水泥存在的问题全面整改，确保群众满意。 | <p>处理情况：</p> <p>1、5月28日晚8时，南方水泥开机生产，脱销设施同步运行，噪声振动源为破碎机，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噪声、振动等。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向南方水泥下达了整改督办函，要求企业在生产作业时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和日常环境管理，进一步减振降噪，多措并举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2、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委托第三方对南方水泥和环境敏感点开展废气监测，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其废气、敏感点大气均在标准限值内。</p> <p>整改情况：</p> <p>1、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加强厂区环境管理，根据工艺特点和噪声源分布情况，将噪声源分区管控；进一步对噪声振动源采取隔振、减振、降低振动荷载等措施，调整破碎系统关停时段。</p> <p>2、增加厂区及厂界绿化，利用绿化带对生产噪声进行吸收阻隔；严格原燃辅料准入，要求供应商提供原燃辅料成分检测报告，对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予以退货处理，力求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加强生产工艺过程管控，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承诺将督促运输车辆进入进厂区前匀速行使，减少刹车频次。</p> | 已办结 | 无 |
| 58 | X3HN202406030130 | 1、湘江新区望岳街道谷山村五组村民请愿该组责任田里建设的三叉矶11万伏输电工程不要未架空建设，担心电磁辐射影响。希望能把架空建设改为地埋敷设，如果要进行架空建设，请出示红头文件盖章明确2026年4月前完成杆迁下地工作。 | 长沙市 |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2024年6月5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到现场进行调查核实，三叉矶输电工程项目过渡架空线路（跨北二环N1-N7段）的高压铁塔建设处距离群众房屋46米，符合《3-110KV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GB50060-2008）》中有关“屋外配电装置的安全净距”的要求：110kV线路无遮拦裸导体至建筑物、构筑物顶部之间安全净距3.5米，该项目已经湖南省发改委核准批复，并取得环评、水保等批复文件。根据2023年11月11日新区电力建设联席会议要求，由湘江新区发展投资集团作为110千伏三叉矶过渡架空线路（跨北二环N1-N7段）后续杆迁下地实施主体，2025年6月完成长望路东段拓宽及相关配套路由建设，2026年4月前完成杆迁下地工作。</p> <p>2、2024年6月5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组织进行现场调查核实，未发现因项目违规建设导致村民井水浑浊、上游水源被切断的问题，该组周围长望路项目（包含北二环、岳麓阁局部区域施工），万科森林公园A36、42、43、44、45、46、48、51、52、53、S16地块等项目均按程序在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办理了施工许可手续，目前均在建设过程中。</p> | 部分属实 | 加强监管，做好协调、解释工作 | <p>处理情况：</p> <p>2024年6月5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与建设单位确认，该临时架空线路工程暂未进场施工，并要求建设单位在取得沿线权属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同意意见后方可实施。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已通知相关责任单位加强现场施工管理，同时长沙市岳麓区望岳街道办事处已组织湖南华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组水质进行检测。</p> <p>整改情况：</p> <p>1、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督促工程建设单位在未取得用地权属单位意见前不得开工建设，并积极支持配合长望路改造建设单位在完成道路征地拆迁后，按规划开展三叉矶110千伏输电线路工程电缆下地工作。</p> <p>2、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卫生健康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长沙市岳麓区望岳街道办事处根据水质报告进行论证，主动向村民通报相关情况，做好村民的解释说明工作。</p> | 已办结 | 无 |
| 59 | X3HN202406030025 | 冷水江市渣渡镇银溪村冷水江庆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养牛为名，实则非法偷挖矿石，开采时间长达两年，破坏森林，造成水土流失，生态破坏严重。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冷水江庆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养牛为名，实则非法偷挖矿石，开采时间长达两年部分属实。经核查，2022年9月庆连农业办理了设施农用地备案，该项目建设厂房及相关设施区域大部分为山石和山土混夹，部分石料被加工成建材，材质较好的碎石免费支持给当地百姓自建房和村里通组公路，剩余的沙土用来做地基回填。2022年12月渣渡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巡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外运石料现象，对该行为进行了立案查处，并没收违法所得。</p> <p>2、破坏森林，造成生态破坏严重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项目建设属于依法依规审批使用林地，建设过程采取边建设边维护方式及时在建设的公路以及厂房周边进行了维护与绿化，并采用多种手段，维护生态环境。但建设仓库时超出审批范围，占用灌木林地2.124亩。林业部门已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责令限期整改。</p> | 部分属实 |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查处到位，完善相关用地手续补办林地使用手续，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和植被。 | <p>处理情况：</p> <p>1、2024年3月26日，冷水江市林业局对冷水江庆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占用灌木林地行为下达了《林业行政处罚决定书》（冷林林罚决字〔2023〕040号），限期2024年12月28日前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和植被。</p> <p>2、2022年12月15日，冷水江市渣渡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冷水江庆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外运石料销售行为进行立案查处，没收其违法所得30000元。</p> <p>整改情况：</p> <p>1、正在补办林地使用手续。</p> <p>2、通过填充沙土平整地面，同时覆盖肥沃的土壤，改善植被生长条件和土地生态功能，预计林业生产条件和植被在2024年12月恢复到位。</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60 | D3HN202406030064 | 怀化市鹤城区红星路君达巷鸿门宴烧烤店油烟、噪音扰民。 | 怀化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p> | 属实 | 油烟和噪音问题整改到位。 | <p>处理情况：</p> <p>2024年6月4日，鹤城区人民政府接到交办任务后，立即组织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城南街道办事处、鹤城生态环境分局开展调查处理，责成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督促落实整改。2024年6月5日，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到现场进行巡查检查，发现该烧烤店大门紧闭，处于歇业状态。</p> <p>整改情况：</p> <p>由于该烧烤店目前尚未营业，待该店负责人回来开门营业后再进一步对存在的油烟污染和噪声扰民问题开展调查和处理。</p>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61 | X3HN202406030073 | 岳阳市岳阳县新墙陶瓷厂监测数据造假。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2023年至今，新墙4家陶瓷企业除断电停产情况下，废气自动监控监测设备基本正常运行；对自动监控监测设备进行标气全量程通标等核查，未发现4家企业存在烟气自动监控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的环境违法行为。现场调取4家企业2024年度自行监测委托合同、检测报告及采样分析原始记录进行初步审核，发现检测报告与采样分析原始记录存在记录不规范等问题。经初步审核，暂未发现4家企业存在自行监测数据造假行为。现市生态环境局正在对4家企业2024年度检测报告及采样分析原始记录进行最终抽查审核。 | 部分属实 | 严防企业非法排污、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现象。 | 处理情况： 待市生态环境局出具最终抽查审核结果后，再依法作出处理。 整改情况： 无 | 未办结 | 无 |
| 62 | D3HN202406030065 | 常德市桃源县沙坪镇老屋棚村属于乌云界国家级自然生态保护区，村干部陈某飞2022年10月10日联合承包商朱某在河里采砂、碎石，2023年又再次挖沙。 | 常德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常德市桃源县沙坪镇老屋棚村属于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村干部陈某飞2022年10月10日联合承包商朱某在河里采砂、碎石部分属实。经调查核实，2022年7月，为解决村民出行困难，缓解河道堵塞，减轻行洪压力，沙坪镇老屋棚村党支部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在未办理河道采砂许可证等相关手续的情况下，聘请本村挖机在廖家河沙坪镇老屋棚村柳树坪段河道内采砂约1100立方米，全部用于老屋棚村杨家溪至小溪沟段道路维护，未加工碎石、未对外销售。承包商朱某作为该道路维护的施工方，只负责施工，并未提供道路维护所需砂石等原材料。 2、2023年又再次挖沙属实。 | 部分属实 | 非法采砂行为全面禁止，河道采砂管理规范。 | 处理情况： 经调查核实，2023年7月，沙坪镇老屋棚村第17组、第18组、第21组等3个村民小组村民自发组织筹款，维护连通该三组间的组级公路，在廖家河沙坪镇老屋棚村柳树坪段河道内挖砂约500立方米，未对外销售。老屋棚村党支部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工作人员发现采砂行为后，立即进行了制止。 整改情况： 1、2024年1月，县森林公安局、县水利局、沙坪镇执法大队对廖家河沙坪镇老屋棚村柳树坪段河道内问题开展了联合执法。下达了《桃源县沙坪镇水行政处罚（处理）决定书》，处罚款壹万元整。 2、对老屋棚村第17组、第18组、第21组等3个村民小组在廖家河河道内采砂维修组级公路的行为，沙坪镇执法大队已立案调查。 3、采砂行为已停止，河道已恢复。 | 已办结 | 2024年1月，沙坪镇党委对老屋棚村村民委员会法定代表人陈某飞给予批评教育，责令其向沙坪镇党委作出书面检讨。 |
| 63 | D3HN202406030066 | 长沙市湘江新区天顶街道达美美立方小区1楼夜宵店——“丑壳店”空调外机噪音扰民，店外经营噪音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该区域的巡查，做到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 处理情况： 天顶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联合湖南湘江新区行政执法局天顶中队对该门店的店外经营行为进行劝导，要求对空调外机进行整改。门店负责人已将桌椅摆放至店内；2024年6月5日，该店已自行拆除3台空调外机。 整改情况： 天顶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加强该区域的巡查，做到发现问题及时处置；督促清水社区加强门店环保宣传，提升门店合规经营的环保意识。 | 已办结 | 无 |
| 64 | D3HN202406030072 | 益阳市高新区龙塘路附近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凌晨3-4点排放工业废气，居民闻到恶臭异味。 | 益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该企业位于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部产业园内，企业废气排放口南距如舟庄园居民区约120米，东南面距益阳职业技术学院高新区产业学院约330米。6月4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工作人员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调阅了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中，该企业喷涂工艺和热处理工艺已停止生产，抛丸、焊接、打磨工序等机械加工工艺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经调阅该企业生产台帐，喷涂工序平常夜间未生产，热处理工序夜间只进行电加热处理，白天再进行淬水处理。根据该企业自行检测报告，该公司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恶臭浓度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 部分属实 | 加强日常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 处理情况： 1、益阳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厂界上、下风向的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采样分析，检测结果表明无组织排放废气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要求企业加强日常生产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定期开展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营维护，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整改情况： 1、益阳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加强企业的日常监管和双随机检查，确保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依法依规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2、属地政府加强与投诉举报群众的反馈沟通，回应群众关切，争取息诉息访。 | 已办结 | 无 |
| 65 | D3HN202406030070 | 邵阳市隆回县三阁司镇中洲村赧水河（一级饮用水保护区）河边正在建设一个露天混凝土搅拌站（还没正式生产），试生产的过程中产生粉尘和噪音。举报人担心一旦正式生产，污水会对赧水河一级饮用水源地和周边农作物产生环境危害。 | 邵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邵阳市隆回县三阁司镇中洲河边正在建设一个露天混凝土搅拌站（还没正式生产），试生产的过程中产生粉尘和噪音问题属实。湖南百舸水利建设有限公司正在建设露天混凝土搅拌站，处于试生产阶段。 2、反映建设地点位于中洲村赧水河（一级饮用水保护区）问题不属实。经现场核查，隆回县三阁司镇中洲村建设的混凝土拌和站距离赧水河一级饮用水保护区2km，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 | 部分属实 | 1、加强对项目工程施工过程进行监管执法，督促业主单位和施工单位落实好污染防治主体责任。 2、及时受理办理群众信访投诉事项，解决好群众身边环境问题。 | 处理情况： 1、2024年5月23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隆回分局对湖南百舸水利建设有限公司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扬尘污染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2、2024年5月30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隆回分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湖南百舸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停止生产，在原料仓周边安装喷淋、喷雾设施控制粉尘污染，并配备雾炮机，在物料装卸过程中使用。 3、2024年6月5日，三阁司镇人民政府、中洲村委会组织当地村民代表召开座谈会，进行政策宣传和解释。 整改情况： 1、湖南百舸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已停业整改，喷淋和雾炮机等抑尘设施已经配套安装到位。 2、要求严格控制作业时间，夜间不得生产。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66 | D3HN202406030069 | 益阳市资阳区张家塞乡金垅村黄金湖大约2-3千亩水域，承包商为了种植水生药材，夜间在湖里投放农药（除草剂）。 | 益阳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2024年6月5日，资阳区张家塞乡人民政府工作人员现场调查，黄金湖自2013年起承包给安徽省宿松县光华水生植物有限责任公司种植水生植物，2023年合同承包期到期后，张家塞乡收回承包权，未再对外承包。因光华水生植物有限公司已种植芡实，立即退出不现实，且清理已种植的芡实，花费成本较大。为减少该公司损失和政府投入，张家塞乡人民政府允许该公司将该批芡实收割清理后逐步退出。经对公司负责人调查询问表示未在湖里投放过农药，工作人员现场核查及往日巡查也未发现该公司有夜间投放农药等相关行为。 | 部分属实 | 加强与投诉的举报群众沟通，争取息诉息访。 | 处理情况： 1、要求该公司收割完本批种植的芡实后进行退出，并按要求对湖进行清理。 2、严禁往湖中投放农药、除草剂，做好黄金湖环境保护工作。 整改情况： 1、资阳区相关职能部门和属地政府将加强对黄金湖的日常巡查监管，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2、属地政府加强与投诉举报群众的反馈沟通，用整改成效获得群众理解，争取息诉息访。 | 已办结 | 无 |
| 67 | D3HN202406030060 | 长沙市望城区白箬铺镇白箬村周家村组违规征收农民土地建设天马路灯公司，该企业污水直排水塘。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长沙市望城区白箬铺镇白箬村周家村组违规征收农民土地建设天马路灯公司不属实。白箬铺镇人民政府经查，2013年6月17日，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发布关于望城区节能灯饰电器项目征收土地的公告，明确征地位置及面积；2013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审批望城区节能灯饰电器项目的土地征收。该处征地手续齐全，征拆程序合法，征地补偿严格按照《长沙市征地补偿实施办法》（长沙市103令）和望政办〔2014〕30号文件等政策标准依法依规到位。关于“违规征收农民土地”问题，在此期间，个别群众及拆迁户对该项目征拆的合法性提出过质疑，在长沙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12月23日出具的《行政裁定书（2020）湘8601行初1346号》中，已针对审批文件报批造假、审批超过时效以及公共利益需要的问题进行了解释：涉案的审批单是由湖南省人民政府在对涉案项目是否为公共利益需要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考量后作出的，该审批单具有公信力，是一个合法有效的审批文件，该项目用地手续合法、征拆程序合法。该项目审批文件报批过程存在瑕疵，但法院已作出判决，该项目用地手续合法、征拆程序合法。以上证明，故关于“长沙市望城区白箬铺镇白箬村周家村组违规征收农民土地建设天马路灯公司”问题的举报情况不属实。 2、该企业污水直排水塘部分属实。经查，实际为湖南高新理工学校，该校生活污水经污水一体化站处理后，排入校门南侧水塘。该校于2021年至2022年期间进行了污水一体化设施建设和提质，有设计和竣工验收书，未发现湖南高新理工学校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的现象。5月23日，白箬铺镇人民政府组织专业机构对湖南高新理工学校污水出水口采样检测。6月5日，专业机构反馈废水检测的悬浮物和总磷超标。6月2日，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对该举报问题进行现场核实。督察组现场查阅了湖南高新理工学校的生活污水处理方案，历年污水处理检测报告等资料；现场查看了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池、处理水质和总排口、池塘等。发现“曝气池没有活性淤泥，总排口设置不规范，没有对地下水进行检测。” | 部分属实 | 强化小微水体巡查管护，已将湖南高新理工学校列入纳污建设范围， |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3日上午，湘江新区管委会现场督导交办问题整改情况，并对环保部门相关责任人和属地街镇主要负责人进行严肃批评教育。督导后，环保、纪检等部门对湖南高新理工学校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约谈。涉及违法的问题将由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岳麓执法大队立案查处。 整改情况： 1、白箬铺镇人民政府就望城区节能灯饰电器项目土地征收事宜，进一步向周家村组群众做好相关解释工作。 2、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岳麓执法大队将根据湖南高新理工学校废水检测结果，再做进一步调查处置。 3、白箬铺镇人民政府联合湘江新区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强化小微水体巡查管护，督促高新理工学校迅速做好整改工作及污水处理，落实长效维护管理机制。 | 未办结 | 无 |
| 68 | D3HN202406030135 | 娄底市涟源市桥头河镇新塘村邵辣妈食品有限公司： 1、对D3HN202405110102“娄底市涟源市桥头河镇新塘村邵辣妈食品有限公司偷排直排生产污水到河道、农田，河水呈红色，且生产噪声扰民”的处理结果不满意。 2、处理过程中邵辣妈公司停产。 3、现要求对田里的污泥进行检测，公开检测结果。 | 娄底市 |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娄底市涟源市桥头河镇新塘村邵辣妈食品有限公司偷排直排生产污水到河道、农田，河水呈红色，且生产噪声扰民部分属实。该公司污水收集、雨污分流设施较为完善，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全部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桥头河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湄水河。目前，该企业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的水中，总磷、总氮指标偶尔有不稳定现象，对乡镇污水处理厂的活菌造成一定影响，正在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升级改造，未发现企业偷排直排生产污水进河道，农田、河水呈红色现象。2023年以来，生态环境部门多次接到周边村民投诉该公司噪声扰民。在与属地政府、该公司多次沟通后，该公司针对投诉指出问题，先后进行了污水处理机房加装双层隔音板、厂区排水沟盖板加装橡胶垫等减振措施，减轻生产噪声与交通噪声对附近居民的生活影响。2024年5月12日，娄底市涟源生态环境监测站对厂界四周和居民敏感点进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监测结果（涟环监字〔2024〕第21号）表明，该公司昼间与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处理过程中邵辣妈公司停产不属实。5月12日，娄底市涟源生态环境监测站对厂界四周和居民敏感点进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过程中，该公司按照每日生产计划及作息时间组织生产。经调阅该公司2024年5月3日至6月6日的生产报表，除5月28日至5月30日该公司进行员工团建停产三天外，其余时间均正常生产。 | 部分属实 | 加快推进企业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消除群众疑虑。 | 处理情况： 1、邀请举报人一起进企业开展现场检查。 2、应举报人要求对田中污泥进行检测，并公开检测结果。 整改情况： 1、2024年6月4日，娄底市生态环境局涟源分局会同桥头河镇政府邀请举报人一起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期间发现厂区大门口排水沟有几处盖板因车辆反复碾压，产生松动，发出噪音。已立即要求企业于6月15日前对松动的盖板进行重新更换并固定。 2、已申请对水田中土壤采样检测，将及时按举报人要求公示检测结果。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69 | D3HN202406030053 | 曾举报在长沙市望城区丁字湾街道双桥小区重建地： 1、街道干部蔡某龙、村干部吴某明等人2008-2016年私自将双桥村生产安置用地项目（由长沙市政府批准并划定区域）的范围扩大，超范围平整土地，侵占基本农田、林地。 2、该项目征地安置手续履行不合规。 3、举报人补充：建议关注该地区2002-2020年的卫片航拍图，具体地址是C9、C10、C11栋。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平整土地属实，超范围平整，侵占农田、林地不属实。双桥村生产安置用地于2008年7月取得长沙市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准手续后开始平整土地建设该项目，批准单号：审（2008）政国土字第089号，面积89362平方米（134.04亩），实际建设范围严格按照审批红线进行拆迁施工，并未超审批范围平整土地、侵占基本农田、林地和扩大建设。 2、该项目征地安置手续履行不合规的问题不属实。双桥村生产安置用地项目于2007年底至2008年初启动拆迁，征收政策按《长沙市征地补偿安置条例实施办法》（长沙市人民政府令60号）和《望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征地拆迁补偿安置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望政发〔2002〕50号）依法依规实施。 3、关注该地区2002-2020年的卫片航拍图，具体地址是C9、C10、C11栋的问题已关注。双桥村生产安置用地项目内C9、C10、C11楼栋在（2008）政国土字第089号红线范围内，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望城分局调取了2018-2022年的卫星航拍图，未发现异常，没有超红线范围建设行为发生。 | 部分属实 | 加强监管，防止侵占农田、林地情况发生。 | 处理情况： 开展现场勘查，调阅征地手续等资料。 整改情况： 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 已办结 | 无 |
| 70 | D3HN202406030040 | 常德市武陵区骨科医院楼顶的灯太亮了，照得附近住户家里通红，影响受照射居民生活。 | 常德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日常巡查，督促该医院落实好招牌亮灯管控措施。 | 处理情况： 经现场调查核实，骨科医院确实存在夜间长时间开启医院楼顶招牌灯光的情况。 整改情况： 1、骨科医院承诺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建立招牌灯光管理制度，调整医院楼顶招牌的亮灯时间，每天夜间10时关闭招牌灯光。 2、经走访，周边群众对整改情况表示满意。 | 已办结 | 无 |
| 71 | D3HN202406030022 | 衡阳市珠晖区东阳渡镇泰山村白头冲组的私人养猪场（规模100头）污水直排池塘、农田。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核查人员现场未发现该养猪场有污水直排池塘和农田的现象，但在雨季时，猪场内沉淀池由于未做好三防措施，存在污水渗漏外溢现象。 | 部分属实 | 加大巡查力度，切实做好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工作，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 处理情况： 珠晖区对该养殖户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其限期将存栏生猪清栏停养，合理处理沉淀池内的污水，对沉淀池周边表层土壤清挖，做好沉淀池的防渗漏措施，未整改到位前不得擅自复养。 整改情况： 该养殖场目前正在清栏停养，下一步将针对存在的问题按要求进行整改。 | 未办结 | 无 |
| 72 | D3HN202406030048 | 举报人对“芙蓉区文艺路街道复兴街上宜园四号四单元窗下道路井盖产生噪音污染”投诉件（D3HN202405140040）处理结果不满意。长沙城通水泥井盖已换成2块600*800铸铁井盖，但噪音扰民依然存在。电力井盖完全没更换，噪音问题依然没有解决。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尽力减少井盖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 处理情况： 1、针对长沙城通水泥井盖现铸铁井盖仍存在噪音扰民问题，长沙城通公司已于6月6日用橡胶垫将井盖密封，减少碰撞噪声。 2、针对存在噪声问题的电力井盖，芙蓉区发改局积极对接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城北供电局，其已安排采购新井盖，将在采购完成后第一时间进行更换。 整改情况： 1、针对暂未整改的电力井盖噪声问题，将持续跟进对接，配合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城北供电局尽快完成井盖更换，预计6月14日前完成，减少井盖噪声扰民。 2、加强日常巡查，发现该路段井盖存在噪声较大问题后，及时协调相关单位进行维护整改，巩固好前期整治效果。 | 未办结 | 无 |
| 73 | D3HN202406030046 | 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绿地海外滩18栋2单元1507的业主将空调外机安装在通风井，噪音和热污染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督促业主将空调外机移至规定位置。 | 处理情况： 1、秀峰街道、鹅羊山社区、绿地海外滩物业和业主进行约谈，告知业主将外机移至规定位置。 2、绿地海外滩物业公司对业主下达整改通知，督促业主尽快按要求进行整改。 整改情况： 正在督促业主将空调外机移至规定位置。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74 | D3HN202406030044 | 长沙市望城区竹影新园小区： 1、开发商公示违法所得竣工备案表验收弄虚作假，不按图纸施工，不按设计说明施工，偷工减料，绿化减标减配，未做环评验收，未公示环评验收报告，导致绿化消防等不达标国家标准。 2、动力设备未做隔音减震消声措施导致低频噪音扰民。 3、未设置地埋式垃圾站，未提前预埋油烟竖井。 4、违规安装露明的油烟管道，将油污直排地面。 | 长沙市 |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开发商公示违法所得竣工备案表验收弄虚作假，不按图纸施工，不按设计说明施工，偷工减料，绿化减标减配，未做环评验收，未公示环评验收报告，导致绿化消防等不达标国家标准的问题部分属实。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依法依规及时进行了网上公示，并于2024年5月11日再次进行公示；投诉人所居住小区验收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相关问题；开发商结合实际情况，将该湿塘取消改成了绿化景观，但其绿地率达35.51%，项目整体绿地率指标达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年修订)该项目不需要环保部门验收；2019年12月27日出具的《长沙市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中，综合评定开发商金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消防工程验收合格。故部分属实。 2、动力设备未做隔音减震消声措施导致低频噪音扰民的问题不属实。根据区住建部门出具的《住宅设计规范GB50096-2011》6.4.7条要求该处无需采取隔声、减振的构造措施。 3、未设置地埋式垃圾站，未提前预埋油烟竖井的问题不属实。该小区规划图纸中有垃圾站并按图纸位置进行建设，目前采用日产日清的方式；此地无油烟竖井，后期如有需要将要求安装油烟竖井，高空排放。 4、违规安装露明的油烟管道，将油污直排地面的问题不属实。投诉地点安装了油烟净化设备，其油烟低空排放，并非直排。 | 部分属实 | 着力降低电梯噪声影响，加强与群众沟通解释。 | 处理情况： 开展现场勘查，调阅相关资料。 整改情况： 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 已办结 | 无 |
| 75 | D3HN202406030038 | 1、坪上镇坪上社区11组向庄家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无人收集，生活垃圾丢在附近的坑里，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到河里。希望生活垃圾能定点定期回收，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 2、附近的河道没有防洪设施，居民人身安全得不到保障。一旦下雨河中溢出污水四处横流。希望能建筑河堤。 | 邵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反映坪上镇坪上社区11组向庄家生活垃圾无人收集，生活垃圾丢在附近的坑里问题属实； 2、反映生活污水无人收集，直接排放到河里的问题不属实。经现场核查，11组向庄家共有户籍人口3户8人，长期居住的只有2户4人，人员稀少，产生的生活污水很少，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浇地，没有直接排放到河里； 3、反映附近的河道没有防洪设施，居民人身安全得不到保障。一旦下雨河中溢出污水四处横流的问题不属实。经现场核实，信访举报人反映附近的河流实际是一条宽度不足六十公分，深度不足三十公分的小溪，不存在危害人身安全的问题，未发现污水四处横流的现象。 | 部分属实 | 消除环境污染，化解群众信访纠纷。 | 处理情况： 要求坪上社区在11组向庄家定点安放垃圾桶，组织安排保洁员对生活垃圾及时进行收集处理，坪上社区每五天清理一次定点垃圾桶。 整改情况： 6月6日经调查核实，定点垃圾桶已安排到位，周围散落的少量垃圾已清扫干净，5天一清理常态化模式已落实。 | 已办结 | 无 |
| 76 | D3HN202406030035 | 长沙市天心区桂花坪街道紫樾香山二期风雅和苑小区： 1、西边广场每天晚上有人跳广场舞(晚7点到9点左右)，噪音扰民。 2、街道已采取一定措施，设置了围挡说进行改造，但未见动工，噪音问题未得到改善。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紫樾香山二期风雅和苑小区西边广场每天晚上有人跳广场舞，噪音扰民属实。 2、街道已采取一定措施，设置了围挡说进行改造，但未见动工，噪音问题未得到改善不属实。4月12日，桂花坪街道牵头组织桂花坪派出所、区园林中心、紫樾香山小区业主代表、广场舞团队负责人召开协调会议，会上明确：各舞蹈团队音响设备背朝紫樾香山小区方向播放，并调低音量，21:00点前必须结束跳舞。会后，各舞蹈团队按要求进行了整改且相关部门加强巡查值守。5月24日，区园林中心、桂花坪街道与审计署长沙特派员办事处进行协调，将广场舞团队跳舞区域调整至广场西侧该办事处前坪停车场，该处与紫樾香山小区最近距离约100米，进一步减小了广场舞噪声对紫樾香山小区业主的影响。湘府文化公园南广场设施改造不属于环保问题，已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 部分属实 | 相关部门加强巡查值守，确保该处无广场舞噪声扰民。 | 处理情况： 投诉所称噪音系广场舞团队在省府景观轴南广场跳舞所致。经区园林中心、桂花坪街道与审计署长沙特派员办事处协调，已将广场舞团队跳舞区域调整至广场西侧该办事处前坪停车场。 整改情况： 天心区园林中心、桂花坪街道加强省府景观轴南广场巡查值守，确保该处无广场舞噪音扰民。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77 | X3HN202406030068 | 举报张某某长期捕杀桃源县内沅江河里的珍贵鱼种，如“大青鱼”、“桂鱼”等，对沅江河的生态造成严重破坏。 | 常德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未查实张某某捕杀桃源县沅江珍贵鱼种的线索，但该江段确实存在零星非法捕捞和违规垂钓的情况。 2、对沅江河的生态造成严重破坏不属实。2023年8月，桃源县配合湖南文理学院在沅水桃源段开展了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水生生物资源监测，监测江段鱼类Shannon—Wiener多样性指数为1.97，Margalef种类丰度指数为4.32，Peilou均匀度指数为0.41，Simpson优势度指数为0.69，该结果显示沅水桃源段鱼类多样性较为丰富。 | 部分属实 | 维护禁捕管理秩序，规范休闲垂钓行为，保护水生生物资源，助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 | 处理情况： 经比对户籍花名册，姓名中同时含“张”“秋”的有2人，均排除嫌疑；经走访调查，未确定相关疑似人员；经查询常德市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系统，未查实相关线索。 整改情况： 1、持续深入摸排。继续摸排辖区内“张某某”线索，一经发现，从严从速处理。 2、加强宣传教育。多场所、多形式宣传长江“十年禁渔”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关心、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3、强化巡查执法。桃源县禁捕办牵头，监管重点水域船舶和人员，加大整治力度，发现一起，打击一起，警示一片。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78 | X3HN202406030032 | 荷叶冲路南面碧桂园南城首府二期，临荷叶冲路的商铺前坪破烂不堪，雨天泥水，晴天扬尘，路面脏乱。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常态化巡查管控，降低对周边居民生活影响。 | 处理情况： 1、现荷叶冲路碧桂园南城首府段已通车，周边小区车辆通行已不再借道商铺前坪通行。 2、同升街道新兴社区组织物业公司对商铺前坪破损的地砖进行全面修补。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6日已完成前坪修补。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79 | X3HN202406030015 | 株洲市攸县谭桥街道大河村冰水河大和河段从2024年1月19日至今有挖沙船在河上非法采砂，挖沙船属于株洲市冰鑫建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在河道多年挖沙，导致多处河堤坍塌、沿河区域水土流失。 | 株洲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2024年6月4日下午，县水利局执法人员到现场核实发现，株洲市冰鑫建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合法受让砂场，办理了河道采砂许可证等相关手续，采砂船舶集中停靠进行检修，大和村段冰水河道内无任何采砂作业行为，未发现河道因采砂造成河堤坍塌、沿河区域水土流失现象，同时调取了谭桥街道大和村段冰水的卫星历史影像图进行对比，也认证了自2018年实施河道砂石开采权有偿出让工作以来，河道自然岸线得到了很好的保护。通过走访当地群众，结合前期采砂监管信息了解到，自2018年冰水攸县段河道出让至今，大和村段冰水河道只发生过一次越界开采行为，即2024年2月29日，株洲市冰鑫建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在冰水马趾陂村段可采区生产作业时，超越可采区范围进入大和村段禁采区30米左右范围进行采挖。县水利局及时制止并依据《湖南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进行立案打击到位，于2024年3月15日结案。 | 部分属实 | 加强河道巡查和采砂监管力度，及时制止打击河道非法采砂行为，以维护河道自然岸线现状，确保河道行洪及生态环境安全为目标。 | 处理情况： 攸县水利局和谭桥街道办事处加强河道采砂监管力度，安排专人看守冰鑫公司采砂作业行为，杜绝发生超界、越界等违法开采行为。 整改情况： 已安排专人看守冰鑫公司采砂作业行为。 | 已办结 | 无 |
| 80 | X3HN202406030013 | 1、洪江市福溪砖厂和岩龙金航州砖厂占用粮田，长期非法乱挖乱采，破坏生态环境。 2、水土流失严重。 3、环保运行不正常，三方监测数据造假。 | 怀化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洪江市福溪砖厂和岩龙金航州砖厂占用粮田，长期非法乱挖乱采，破坏生态环境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5日，洪江市自然资源局经现场查看与套合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2024）图，两家砖厂没有占用耕地。 2、水土流失严重问题部分属实。洪江市水利局于2018年7月23日以《关于洪江市黔城镇铁坑村金家冲福溪砖厂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洪水政（2018）96号文件对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在现场核查时，在砖厂东面有一处近期持续降雨而引发的崩塌，故反映的“水土流失严重”问题部分属实。 3、环保运行不正常，三方监测数据造假问题不属实。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局对洪江市福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脱硫设施运行、废气监测报告等情况进行了调查，调查发现该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停产，2024年4月27日恢复生产，现场检查时环保设施正常运行，脱硫循环水测定PH值在10以上。同时调阅了第三方检测机构湖南湘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12月16日（报告编号：XJHB20230881）监测报告，未发现废气监测超标排放及数据造假情况。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局对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脱硫设施运行、废气检查报告等情况进行了调查，调查发现该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停产，2024年3月24日恢复生产。现场未发现烟气有“破冒漏”的问题，烟气脱硫塔运行正常，现场对脱硫循环水进行测定PH值在10以上，同时调阅了第三方检测机构湖南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6月5日（报告编号：HNCX24B01129）监测报告，未发现废气监测超标排放及数据造假情况。 | 部分属实 | 做好环保治理设施改善、维护 |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5日，洪江市自然资源局洪江市福溪要求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立即对砖厂东面崩塌裸露区域洒种草籽做好复绿工作。 2、2024年6月5日，洪江市自然资源局要求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立即对裸露堆料体做好覆盖工作。 整改情况： 1、2024年6月8日洪江市福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砖厂东面约200平方米崩塌裸露区域已全部完成洒种草籽工作。 2、2024年6月8日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约300平方米裸露堆料体已全部完成覆膜覆盖工作。 2、加强对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洪江市福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宣传教育，提高企业的环保意识。 3、严格环境执法，对日常检查中发现的环境隐患及时督促企业整改，涉及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处罚。 | 已办结 | 无 |
| 81 | X3HN202406030066 | 湘中腹地有一个小山村，存在开采煤矿和烧砖的行为已有数十年，毁山、毁地、毁耕田，且扬尘扰民。 | 怀化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4日，鹤城区人民政府接到交办任务后，立即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区民政局到现场调查处理。鹤城区位于湖南省西部，和交办件中反映“湘中腹地”位置描述不符。同时根据交办信息中反馈举报详细地址为“新园北区”，鹤城区也无对应的地址名称。鹤城区于2023年1月11日经湖南省自然资源厅批复《怀化市鹤城区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专项规划（2019-2025年）》，设置5处矿权，分别为3处砖瓦用页岩矿、2处石灰岩矿，未设置煤炭矿权。鹤城区共有砖厂3个，为土立方砖厂、杨秀田砖厂（又名福瑞砖厂）及鸿利砖厂，分别位于黄金坳镇仇家村、黄金坳镇芦坪村及城南街道水垅村，以上砖厂因采矿许可证到期且未办理延续手续，至今尚未生产。在区自然资源局平时的巡查中，也未发现有非法开采和采煤情况，也未发现有因非法开采、烧砖导致山、地、田毁坏的情况。 | 不属实 | 无 | 处理情况：无 整改情况：无 | 已办结 | 无 |
| 82 | X3HN202406030014 | 1、安江镇两路口砖厂和安江镇胜利村吉祥砖厂证件不全，无排污权证，环保运行不达标。 2、属于落后淘汰产能，如：窑车砖机就不符合产能。2018年国家出台的政策需达年产6千万块砖产能，该厂一年只有2千万块砖产能，但仍在继续生产。 | 怀化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安江镇两路口砖厂和安江镇胜利村吉祥砖厂证件不全，无排污权证，环保运行不达标。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获得了洪江市水利局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洪水政（2018）97号）；2018年8月16日，取得年产3600万块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环评批复（洪环表审（2018）12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1281MA4LCF3A00001V）；2018年8月29日，在洪江市发改局完成了湖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2019年4月23日，获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湘林地许准（2019）633号）；2022年7月12日，获得排污权证：（怀）排污权证2022第7号。现场调查时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烟气通过烟气脱硫除尘塔处理后排放，除尘脱硫废水循环池无外溢渗漏情况，对循环水进行测定PH值在13以上。调阅2023年7月17日，湖南谱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显示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废气排放浓度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企业厂区扬尘控制措施不到位，扬尘较大。 2、属于落后淘汰产能，如：窑车砖机就不符合产能。2018年国家出台的政策需达年产6千万块砖产能，该厂一年只有2千万块砖产能，但仍在继续生产不属实。经核查，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建成隧道窑1条，设计生产能力为3600万块；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成隧道窑1条，设计生产能力为3000万块。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两家企业属于限制类，不属于淘汰类。依据洪江市砖瓦厂落后产能关停淘汰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限期关闭淘汰砖瓦轮窑的通知》（洪砖陶[2020]3号）通知，两家企业已完成窑炉改造，都已改为隧道窑，符合国家产能要求。 | 部分属实 | 做好环保治理设施改善、维护 | 处理情况： 1、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局要求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对破碎车间密闭破损处进行修补，加强降尘措施。 2、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局要求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对破损烟道进行修补，杜绝烟气“跑、冒、漏”。 整改情况： 两家公司修复原材料已采购到位，正在开展整改准备工作。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83 | X3HN202406030027 | 1、举报人家位于许广高速（岳阳段）新墙河高速桥边，距离许广高速公路仅19米。 2、根据《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公路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从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的距离标准不少于30米，举报人家本在红线拆迁范围内但未拆迁。 3、车辆通行的噪音严重影响举报人全家的正常生活。 4、并且因为重型车带来的振动导致房屋多处开裂，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举报人家位于许广高速（岳阳段）新墙河高速桥边，距离许广高速公路仅19米问题属实。 2、根据《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公路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从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的距离标准不少于30米，举报人家本在红线拆迁范围内但未拆迁问题不属实。依据《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十一条规定：“属于高速公路的，公路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从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的距离标准不少于30米”。这是建好后通行高速两边的“控建区域”，而不是“征拆范围”。 3、车辆通行的噪音严重影响举报人全家的正常生活情况不属实。许广高速管理方在许广高速靠信访人房屋东侧修建了约60米隔音墙以降低噪音污染。 4、并且因为重型车带来的振动导致房屋多处开裂，存在严重安全隐患问题不属实。2018年8月，业主方与信访人商议补偿方案，最终双方同意补偿55万元，其中拆除杂屋补偿35万元，正房（振损）补偿20万元。在收到补偿款后，信访人对杂屋进行了部分拆除，但未对振损进行修复。 | 部分属实 | 针对安全隐患制订解决办法，切实优化人居环境。 | 处理情况： 持续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整改情况： 无 | 已办结 | 无 |
| 84 | D3HN202406030030 | 长沙市： 开福区金色溪泉湾小区旁（南雅文创中学门口）有一条露天沟渠，气味很大，下雨沟渠涨水对附近的学生产生安全隐患。 郴州市： 苏仙区桔井路第四人民医院家属区六栋下面是电业局和第四人民医院的厨房，四台抽油烟机的噪声非常扰民。希望能做隔音降噪。 | 长沙市 郴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长沙市：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郴州市：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郴州市第四人民医院位于苏仙区桔井路，医院职工食堂于2022年2月1日外包给深圳中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经营，厨房内有4个灶台，油烟净化设施安装在顶楼，2根烟道经外墙延伸至楼顶处进行高空排放。郴州市电业局位于苏仙区沿江路，职工食堂是自营，厨房内有2个灶台，油烟净化设施安装在顶楼，2根烟道经外墙延伸至楼顶处进行高空排放。郴州市第四人民医院职工食堂与电业局职工食堂仅一墙之隔，双方油烟净化设施距离相近，且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时间相似，为6时—8时，10时—12时，17时—19时三个时间段。2024年6月4日17时，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分别对第四人民医院、电业局的油烟净化设施进行噪声检测，显示第四人民医院职工食堂厨房油烟机噪声南侧测量值为63分贝，超出国家标准规定的限值，郴州市电业局职工食堂油烟机噪声未超标。 | 长沙市： 属实 郴州市： 部分属实 | 长沙市： 对临山撤洪渠沿线进行雨污分流工程改造，将污水导入污水处理厂。 郴州市： 降低职工食堂油烟净化设施的噪声排放，减少噪声扰民。 | 长沙市： 处理情况： 1、临山撤洪渠由长沙市规划设计院开展前期研究，明确了治理思路，改造方案，共铺排8个工程建设项目进行整治。 2、月湖街道安排人员立即对缺失围挡进行修复，保持围挡完整，并在该路段张贴警示牌，减少安全隐患。 3、月湖街道、溪水湾社区通过小区业主群、走访小区住户等方式告知撤洪渠改造方案及进度。 整改情况： 1、目前正在由开福区市政维护中心、开福区公建中心组织施工，通过系统综合整治，临山撤洪渠黑臭水体、雨水污水混排等一系列生态环境问题，预计将在2025年整治完成后得到解决。 2、月湖街道每天安排专人进行巡查，发现安全、环保等问题及时上报、处理。 3、继续做好周边居民群众的沟通工作，公示撤洪渠的相关整治工作进程。 郴州市： 处理情况： 1、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要求郴州市第四人民医院和郴州市电业局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整改降噪，整改完毕再进行噪声检测。 2、郴州市城管执法支队苏仙大队向郴州市第四人民医院和郴州市电业局通报了噪声检测结果，对第四人民医院职工食堂承包方就油烟净化设施噪声排放超标一事立案查处。 整改情况： 1、郴州市第四人民医院已于6月4日晚对油烟净化设备零件进行检修并更换，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于6月6日下午对第四人民医院职工食堂厨房油烟机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标准。 2、郴州市电业局已增加油烟净化设备的清洗、检修频次。 | 长沙市：未办结 郴州市：已办结 | 无 |
| 85 | X3HN202406030125 | 从2000年至2015年在宁乡县道林镇金华村周家冲组采矿，导致该地的地质结构被严重破坏，虽2016年已停止采矿，但环境破坏结果无法挽回。2021年10月起塌方形成8亩多深坑，由于塌方影响，耕地和水源被破坏，饮用水被污染。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1、从2000年至2015年在宁乡县道林镇金华村周家冲组采矿，导致该地的地质结构被严重破坏，虽2016年已停止采矿，但环境破坏结果无法挽回。2021年10月起塌方形成8亩多深坑基本属实。 2、由于塌方影响，耕地和水源被破坏，饮用水被污染，正在进一步核实。现场核查发现该矿已停产多年，无废水外排，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宁乡分局已于2024年6月5日对成某、许某家井水和采矿区北侧池塘水质进行采样检测。 | 基本属实 | 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周边环境。 | 处理情况： 宁乡市自然资源局已委托湖南省地质调查监测所对采空区周边房屋地下情况补充开展物探分析。 整改情况： 下一步，将依据专业第三方机构的分析鉴定报告意见，继续跟进处理。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86 | X3HN202406030065 | 1、沅江市沅南路6号奇峰农化有限公司（生产农药、农药中间体）生产过程中废气、废水排放疑似不达标。 2、沅江市新沅路京州酒店用水是抽取的地下水，多年前曾被查封，今年又启用。 | 益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沅江市沅南路6号奇峰农化有限公司（生产农药、农药中间体）生产过程中废气、废水排放疑似不达标不属实。经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现场调查核实，奇峰农化公司自2024年5月1日至今停产。该企业生产废水配套建设了废水处理系统，并安装有废水在线监控设施；锅炉烟气经处理后高空排放；车间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经尾气吸收处理装置处理后外排。该企业日常管理过程中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了自行监测，经查阅检测报告，企业无组织废气（厂界上下风向）、有组织废气（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总排口废水，均达标排放。 2、新沅路京州酒店违规抽取地下水属实。 | 部分属实 | 加强对企业的监管。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维持水资源管理秩序。 | 处理情况： 1、经查，京州酒店现有两口井（由原始经营者所打），一口取用水井，一口回灌井，水泵功率1.1KW，管道直径50cm，取水用途为宾馆中央空调运转使用，但未办理相关手续，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的有关规定。 2、对京州酒店下达《责令限期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对其立案查处。 3、要求奇峰农化公司在停产检修期间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确保生产过程中污染物达标排放，在恢复生产前必须提前向生态环境部门履行报备手续。 整改情况： 1、督促沅江市水利局对京州酒店违法行为，依法依规查处到位。目前，该酒店已停业。 2、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对该企业日常环境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贯彻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严厉打击扰乱水资源管理秩序的违法行为。 | 已办结 | 无 |
| 87 | X3HN202406030050 | 耒阳市铜锣湾房地产公司在未取得任何手续情况下，破坏武岭路旁松树林（2009年被耒阳市政府划定为生态林），建设铜锣湾亲子游乐场和停车场，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 衡阳市 |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耒阳市铜锣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铜锣湾房地产开发项目及其周边地块自2016年起办理了自然资源、林业等各项审批手续。该公司将部分土地租用给耒阳市快乐童年游乐场建设游乐场及停车场，其中游乐场占地面积1.9219公顷，停车场占地面积0.2997公顷，共超出该公司出让红线范围面积0.3394公顷（其中涉林地0.0245公顷）。 | 基本属实 | 强化森林资源管理，预防非法采伐林木、违法占地行为发生。 | 处理情况： 1、耒阳市自然资源局正在对耒阳市铜锣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超出出让红线范围涉嫌非法占地的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2、耒阳市林业局查清超范围林木采伐责任人后将在20天内移交耒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查处。 整改情况： 耒阳市相关职能部门待违法行为查实后立即开展整治。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88 | X3HN202406030028 | 2005年4月郴州市苏仙区政府从外引进名为“华润火力发电厂”项目，并将该项目选址定在地处小禾塘村地理位置最高点的杨冲村民小组。同时还假借以废弃水库为名，征用现有的杨冲防洪防旱水库作为该项目的炉渣排放储存池。该项目建成投产后，杨冲防洪防旱水库被毁，上千名村民饮用水及千亩农田灌溉面临断水。同时，飞天山风景区也同遭环境污染。 | 郴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2005年4月郴州市苏仙区政府从外引进名为“华润火力发电厂”项目，并将该项目选址定在地处小禾塘村地理位置最高点的杨冲村民小组部分属实。经查，华润电力湖南有限公司是2005年郴州市招商引资企业，项目建设地点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桥口镇下渡村4组（不在小禾塘村），于2005年11月开工建设，两台机组分别于2007年6月和2007年8月投入运行。 2、同时还假借以废弃水库为名，征用现有的杨冲防洪防旱水库作为该项目的炉渣排放储存池不属实。经查询《上型号水库名录》与《大坝注册登记名册》，苏仙区没有反映所称的杨冲防洪防旱水库。反映的炉渣排放储存池实际指华润电力湖南有限公司的灰坝，专门用于存储电厂炉灰。该灰坝占地面积约63万平方米，设计库容约1147万立方米，于2005年获得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批复后兴建，选址符合国家环评要求。 3、该项目建成投产后，杨冲防洪防旱水库被毁，上千名村民饮用水及千亩农田灌溉面临断水不属实。经查，灰坝建设项目位于飞天山镇高椅岭村杨冲组，华润电力为防止发生灰坝炉灰损害周边种植纠纷，将灰坝建设项目附近三十余亩土地予以征收。高椅岭村的杨冲组现有村民五十余户153人，生活用水使用东江饮水工程自来水（东江湖水源），田地灌溉使用尹家组水源，其周边尹家、蛟龙塘等组的灌溉水源长年有保障。 4、飞天山风景区也遭环境污染不属实。经核对《飞天山省级风景名胜红线图》，华润电力灰坝不在飞天山景区规划范围内。华润电力湖南有限公司从2009年开始逐步减少向灰坝输送炉灰，2012年以后停止输送，灰坝区域经过多年自然修复，已被植被覆盖，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部分属实 | 无 | 处理情况： 苏仙区人民政府已加强警示宣传，在灰坝进出口醒目处设置安全警示牌，提醒周边居民、过往游客不要进入游玩。 整改情况： 无 | 已办结 | 无 |
| 89 | D3HN202406030042 | 衡阳市石鼓区黄沙湾街道雅士林欣城小区G1、G2、G3栋4楼平台层搭建阳光房，噪音油烟扰民。向街道反映过，当时将种植菜地清理了，说拆除阳光房需要时间，但至今未拆。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提升小区生活品质，打造更加宜居的生活环境。 | 处理情况： 经石鼓区自然资源局认定，该信访件反映的阳光房系违法建筑，将按程序依法依规进行拆除。 整改情况： 已制定《雅士林欣城小区G1、G2、G3栋4楼违法建设整改方案》，将依法依规程序拆除违法建筑，督促雅士林欣城小区物业加强管理，提升小区生活品质，打造更加宜居的生活环境。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90 | X3HN202406030010 | 1、怀化市靖州县江东管委会春阳村易家屋场春阳砖厂长期非法盗采煤矸石制砖。 2、厂周边被滥挖，遇检查临时复垦植树，掩盖盗采事实。 | 怀化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春阳砖厂长期非法盗采煤矸石制砖问题部分属实。交办件反映的靖州县江东管委会春阳村易家屋场春阳砖厂实为靖州县春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矿山名称为靖州县春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易家屋场用页岩矿，开采矿种为砖瓦用页岩矿，以页岩为原辅材料，主要生产页岩砖，年产4000万块页岩砖，污染防治设施齐全。该矿山采矿权有效期2022年8月2日到期后，2022年8月4日，县自然资源局向企业下达了《停止开采通知书》，责令企业停止开采矿产资源，之后县自然资源局不定期对该矿山进行日常巡查，未发现企业有盗采煤矸石制砖行为，厂区原料棚内存放的含有煤矸石的生产原料系企业从外部采购的加工原料。2024年6月5日，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通过现场无人机航测和卫星图片比对，未发现盗采煤矸石痕迹，属地乡镇人民政府也未接到群众相关举报。 2、厂周边被滥挖，遇检查临时复垦植树，掩盖盗采事实问题不属实。靖州县春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东部为原易家屋场页岩矿矿区范围，开挖区域为矿山合法开采区域，不属于滥挖行为。2022年12月，靖州县春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并于2023年3月通过专家评审，开始矿区闭坑生态修复。因受2023年干旱少雨天气影响，虽经多次生态修复，但修复效果不佳。去冬今春，天气好转，企业再次斥资加大生态修复力度，目前矿区已完成生态修复，生态修复效果较好，不存在遇检查临时复垦植树，掩盖盗采事实的问题。砖厂西部为2015年建厂时挖山进行“三通一平”形成的边坡，开挖区域分别于2015年6月与2019年7月办理了永久征占用林地审批手续，2015年9月办理了临时占用林地手续（目前已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和复绿），也不存在滥挖行为。2015年该厂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并通过县水利部门审批，《水土保持方案》包含对开挖区边坡及时进行修复以减少水土流失风险。自2015年冬季开始，企业就对边坡进行了植树复绿，但因坡度较陡、土质松软及雨水冲刷等原因，边坡经常出现局部滑坡，导致边坡复绿效果多年来一直不理想。去年冬天以来，企业斥资再次对矿区进行生态修复时也再次对厂房西部的边坡进行了生态修复，然而效果依然不理想，企业正在进行修复，也不存在遇检查临时复垦植树，掩盖盗采事实的问题。 | 部分属实 | 对厂区周边再次进行植树复绿。 | 处理情况： 6月5日，靖州县自然资源局、靖州县林业局、渠阳镇党委政府现场责成靖州县春阳墙体材料厂立行立改，严格按照《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和《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进行生态修复，落实水土保持措施，对厂区西部边坡再次进行生态修复。 整改情况： 6月6日以来企业在县自然资源局和县林业局现场督查和指导下，组织人力物力利用有利天气进行植树复绿，补种了2000m ² 的茅草和几十颗马尾松，现已基本成活。 | 已办结 | 无 |
| 91 | X3HN202406030063 | 赫山区大桃路雄森国际1栋2号3楼S2国潮俱乐部酒吧每晚12点至早晨5点噪声严重扰民，影响周边小区居民的正常休息。 | 益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2024年6月4日我局执法人员到益阳市爱思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S2国潮俱乐部酒吧）进行了核查，发现该店三楼入口处缺少隔音帘，经询问酒吧负责人因原有隔音帘破损，需更新，新的隔音帘还未到货，可能存在噪音扰民情况，执法人员现场督促负责人，先将旧隔音帘恢复原状。 | 部分属实 | 做好解释说明和政策宣传，取得群众理解。 | 处理情况： 1、要求酒吧恢复旧隔音帘，待新隔音帘到货后再进行更换，并要求酒吧严格控制营业时间。 2、益阳市城管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益阳市爱思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S2国潮俱乐部酒吧）进行了噪声执法监测，检测结果显示没有超出国家噪声标准范围。 整改情况： 1、隔音帘已经恢复，问题已经整改到位。 2、督促酒吧加强内部管理，从源头控制音响音量及营业时间，确保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噪音降到最低，减少对市民生活的影响，提升市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 已办结 | 无 |
| 92 | D3HN202406030039 | 永丰镇城东社区第六第七村民组之间禹母山半坡上的洗沙厂（从城东社区办公楼东侧道路一直北行就可以抵达洗沙厂）排出泥浆堆在农田里，下雨泥浆就把农田淹没。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经查，举报人所称的洗沙场注册名为永丰街道城东社区双峰县旺和制砂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建筑用石、机制砂加工、销售。该公司位于禹母山半坡上，沙场下面为城东社区六组村民基本农田，面积约1.4亩，出租给旺和制砂有限公司堆放压滤泥。因前段时间的连续大雨，堆放的泥沙冲入坡下的旱土菜地。2024年6月3日，该公司已与菜地种植户达成补偿协议。 | 基本属实 | 清除农田中堆放和流入坡下菜地的压滤泥，农田全面复耕。 | 处理情况： 永丰街道办事处已责令旺和制砂有限公司立即组织清运全部压滤泥，并完成农田复耕。 整改情况： 压滤泥清理工作已启动。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93 | X3HN202406030062 | 长沙市望城区落星塘路与雪松路交汇处桥头家苑附近有一场地原为复绿土地并种有萝卜菜，现用于经营建材，堆土露天堆放。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2024年6月4日，雷锋街道联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街道城管办、农业农村办、桥头铺村等部门进行现场调查核实，现场确有一砂石场经营墙砖、沙子，沙子露天堆放。经调查，2024年4月雷锋街道巡查发现该处地块有开设砂石场的行为，于4月12日及5月13日两次对砂石场当事人下达了整改关停文书。 | 属实 | 砂石厂关停并清空所有砂石、机械设备 | 处理情况： 雷锋街道牵头组织各职能部门再次上户，对砂石厂下达了关停文书，责令该砂石厂立即关停。要求砂石场负责人立即清空场内砂石、设施设备，预计2024年6月20日前完成清场、覆盖绿网。 整改情况： 加大巡查管控力度，确保该砂石场整改到位不反弹；举一反三，对辖区内类似未拆迁区域地块加强监管，联合有关职能部门对违规行为发现一起、整改一起。 | 未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94 | X3HN202406030061 | 1、费洛蒙啤酒工厂酒吧噪音扰民。 2、费洛蒙啤酒工厂酒吧存在油烟扰民现象。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强化油烟、噪声常态管控，解决油烟、噪声扰民问题。 | <p>处理情况： 1、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浏阳分局现场委托第三方公司对长沙费洛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厂界噪音进行采样检测。 2、浏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现场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企业油烟排放数据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该企业油烟超标排放。</p> <p>整改情况： 1、要求长沙费洛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立即采取有效隔音降噪措施，出入通道加装隔音帘，夜间营业时尽量调低音响音量，减少噪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2、浏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要求该公司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检修或更换，直至油烟达标排放；对长沙费洛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油烟超标排放行为进行立案调查。</p> | 未办结 | 无 |
| 95 | D3HN202406030029 | 岳阳市华容县职业中专东边围墙外某屠宰场，凌晨一两点噪音扰民问题。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经调查核实，该屠宰点日均屠宰量60头左右，年屠宰量约2万头，屠宰作业时间在每日凌晨2:00-4:00。该屠宰点距离居民住户较近，且距县职业中专围墙（2018年搬迁至此）约150米。屠宰点主要采用人工屠宰方式进行作业，人工屠宰过程中猪叫声对周边住户及学校学生休息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 属实 | 为周围居民及学校学生营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 <p>处理情况： 1、要求屠宰点对屠宰车间采取关闭门窗进行封闭式作业、将传统宰杀改为“电麻”屠宰、严格控制屠宰量（60头以下）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作业过程中产生高分贝噪音。 2、要求调整屠宰时间，推迟至凌晨3:00-5:00，规范屠宰行业行为，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 3、按照《生猪屠宰管理条例》规定，加强对屠宰点的日常监管，规范屠宰行为，同时做好屠宰点周边环境卫生的常态保洁。</p> <p>整改情况： 1、目前，屠宰点全部采用“电麻”屠宰方式屠宰牲畜，并将屠宰作业时间调整到凌晨3:00-5:00。 2、屠宰点将屠宰量控制在每天60头以下。 3、屠宰点已加强了对周边环境卫生的常态化保洁。</p> | 已办结 | 无 |
| 96 | X3HN202406030057 | 1、县城内主道上开了数家汽车和摩托车修理店，噪声扰民严重。 2、存在市民养的宠物在人行道上排泄的不文明现象。 | 永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1、加强巡查监管，督促修理店按规定时间作业，避免噪音扰民。 2、及时劝导不文明遛宠物现象，强化政策宣讲，提高群众环保意识。 | <p>处理情况： 1、市生态环境局东安分局现场要求东安县城主干道上的12家汽车和摩托车修理店每天晚上22时至早上8时、12时至14时不得进行产生噪声的维修作业。 2、县城综合执法局和市生态环境局东安分局不定时开展晚间巡查，对发现超时作业的，依法处理到位。 3、县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组织保洁员在宠物活动频繁区域，增加巡查和清扫频次，确保宠物狗粪便及时清理。 4、白牙市镇政府安排工作人员加强对遛宠物人士的宣传和劝导，切实提高宠物主人遵守相关法规、文明养犬的意识。 5、加大对县城的巡查和执法力度，对宠物排泄物未清理等不文明行为，及时制止并劝说纠正。</p> <p>整改情况： 1、12家修理店老板已承诺坚决落实夜间不维修作业的要求。 2、白牙市镇政府已加强对《永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宣传，引导市民自觉遏制不文明遛宠物行为，共同营造整洁、文明、卫生的生活环境。</p> | 已办结 | 无 |
| 97 | D3HN202406030037 | 子良乡罗坪垭村曾某的水泥砖厂每天五点就开工，噪声扰民。 | 常德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重新迁址，规范经营，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尽量量避免噪声扰民。 | <p>处理情况： 1、经查，该砖厂确实存在早上五点就开工的情况。主要是该砖厂是根据市场需求来开展生产的，属于间歇性生产，每年大约生产100天，夏季相对来说是旺季，夏天天气比较炎热又天亮较早，为了赶工确有早上五点开工的情况。 2、该砖厂在生产时，震动式制砖机振动较大，噪声较强，毛某西房屋顶瓦片有被振动滑脱的现象。</p> <p>整改情况： 1、该砖厂已停止生产，砖厂业主将震动式制砖机4个电机自行拆除。 2、该砖厂在重新选址、完善相关手续后复工，冬季早8:00至12:00,14:00至18:00，夏季早7:00至12:00，14:00至19:00开机生产。</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98 | D3HN202406030023 | 株洲市天元区天元大桥桥下小游园施工单位施工损坏树木，且施工泥水和污水满地。 | 株洲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株洲市天元区天元大桥下小游园施工单位施工损坏树木问题不属实。株洲市天元大桥西桥头绿化小游园施工点位是我市中心城区污水系统综合治理一期工程陈埠港新建污水主干管复线工程。施工单位为三峡绿色公司。按照项目设计图纸，需在小游园内建设泵站一座。2024年4月，施工单位按照流程，向株洲市城管局、天元区城管局递交了园林绿化和破占道申请，按照程序邀请株洲市园林绿化中心、天元区园林中心、天元区市政维护中心、天元区园林绿化公司到现场勘查，确定了破绿面积与移栽苗木数量，设计单位出具了苗木移栽设计图案。2024年5月9日，株洲市城管局发放了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项目准许证，2024年5月10日，天元区城管局发放了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准许证。根据工程进度，截止目前，天元区园林绿化单位已进行了四颗苗木专业移植。待项目完工后，将按照规定复绿。</p> <p>2、施工泥水和污水满地部分属实。该项目采取泥水平衡顶管施工方法，现场采用“ZK-250泥浆净化装置”+泥浆循环箱+泥浆沉淀箱+泥渣箱工艺，当泥浆压力和泥浆量波动大以及泥浆液面达到一定高度时，需要泥浆车将部分泥浆抽取送制定处理厂处置，因而施工过程中有可能导致泥浆溢出泥浆池。</p> | 部分属实 | 现场已立行立改，同时加强企业的日常监管。 | <p>处理情况： 6月5日，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到现场进行了检查，要求施工单位加强现场施工管理，在泥浆池周围设置排泥沟集中收集外溢污泥，安排水车及工人进行清扫，及时清理污泥，确保施工作业面整洁有序，同时做好与周边老百姓的沟通解释工作。</p> <p>整改情况： 施工单位已安排水车及工人对路面进行了清扫，并派人走访了周边居民做好了沟通解释工作。</p> | 已办结 | 无 |
| 99 | X3HN202406030008 | 湘潭市楠竹山煤矿多年跨区县地下开采，导致湘潭县云湖桥镇清水村九龙、庞家、黄湖、大山、林场5个村民小组基本农田、耕地、水利设施及房屋受损严重。从2003年开始村民井水水源发生枯竭，部分农田出现沉塌开裂、地表沉陷，蓄水土塘无法蓄水。自2009年楠竹山煤矿由卢某文承包经营以来，超深越界深入该村生产、生活所在腹地采掘，导致5个村民小组的200多亩农田遭受破坏。2015年11月，该煤矿被强制关闭。2022年10月，楠竹山闭矿生态修复仅在煤矿主井洞口做了绿化，地下开采造成的环境损害多年未得到治理。目前，原煤矿洞口的地面存在挖掘山体洗砂出售的行为，造成水土流失。 | 湘潭市 |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湘潭县云湖桥镇清风村九龙、庞家、黄湖、大山、林场5个村民小组基本农田、耕地、水利设施及房屋受损严重问题部分属实。经调查核实，2006年3月29日，由市政府办牵头协调，成立了楠竹山、盛家山煤矿农赔联合协调指导小组，负责两矿在开采期间对雨湖区楠竹山镇罗金塘村、湘潭县云湖桥镇清风村因采矿导致的农田、耕地、水利设施及房屋受损等问题进行补偿。</p> <p>2、从2003年开始村民井水水源发生枯竭，部分农田出现沉塌开裂、地表沉陷，蓄水土塘无法蓄水问题不属实。根据现场取证，2014年楠竹山煤矿停止生产后，地下水水位恢复，农田耕作层未发现异常情况，目前正在正常耕种，蓄水土塘能够正常蓄水。</p> <p>3、自2009年楠竹山煤矿由卢某文承包经营以来，超深越界深入该村生产、生活所在腹地采掘，导致5个村民小组的200多亩农田遭受破坏问题不属实。经调查核实，楠竹山煤矿2009年至2014年生产期间，依法守界开采，通过了湘潭市矿山依法守界开采的审核验收，未有超深越界开采行为。群众反映遭受破坏的200亩农田经现场核查，其中180亩左右已种植水稻、玉米、花生、红薯、油菜、马铃薯、蔬菜等作物，20亩左右因地处山边或灌溉条件相对较差等原因，农户自愿放弃耕种多年，个别地段杂草丛生，但经过翻耕修整后仍能落实耕种。</p> <p>4、2015年11月，该煤矿被强制关闭。2022年10月，楠竹山闭矿生态修复仅在煤矿主井洞口做了绿化，地下开采造成的环境损害多年未得到治理问题不属实。经调查核实，2015年楠竹山煤矿和盛家山煤矿关停之后，雨湖区人民政府于2015年和2018年分两项目共计铺排15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罗金塘村地质环境整治和土地复垦，其中2015年投入64万用于罗金塘村抗旱机埠建设和1.2公里抽水管道路铺设建设，2018年投入86万用于土地复垦26亩。2022年底楠竹山煤矿聘请技术单位编制了生态修复方案，并经专家评审通过。2023年2月实施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同年5月生态修复项目经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核验收通过。</p> <p>5、目前，原煤矿洞口的地面存在挖掘山体洗砂出售的行为，造成水土流失问题部分属实。村里引进的福鑫建材有限公司正在进行土地平整、厂房建设和设备调试，待建设完工后同步进行环评验收。公司严格按照设计图施工，为了安全和场地平整，进行了削坡卸载，未发现有挖掘山体洗砂出售的行为。</p> | 部分属实 | 1、依法依规补偿矿产开采对群众造成的损害。 2、加强对福鑫公司的监管，督促依法生产。 | <p>处理情况： 楠竹山煤矿经长期沟通，与清风村绝大多数受损村民达成了补偿协议，仅与清风村村民夏某某就其房屋受损补偿协商未果，目前正在走司法程序。</p> <p>整改情况： 当地加大对福鑫建材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和监管力度，督促该公司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对该公司用地进一步强化监管，如发现用地及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严格查处。</p>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00 | X3HN202406030055 | 1、株洲几十万城市人口的粪便从四个港口流入湘江造成污染，虽建有污水处理厂但未解决问题（四个港口是霞湾港、白石港、建宁港、枫溪港）。 2、建宁新村雨污分流后的水又进入同一条污水沟，疑似没有真正实现雨污分流。 3、龙泉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转，涨水期污水直排湘江。 4、举报人认为建宁新村毁绿建停车位及将拆掉的房屋砖块埋在屋底下的行为违背“双碳”目标。 | 株洲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株洲市几十万城市人口的粪便从四个港口流入湘江造成污染，虽建有污水处理厂但未解决问题（四个港口是霞湾港、白石港、建宁港、枫溪港）基本属实。霞湾港、白石港、建宁港、枫溪港均位于株洲河东老片区，存在管网建设不完善、错混接、缺陷修复等问题。2015年起我市启动黑臭水体治理工作，通过末端截留等方式将直排湘江的污水，输送到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明显改善污水直排湘江情况，基本实现小雨时没有雨污合流污水溢流湘江的情况。但由于河东区域的小区及管网还存在错混接、缺陷修复的问题，导致在大雨时，污水处理厂无法及时消纳超量的雨污合流水，导致部分雨污合流水通过霞湾港、白石港、建宁港、枫溪港溢流到湘江。 2、建宁新村雨污分流后的水又进入同一条污水沟，疑似没有真正实现雨污分流基本属实。建宁新村于2020年纳入老旧小区改造范围，改造过程中对小区内进行了雨污分流改造，将建筑物周边原有雨污合流管网改造后转换为污水管网，小区新建雨水管网，收集屋面、道路及建筑物周边雨水沟雨水。由于小区所在区域周边市政管网为合流制，本次改造后小区内部虽然实现了雨污分流，但最终仍然汇入了市政合流制管网。 3、龙泉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转，涨水期污水直排湘江部分属实。龙泉污水处理厂（一、二、三期）设计规模为20万吨/天，2021年至2023年日平均处理水量为15.89万吨/天、15.03万吨/天、14.50万吨/天，没有存在超负荷运转情况。龙泉污水处理厂的主要纳污范围是建宁港流域，由于建宁港流域目前仅完成了市政层面管网错混接和缺陷修复，导致在下大雨期间龙泉污水处理厂无法消纳管网中涌入的超量雨污合流水，导致部分雨污合流水通过建宁港溢流湘江。 4、举报人认为建宁新村毁绿建停车位及将拆掉的房屋砖块埋在屋底下的行为违背“双碳”目标不属实。建宁新村为芦淞区的老旧小区，原本没有规划停车位，建宁新村居民多次通过12345等渠道反映，希望通过整改花坛等形式，增设停车位。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芦淞区住建局充分征求了建宁新村居民意见，按程序向区园林绿化中心进行了报备，没有擅自毁绿行为。芦淞区住建局6月4日前往建宁新村进行核实，经施工、监理单位自查，建宁新村老旧小区改造过程没有拆掉房屋的行为，没有将拆掉房屋砖块埋在屋底下的情况。 | 部分属实 | 加快城市雨污分流工作进度，降低霞湾港、白石港、建宁港、枫溪港溢流频次。 | 处理情况： 要求城市各级政府、株洲三峡公司等雨污分流整改责任单位，严格落实《株洲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工作方案》要求，加快雨污分流改造工作进展，狠抓工程质量，确保按时按质完成2024年阶段任务和2025年全部任务。 整改情况： 2023年建宁港流域完成错混接1138处，缺陷修复1053处；白石港完成错混接338处，缺陷修复完成1251处；霞湾港完成错混接35处，缺陷修复完成132处，枫溪港完成错混接28处，缺陷修复完成203处。 | 未办结 | 无 |
| 101 | X3HN202406030031 | 大瑶镇老桂新村松树小区刘某贤在家长期进行烟花纸筒加工作业，造成噪音及扬尘污染，且存在安全隐患。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对辖区的日常监管，及时消除环境隐患。 | 处理情况： 大瑶镇人民政府已督促刘某贤加工作坊对生产设备进行拆除。 整改情况： 刘某贤加工作坊已不具备加工生产条件。 | 已办结 | 无 |
| 102 | X3HN202406030026 | 1、娄底市冷水江市中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环境监测数据造假。采样时以停产、选低洼背风及室内采样。 2、露天堆放矿石工业生活垃圾。有害原材料及废砖、垃圾随意露天堆放，雨水淋浸时有害物渗入地下，导致水渠堵塞、稻田水塘污染，遇检查则用塑料网遮盖。 3、废气烟囱直排。隧道窑生产、污染排放物翻几倍，无任何处理直排，浓度超标，脱硫塔未遇检查不启用。 4、粉尘、噪音扰民。 5、工业废水暗排。废水未经任何处理通过几个暗排口直排，清洗矿石的收集池水满时自动外流暗排。 6、淘汰了十几年的五座土窑、两座推板窑仍在生产，无合规的环评环保批复。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娄底市冷水江市中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环境监测数据造假，采样时以停产、选低洼背风及室内采样不属实。通过调阅监测报告，核对原始记录和工作台账，2017年3月10日至2017年3月17日对该公司4万吨/年优质硅砖改扩建生产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点位为厂界东南(上风向)170米的锋山小学、厂界西侧(下风向)约190米的居民点，大气污染源现状监测点位为相关排气筒出口，监测过程严格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和要求开展采样监测，且监测时企业处于正常生产工况状态，未发现监测数据造假行为。 2、露天堆放矿石工业生活垃圾，有害原材料及废砖、垃圾随意露天堆放，雨水淋浸时有害物渗入地下，导致水渠堵塞、稻田水塘污染，遇检查则用塑料网遮盖部分属实。经过现场核查，该企业露天堆放硅石矿与不合格的硅质砖，未发现工业、生活垃圾。企业建设有钢结构物料棚，采取了围挡措施，原辅材料未使用塑料网遮盖，产品硅质耐火砖使用塑料材质进行打包封存。堆放场地旁为该公司冲洗矿石场地，所有冲洗废水及周边雨水均沿截洪沟、排水沟流入废水沉淀池，未发现废水外排、有害原材料和垃圾随意露天堆放现象，厂界周边未发现稻田水塘污染问题。 3、废气烟囱直排，隧道窑生产、污染排放物翻几倍，无任何处理直排，浓度超标，脱硫塔未遇检查不启用部分属实。经现场核查，该公司共有窑炉改用天然气后，两段式煤气发生炉停用，相应配套的脱硫塔于2023年10月停止使用。目前该公司共有4个排气筒，其中5座板式窑设有2个烟囱，正在进行天然气管道改造未生产，无废气外排；3座隧道窑设有2个烟囱，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烟气经收集后通过40米排气筒排放。2024年5月30日，对其隧道窑排气筒进行监测，未发现烟气超标排放现象。 4、粉尘、噪音扰民部分属实。该公司粉尘主要来源于机粉楼和配料车间，在机粉楼与配料车间满负荷生产运行时，尽管有雾炮机、喷淋设施等降尘措施，但仍然存在粉尘管控不到位、无组织排放现象。2024年5月28日、30日，对机粉楼排气筒与粉尘无组织排放进行监测，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调取近三年自行监测报告，噪声无超标情况。2024年5月28日、30日，监测人员对厂内、厂界、居民敏感点进行了噪声监测，除昼间厂界受道路车辆影响噪声超标外，厂内与居民敏感点均未超过国家排放标准，夜间排除道路车辆干扰后，均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限值。 5、工业废水暗排。废水未经任何处理通过几个暗排口直排，清洗矿石的收集池水满时自动外流暗排不属实。经现场核查，反映的工业废水为矿石冲洗水，矿石冲洗水经沟渠收集，经700m³的四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沉淀池围墙外紧靠龙潭村主马路，周边无工业废水外排迹象，也未发现暗管。 6、淘汰了十几年的五座土窑、两座推板窑仍在生产，无合规的环评环保批复不属实。经查，板式窑和隧道窑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的淘汰类设备。举报人所指土窑，为2023年起开始进行天然气改造的板式窑，4、5号板式窑已完成改造，1、2、3号板式窑正在进行改造，暂未具备生产条件，企业环评批复合法有效。 | 部分属实 | 短时间内可以完成整改的问题立行立改。需要较长时间推进的问题，按整治方案进行整改到位。 | 处理情况： 制定环境问题整改方案，限期整改到位。 整改情况： 企业已制定《环保整改方案》，目前已增加4台防尘雾炮器，清理了沉淀池、吸尘管道等。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03 | D3HN202406030019 | 东湖街道东合新苑嗨心果园水果店冷库外机噪声扰民，达到六十分贝，整夜不停。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设施管理维护，避免噪声扰民。 | <p>处理情况： 1、针对冷柜外机运行有噪声问题，已将冷柜外机用隔音板围挡，降低噪声。目前已安装到位，现场噪声明显减小。 2、要求嗨心果园水果店进一步完善冷柜外机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修维护。 3、督促嗨心果园水果店，加强与周边居民沟通，构建和谐邻里关系。如有纠纷，东湖街道办事处积极协调，向周边居民做好解释工作。</p> <p>整改情况： 1、目前隔音板围挡已安装到位，现场噪声明显减小。 2、定期抽查嗨心果园水果店冷柜外机管理制度实际运行情况，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因维护不到位造成噪声扰民问题。</p> | 已办结 | 无 |
| 104 | X3HN202406030024 | 天心区长天W018号公厕周边露天场地存在焚烧冥纸冥币等祭祀品的行为，污染环境。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经调阅视频监控及走访周边居民，今年以来并未有露天焚烧冥纸冥币或其他物品的情况，未对环境造成影响。往年是否存在此情况已无法考证。 | 部分属实 | 加强宣传，强化管控，严防露天焚烧违法行为。 | <p>处理情况： 坡子街街道对周边居民开展环保宣传活动，引导辖区居民群众文明祭祀，同时加强巡查，发现露天焚烧行为及时制止。</p> <p>整改情况： 加强管控，同时开展宣传教育工作。</p> | 已办结 | 无 |
| 105 | X3HN202406030129 | 洋湖街道国宸府小区业主认为垃圾站离楼栋过近，并对湘江新区自然规划局关于垃圾站问题的回复提出质疑： 1、垃圾站未按规划施工建设，湘江新区自然规划局所回复的该生活垃圾收集站长9米，宽8米，规模约80m²，非大型垃圾站，现公示的生活垃圾收集站建筑面积为267.86m²。该生活垃圾站前设置10米宽的操作空间，为供环卫车回车的走道空间，不属于垃圾站面积。业主们认为该回复与项目总平面图中所描述不一致。 2、垃圾站排风口位置不合理，该排风口位于8、9、12、13栋交汇路口处，会污染公共区空气。 | 长沙市 |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2024年5月，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合洋湖街道办事处多次到现场调查核实，2024年6月4日，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调取铂禧府项目审定的垃圾站方案图纸再次进行了核实。国宸府垃圾站是仅为本项目服务的生活垃圾收集站，位于地下室，双机位箱体设置，长9米，宽8米，非大型垃圾站。该生活垃圾收集站前设置有10米宽的操作空间，为供环卫车回车的走道空间，该空间不得存放生活垃圾。根据项目设计单位的情况说明，项目总平面图中标示垃圾站建筑面积267.86平方米，包括垃圾站房面积、垃圾站外车辆回转操作空间面积、管理用房面积等，其中操作空间等区域均不得存放生活垃圾，即实际用于存放生活垃圾的区域仅限于垃圾站方案图纸中标示为“垃圾站”的面积，约80平方米。该项目方案（含生活垃圾收集站方案）于2021年8月12日经环卫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通过了专家评审，项目总图于2021年9月29日审定，未发生过变更。该项目首期于2021年12月开始预售，已在售楼期间对该垃圾站的情况在售楼部进行了不利因素公示，并写入了购房合同，已明确告知了相关购房业主该垃圾站的不利影响。经调查，垃圾站实际建设位置、大小与图纸基本一致，垃圾收集站及走道空间之前堆放的建筑垃圾已清理。洋湖街道办事处将督促建设单位完善垃圾站设施设备，配备专业的除臭系统，同时加强管理，并严格按照报建功能投入使用。</p> <p>2、根据《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GB55013-2021）第3.3.3条等规定“生活垃圾收集站应有通风、除臭、隔声、污水收集及排放措施，并应设置消毒、杀虫、灭鼠等装置”，该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在8#栋与13#栋之间设置了垃圾站的出地面排风井，于2021年12月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项目垃圾站已于2024年5月20日完成竣工验收备案，暂未投入使用，该垃圾站排风井位置属于按图施工，排风井四周种植了绿篱（附件8），满足设计要求。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于2024年5月29日组织了该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图审机构联合再次查阅、复核相关图纸，该项目垃圾站及其附属设计内容满足《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长沙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等规范政策的相关规定。2024年6月5日，经长沙市岳麓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以下简称环卫中心）核实，该垃圾站的管理主体为国宸府小区，由其负责垃圾站日常管理和维护、保洁，环卫中心直接从该垃圾站托运垃圾，无法直接从该小区楼栋托运垃圾。该垃圾站暂未办理启运手续，待办理后，环卫中心将加强与该小区沟通对接，科学合理调度车辆，确保该垃圾站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不积存。</p> | 部分属实 | 规范建设，保证垃圾收集、转运及时，避免臭味扰民。 | <p>处理情况：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对业主的疑问进行了解释和回应，洋湖街道办事处已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及物业加强管理，垃圾站须按报建功能投入使用。建设单位已对暂未交付的垃圾收集站及走道空间进行初步清理，交付前将全面清理，保证相应区域的整洁，并在垃圾站排风井四周增种了绿植。垃圾收集站交付并投入使用后，将在入口处设置卷闸门，有效抑制噪音、扬尘、异味污染。</p> <p>整改情况： 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将督促该项目属地洋湖街道办事处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由属地街道督促物业公司日产日清，加大垃圾清运力度，营造良好的居住环境。</p>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06 | D3HN202406030020 | 洋湖街道雅河水质污染，19年的时候水质很清澈，现在已经变成黑臭水体。投诉人认为是附近的工厂或企业或入河排污口排污导致的。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3日，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开展现场踏勘核查，并委托湖南先导洋湖再生水有限公司开展检测；6月4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会同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再次进行现场踏勘。经6月3日、6月4日现场调查，雅河沿线无臭味，各排口均无臭水排放现象，水体清澈，透明度达到1.5米以上，6月3日的断面水质检测结果达到地表III类标准（总磷0.06mg/L、氨氮0.161mg/L、高锰酸盐指数3.7mg/L）。 | 不属实 | 规范巡查巡视工作，加强管护。 | <p>处理情况：</p> <p>1、长沙先导洋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先导洋湖再生水有限公司对雅河沿线排口开展溯源与水质检测，同时要求湖南省绿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前期已实施整治的排口进行“回头看”复核，防止问题反弹。</p> <p>2、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河长办）会同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办事处，对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岳麓分公司进行提醒约谈，要求其立即对河道垃圾漂浮物进行全面清理打捞，同时强化后续工作管理和考核，督促其进一步做好河道及岸线保洁工作。</p> <p>整改情况：</p> <p>1、进一步加强水质监测。常规监测每两周一次，分别对排口和雅河断面进行采样分析；每月对重点区域进行不定期抽检不少于1次；根据现场巡视情况，及时对异常情况水域进行应急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开展水质调控相关工作。</p> <p>2、进一步强化水体管护。增加打捞清理频次，确保各区域每日打捞清理频次不小于2次；提升水面岸线保洁精细化程度，规范巡查巡视工作，及时做好台账和记录。</p> <p>3、进一步强化排口管控。建立健全雅河沿线所有排口巡查管护机制，充分发挥智慧环保设备设施的预警作用，及时发现排口异常情况，开展溯源整治。</p> <p>4、积极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指导，竖立水体、排口管护公示牌，责任明确到人，构建群众监督指导的沟通渠道。</p> | 已办结 | 无 |
| 107 | D3HN202406030027 | 永州市蓝山县苗圃公园内存在宠物狗排泄物未及时清理，污染道路和公园。 | 永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巡查，及时劝导园内不文明遛狗行为。强化教育引导，提高群众生态文明意识。 | <p>处理情况：</p> <p>1、蓝山县环卫和绿化园林中心组织保洁员在公园宠物狗活动频繁区域，增加巡查和清扫频次，确保宠物狗粪便及时清理，</p> <p>2、塔峰镇龙泉社区工作人员向游客和附近居民发放遛狗宣传资料，切实提高宠物狗主人遵守相关法规、文明养犬的意识。</p> <p>3、加大对该园的巡查和执法力度，对宠物狗粪便未清理等不文明行为，及时制止并劝说纠正。</p> <p>整改情况：</p> <p>1、已在宠物活动区域设置专用的宠物粪便垃圾桶，引导宠物狗主人及时将宠物粪便投放到垃圾桶内。</p> <p>2、县城管局执法局在该园设置了20块警示标牌。</p> | 已办结 | 无 |
| 108 | X3HN202406030046 | 1、郴州市嘉禾县福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排放黑烟，有刺鼻气味，粉尘污染严重，在后山上非法开采泥土，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2、嘉禾县龙潭镇石破头村开心农场猪场，排放污水至农村田地，臭味严重影响村民生活，特别是雨天猪场排放污水量大，导致村民农田、鱼塘都是污水和猪粪便，臭气熏天。 3、嘉禾县龙潭镇龙兴村通达钙业有限公司存在露天堆放、粉尘污染严重、噪音严重、垃圾乱堆放的现象，且下雨天垃圾会冲刷到农民田地。 | 郴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郴州市嘉禾县福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排放黑烟，有刺鼻气味，粉尘污染严重，在后山上非法开采泥土，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影响村民正常生活部分属实。经核实，嘉禾县福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因设备故障停产检修，日常监管未发现排放黑烟、粉尘污染严重等情况，2024年1月22日监督性监测报告显示排放达标，但现场检查发现原材料堆场有重油异味。该公司距离最近的村庄龙兴村石破头自然村约200米，入户调查均没有反映有排放黑烟和粉尘污染严重的现象。经嘉禾县自然资源局对比后山泥土与嘉禾县福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料场泥土，两种土质不同，查阅国土调查云移动APP卫片时序影像，该公司后山近年无影像变化，后山上部分区域土壤裸露是该公司建设厂房和修建料场周边排水沟期间施工导致。</p> <p>2、嘉禾县龙潭镇石破头村开心农场猪场，排放污水至农村田地，臭味严重影响村民生活，特别是雨天猪场排放污水量大，导致村民农田、鱼塘都是污水和猪粪便，臭气熏天。经调查，该猪场和嘉禾县泽润烟叶种植专业合作社及嘉禾县三味食品有限公司签订了900亩农作物粪污消纳协议，与湖南省嘉田生物肥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年出栏10000头生猪产生的粪肥利用协议，现场检查时沼气池和污水净化池均有剩余容量，未发现污水、粪便向外排放痕迹，6月5日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嘉禾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嘉禾县骏业开心农场有限公司周边的沟渠及下游鱼塘进行水质采样，检测结果均达标。该猪场距离最近的龙兴村山斗元自然村直线350米左右，入户调查均反映农场没有排放污水至农田，在农场50米附近可闻到养殖臭味。</p> <p>3、嘉禾县龙潭镇龙兴村通达钙业有限公司存在露天堆放、粉尘污染严重、噪音严重、垃圾乱堆放的现象，且下雨天垃圾会冲刷到农民田地部分属实。经核实，嘉禾通达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采用零点用电，一般只在夜间生产，在厂房周边厂区硬化范围堆放有原材料，堆放点用防尘布进行了覆盖，但存在少量裸露现象。6月4日晚，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嘉禾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在嘉禾县通达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生产时对其产生的粉尘和噪声进行监测，检测结果未超标。该公司生活垃圾由嘉禾伟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清运，未发现生活垃圾乱堆放的现象及下雨天垃圾会冲刷到农民田地情况。该农场距离最近的龙兴村山斗元自然村约800米，入户调查均反映不存在粉尘污染严重、噪音严重、垃圾乱堆放，且下雨天垃圾会冲刷到农民田地的现象。</p> | 部分属实 | 做好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 <p>处理情况：</p> <p>1、督促嘉禾县福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规范厂区的原料及产品堆存，增加厂区内除臭除异味设施，限期在土壤裸露地块种植林木。</p> <p>2、督促嘉禾县骏业开心农场有限公司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处理畜禽养殖废物，减少臭味产生。</p> <p>3、督促嘉禾通达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对露天堆放的少量原料限期整改到位，强化日常管理，加大厂区洒水抑尘频次，减少粉尘和噪音的产生。</p> <p>整改情况：</p> <p>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嘉禾分局、龙潭镇政府、嘉禾县科工信局、嘉禾县自然资源局和嘉禾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已加大对3家企业的巡查和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依法依规生产，保障周边群众合法权益。该3家企业目前正在按要求整改。</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09 | X3HN202406030142 | 2023年8月初至2024年1月胜利煤矿非法直排，造成沿途9个村土地、井水重金属超标。按照环保部门《饮用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该矿井口距离国家一级饮用水源茅岭水库不足200米，按照《湖南省自然保护区内采矿权退出处置方案》等多个文件规定，理应于2018年5月底前关闭退出。该矿涌水含有多种重金属，且废渣堆积在石冲口镇茅岭村、白石岭村以及邻近的三尖镇神农村，造成大规模环境污染。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2023年8月初至2024年1月胜利煤矿非法直排部分属实。2023年9月2日，因冷水江市石巷里石墨矿大量矿涌水经采空区进入胜利煤矿污水处理系统，超出了胜利煤矿废水处理能力，各级政府和职能部门联合企业积极开展联防联控、应急处置工作，采取了加大药剂投放、水仓及净化池清理、扩建净化处理池、增设压滤机、分流处置、设置拦河坝等一系列应急措施，石冲口镇安排工作人员24小时应急值班值守，娄底市生态环境局新化分局定期安排工作人员现场指导并监测监管，不是煤矿偷排直排。</p> <p>2、造成沿途9个村土地、井水重金属超标不属实。胜利煤矿排污水采用混凝土装模浇灌而成，配有专员巡查、清理、维护。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经1.8公里排污渠道排至茅岭水库库区外下游小溪再经塔水桥河汇入资江。新化县农业农村局于2023年10月19日对余田村村民蔡海荣的晚稻稻谷重金属检测，检测结果合格，又于2024年3月13日对胜利、稠木煤矿废水流经河流区域的农田进行土样检测，检测结果表明农田土壤未受重金属污染。新化县水利局核实胜利煤矿矿井水流经8个村都为茅岭水厂供水范围，目前村民安全饮用水均有保障。</p> <p>3、按照环保部门《饮用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该矿井口距离国家一级饮用水源茅岭水库不足200米部分属实。经查，胜利煤矿矿井口距茅岭水库直线距离约500米，位于饮用水源陆域二级保护区内，但胜利煤矿符合《关于推进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中“二级保护区划定前合法合规建设，暂时不具备拆除或关闭条件的”情形，将予以保留。</p> <p>4、按照《湖南省自然保护区内采矿权退出处置方案》等多个文件规定，理应于2018年5月底前关闭退出。经查，胜利煤矿矿区范围不在茅岭水库一级饮用水源自然保护区范围内，根据《湖南省自然保护区内采矿权退出处置方案》规定，采矿权退出处置的对象是设置在自然保护区内的采矿权与探矿权。因此，新化县石冲口镇胜利煤矿不属于处置的对象。</p> <p>5、该矿涌水含有多种重金属，且废渣堆积在石冲口镇茅岭村、白石岭村部分属实。2020年胜利煤矿在石冲口镇茅岭村老庵冲组建设压滤淤泥堆放场，并于2020年7月8日取得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环评批复。2021年5月，由于农企矛盾激化，胜利煤矿没有继续在石冲口镇茅岭村堆放压滤淤泥，并按国土、林业部门要求进行了生态修复。2024年5月24日开始，该矿将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压滤淤泥，堆放于石冲口镇白石岭村枫树坪片区，未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生态环境部门已进行立案查处。</p> | 部分属实 |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到位，环境问题整改到位，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 <p>处理情况：</p> <p>1、2024年6月2日，娄底市生态环境局对胜利煤矿未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堆放压滤淤泥行为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娄环责改(新)(2024)9号)。</p> <p>2、2024年6月1日，在石冲口镇人民政府、周边居民的见证下，娄底市生态环境局新化分局委托专业检测公司对胜利煤矿茅岭村、白石岭村堆放场的泥渣进行了采样检测。</p> <p>整改情况：</p> <p>1、胜利煤矿已计划对倾倒在白石岭村的压滤淤泥进行转移。</p> <p>2、石冲口白石岭村居民参与了2024年6月1日的土壤采样，并表示支持。</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10 | D3HN202406030026 | 永州市第十二中学东面空地上有当地居民种菜，在空地上回收垃圾，异味影响山坡小区居民。 | 永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永州市第十二中学东面空地上有当地居民种菜问题属实。</p> <p>2、在空地上回收垃圾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核实，该处空地上无搭建简易棚，不存在回收垃圾情况，但空地有少量白色垃圾和建筑垃圾。</p> <p>3、异味影响山坡小区居民问题属实。</p> | 部分属实 | 立行立改，加强巡查监管，及时制止周边居民违规种菜和乱丢垃圾等行为。强化政策宣讲，提高群众环保意识。 | <p>处理情况：</p> <p>冷水滩区组织仁湾街道、舜皇社区工作人员40余人，安排2台挖机，对该区域种植的蔬菜、白色垃圾和建筑垃圾进行全方位清理。</p> <p>整改情况：</p> <p>目前已清理到位，并撒播了草籽，覆盖了黑色遮阳网。</p> | 已办结 | 无 |
| 111 | X3HN202406030047 | 举报人家位于湘桂铁路扩能工程二广高速公路特大桥路段右侧，离铁路水平线距离30m左右，离征地红线不足20m，自高速公路开通运营以来，来往货车列车产生的巨大噪音严重影响举报人的正常生活。 | 永州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举报人家位于湘桂铁路扩能工程二广高速公路特大桥路段右侧，离铁路水平线距离30m左右，离征地红线不足20m左右问题属实。</p> <p>2、位于湘桂铁路扩能工程二广高速公路特大桥路段，自高速公路开通运营以来，来往货车列车产生的巨大噪音影响举报人的正常生活问题不属实。湘桂铁路扩能复线高架桥已安装消音墙，且覆盖举报人全屋，并左右延长10m，与二广高速公路直线距离约140m，符合设计要求。经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现场监测，日昼间铁路边界噪声，测量值为54分贝，背景值为48分贝，修正值-1。结果为：53分贝。根据《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GB 12525-90）及修改方案，白天70，晚上60，噪音监测数值符合环保要求，不存在巨大噪音严重影响正常生活问题。</p> | 部分属实 | 落实噪声防治措施，加强政策宣传和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和支持。 | <p>处理情况：</p> <p>持续做好噪声防治措施，保障周边群众良好的居住环境。</p> <p>整改情况：无</p> | 已办结 | 无 |
| 112 | D3HN202406030028 | 娄底市双峰县洪山殿镇大旗村内山塘水体发黄浑浊无法使用，且没有活水源和可使用的自来水。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大旗村内山塘水体发黄浑浊无法使用不属实。举报人反映的山塘水体发黄浑浊现象实为山塘周边土壤遭雨水侵蚀和山水冲刷带来的泥沙悬浮颗粒，对灌溉农作物无影响。</p> <p>2、没有活水源属实。大旗村四面环山，水资源相对缺乏，共有骨干山塘12口。村内山塘水主要来源为雨水，没有固定水源流入。</p> <p>2、无可使用的自来水部分属实。大旗村有村民小组11个，共462户1189人。2015年洪山殿镇自来水厂为大旗村地势较低的5个村民小组铺设了自来水管集中供水；2019年大旗村支两委对位于石吉组的老井进行了翻修，解决了附近3个村民小组的饮水问题；同年地势较高的泥凼组、五星组、九丰组部分村民通过自筹资金从涟源市金石镇引入自来水；但仍有122户左右村民生活饮用水是依靠水井水，存在季节性缺水问题。洪山殿镇人民政府已将该问题纳入了双峰县洪山独立工矿区洪山殿片区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范围。</p> | 部分属实 | 持续推进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设。 | <p>处理情况：</p> <p>有序推进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设。</p> <p>整改情况：</p> <p>2024年4月双峰县洪山独立工矿区洪山殿片区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完成招投标，预计2024年下半年动工建设。项目建成后，将彻底解决大旗村群众季节性缺水问题。</p>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13 | D3HN202406030017 | 高沙镇三面山砖厂黑烟扰民，机器声音嘈杂，运输过程中原料掉在路边，晴天扬尘严重，雨天污泥满地。 | 邵阳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反映高沙镇三面山砖厂黑烟扰民、机器声音嘈杂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4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洞口分局现场调查，该厂在生产，烟气通过脱硫塔脱硫降尘后经烟囱排放，未发现排放黑烟现象，调取的5月28日至6月5日在线监控数据均显示达标排放；6月5日，洞口生态环境监测站对该砖厂周边居民敏感点进行了噪声、颗粒物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未超标；高沙镇人民政府对该砖厂周边16户居民噪声、扬尘等环境影响进行了问卷调查，未收到噪声、灰尘污染方面不良反映。 2、反映该砖厂运输过程中原料掉在路边，晴天扬尘严重，雨天污泥满地问题基本属实。2024年6月4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洞口分局对该厂运输道路进行现场核查，厂区路面有少量细沙，原料棚进出口有少量污泥。 | 部分属实 | 1、加强进出厂车辆管理，防止运输的原料洒落路面。 2、及时清理厂区路面和原料棚进出口路面灰尘和污泥，定期洒水降尘，防止扬尘扰民。 | 处理情况： 1、责令该砖厂立即对进出厂道路进行清扫，并定期清扫和洒水。 2、责令该砖厂落实进出场车辆封闭遮挡措施。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5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洞口分局对该砖厂整改情况进行了核查，该砖厂已对进出厂路面灰尘和污泥进行清扫，落实了定期清扫和洒水措施，加强了进出厂车辆管理，落实了进出场车辆封闭遮挡措施。 | 已办结 | 无 |
| 114 | X3HN202406030157 | 长沙市湘江新区新城观山印业主对相关管理部门对“金星路两厢07-A12-02、C07-A12-03地块拟实施破坏自然山体搞开发建设”的回应不满，认为相关部门没有听取群众意见、糊弄整改；调规地块上已完成拆迁、未予依法拆除影响市容环境和小区居住环境的违章建筑，相关部门以“堆放杂物”为由虚假整改。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不属实。 1、湘江新区新城观山印业主认为相关部门对“金星路两厢C07-A12-02、C07-A12-03 地块拟实施破坏自然山体搞开发建设”的回应没有听取群众意见、糊弄整改不属实。2024年5月16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和望岳街道办事处共同赴现场开展调查核实工作；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同步就市民反映问题调取相关规划资料进一步核实；2024年6月2日就市民反映的问题进一步调查核实。C07-A12-02、C07-A12-03 地块涉及用地现状为临时板房、建筑材料堆场和自然山体，在2017年2月长沙市政府批复的《金星路两厢雷锋大道两厢控制性详细规划优化提升》中规划为农林用地（E2），非城市建设用地，不能用于城市开发建设。现已纳入2022年9月自然资源部批复的“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城镇开发边界内，可用于城市开发建设。前期，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依申请拟将金星路两厢C07-A12-02、C07-A12-03地块规划为商业用地（B1）和社会停车场用地（S42）；2023年12月15日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组原则同意该规划确认；2024年3月30日至2024年4月28日履行批前公示程序，共收到48份听证申请。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望岳街道办事处等相关部门多次赴现场调研，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群众见面会就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解释说明，于2024年5月28日依申请按程序召开听证会，充分听取群众意见，不存在没有听取群众意见问题。所涉地块未按照拟规划用地启动建设，不存在整改问题。 2、调规地块上已完成拆迁、未予依法拆除影响市容环境和小区居住环境的违章建筑，相关部门以“堆放杂物”为由虚假整改不属实。反映的“违章建筑”实为藕塘村村民历史老宅，房屋有3户，大约占地面积约300平米，所在区域未纳入拆迁范围，不属于应该拆除的房屋。因年代久远，房屋存在安全隐患，1户在2021年进行危房改造翻新，1户于2023年进行危房改造翻新，1户暂未进行危房改造，并非新建房屋。该房屋用于拆迁后农民过渡放置大件物品及工地民工临时性居住，地块未按拟规划用地建设，不存在整改问题。 | 不属实 | 争取群众理解支持。 | 处理情况： 1、2024年5月16日下午，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开发建设局、民政和社会保障局和望岳街道办事处等相关部门（单位），在望岳街道办事处3楼会议室召开群众见面会，就反映的地块规划确认问题进行了解释说明。 2、2024年5月28日上午，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依申请按程序召开金星路两厢C07-A12-02、C07-A12-03地块规划确认听证会，已充分听取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后续将结合相关意见对金星路两厢C07-A12-02、C07-A12-03地块规划确认进一步论证。 整改情况： 1、后续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望岳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就市民反映问题细致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2、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举一反三，多措并举，加强项目规划建设管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标准，充分考虑周边环境和居民需求，合理推进城市开发建设，提升城市品质。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15 | D3HN202406030031 | 衡阳市衡东县吴集镇栗木乡胜利村10组赵某的养殖场规模很大，影响周边环境，天气炎热时臭气熏天。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消除生态环境安全隐患，落实整改任务，进一步化解周边矛盾。 | 处理情况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东分局对该合作社涉嫌违反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责令其完善污染防治设施。 整改情况： 该合作社决定自行退养，目前已清栏，干粪棚已清理，粪污水已全部清理转运。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16 | D3HN202406030036 | 雨花区比亚迪路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废气扰民及产能问题，举报人认为工信局公开信息上公开的产能和实际产能不符，认为是因为产能超过比亚迪公司的环评设计，所以才导致废气扰民问题解决不了。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经查，该企业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均严格按照环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落实，采用废气处理技术均符合《汽车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181-2021)要求。2022年4月以来，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开展31轮执法监测（2022年8次，2023年17次，2024年至今6次），结果均显示该企业相关废气检测指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该公司2022年8月19日核发的排污许可证，其中VOCs年许可排放量为79.21917t/a，2023年年度执行报告排放量为36.11t，占标率约为45.6%。2024年以来，该公司主要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的在线监控数据为0.6~3.82mg/m3，远低于相关排放标准限值（40mg/m3）。 2、2012年4月27日，国家发改委下达《关于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客车及乘用车项目的核准批复》，核准了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整车生产资质；2012年7月16日，湖南省经信委批复《关于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扩大乘用车生产能力投资项目备案的报告》（湘经信〔2012〕374号），文件中说明“项目完成后长沙分公司形成20万辆乘用车、10万套发动机的年生产能力”，2012年9月17日，国家工信部予以了确认。根据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局关于深圳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乘用车建设（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2〕108号）乘用车整车生产规模为20万辆/年，2023年12月企业排污许可申请的产量也是20万辆/年。经工信部反馈，比亚迪汽车在全国有8个生产基地，其中长沙雨花工厂生产的整车年产量为20万辆（详见附件2）。另有部分简单组装车辆，以满足市场需求。 | 部分属实 |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提升企业污染防治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对环境的影响。 | 处理情况： 加强比亚迪公司及其周边污染源环境监管，督促其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全面开展环境监测，确保该企业相关废气检测指标始终符合相关排放标准。市、区两级相关部门加强比亚迪公司产能监管，督促其按照批复产能进行生产。 整改情况： 该企业在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目前实现了污染防治设施的升级提质和内部管理水平的提标提效。属地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将继续加强对该企业严格监管，督促其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不断提升污染防治水平，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17 | X3HN202406030034 | 岳阳市汨罗市古培镇双凤村新五丰母猪场（规模上万头）选址不合规，离双凤关山水库不足100米，离双凤关山水库不足200米，离双凤关山水库不足100米。占用林地、农田，农田灌溉设施（张冲水库）做废水净化池，未经村组同意违法修路。自猪场投产以来，环保措施、环保设备未落实完善，导致污水横溢，臭气熏天。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岳阳市汨罗市古培镇双凤村新五丰母猪场（规模上万头）选址不合规，离双凤关山水库不足100米问题不属实。反映的汨罗市古培镇双凤村新五丰母猪场为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在该公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对项目建设地周边实际情况进行了选址合理性分析。</p> <p>2、占用林地、农田，农田灌溉设施（张冲水库）做废水净化池问题不属实。公司场区内有一个小水塘名叫张冲塘（张冲水库），面积不足3亩，贮水量为2500方左右。公司已于2021年1月15日将张冲塘及其周边88.7亩土地及下游37.1亩农田进行流转，公司不存在占用林地、农田，农田灌溉设施做废水净化池的问题。</p> <p>3、未经村组同意违法修路问题部分属实。公司所在地为双凤村22组，公司建设用地全部属于22组，养殖基地开建不需要21组村民同意。为了改善进场道路，2021年6月，湖南天勤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新修场外道路及承诺已告知21组村民，对进出道路以及建设阶段泥土散落问题与21组已达成共识，并给予经济补偿，不存在未经村组同意违法修路的问题。</p> <p>4、自猪场投产以来，环保措施、环保设备未落实完善，导致污水横溢问题不属实，该公司配套建设了污水处理能力为300吨/天的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排口安装有自动监测系统。目前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污水乱排情况。</p> <p>5、臭气熏天问题部分属实。该公司养殖区配套建设的废气处理设施除臭间、水帘除臭系统运行正常，由于猪舍是楼房养殖，受气象因素影响，还是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p> | 部分属实 | 加强管理，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完善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营造良好居住环境。 | <p>处理情况：</p> <p>1、要求企业加强养殖期间环保设施设备运行及维护管理，加大除臭药剂用量，有效控制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2、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及维护管理，确保水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3、7月31日完成在线监测设施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整改情况：</p> <p>1、汨罗市古培镇人民政府已加大畜禽养殖执法监管力度，督促其按要求将粪污进行资源化利用。</p> <p>2、监管部门已加大巡查力度，对排查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涉嫌违法的依法查处。</p> <p>3、该公司已对水帘除臭设施进行维护管理，加大了除臭药剂量。</p> | 已办结 | 无 |
| 118 | D3HN202406030009 | 1、衡阳市珠晖区国庆村国庆9组某工厂（位置在同缘汽车维修公司对面，东三环附近）破碎废品，废水排放至农田。 <p>2、该破碎厂的房东在厂外洗拉货车，污水直排水沟，影响当地用水。</p> <p>3、另一老板在该破碎厂后面喷油漆，将铁、机油堆放在地上，异味扰民。（地图上位置为：忠辉租赁部）</p>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衡阳市珠晖区国庆村国庆9组某工厂（位置在同缘汽车维修公司对面，东三环附近）破碎废品，废水排放至农田部分属实。该工厂实为可乐再生资源回收经营部，其对收集的废弃塑料品进行简易破碎加工，无生产废水排放。但经营者环保意识淡薄，未落实清洁生产，厂区内废塑料乱堆积，空气中弥漫恶臭味，作业时产生一定噪声。</p> <p>2、该破碎厂的房东在厂外洗拉货车，污水直排水沟，影响当地用水问题部分属实。破碎厂的房东黄某在其自家房屋前坪设置了货车自助加水站，为过往货车提供加水服务，由于是自助服务，存在加水过程不规范作业导致有水溢出现象，水流顺着地势流进东三环公路旁排水沟，但现场未发现洗车液、清洗剂等洗车用品。通过走访周边居民，居民未反映有影响用水的问题。</p> <p>3、另一老板在该破碎厂后面喷油漆，将铁、机油堆放在地上，异味扰民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核实，破碎厂旁有一家钢管脚手架租赁公司，经营者偶尔会在仓库外使用油漆对生锈钢管进行防锈处理，涂刷油漆过程中会产生异味，地上有钢管十字扣随意摆放现象，但并未发现有机油堆放。</p> | 部分属实 | 加强巡查监管，消除安全隐患，逐步化解周边矛盾。 | <p>处理情况：</p> <p>1、衡阳市生态环境局珠晖分局对可乐再生资源回收经营部相关负责人现场进行了环保法律宣传教育并责令其立即整改，要求经营部一是控制源头，禁止收集带有气味的废塑料品；二是加强厂区的管理，规范堆存物品；三是优化生产线，分拣车间和破碎车间采取全封闭作业，降低噪声和防止气味溢出。</p> <p>2、衡阳市生态环境局珠晖分局要求房东黄某安排专人管理加水站，避免溢水造成路面污染，同时做好房屋前坪的环境卫生保洁工作。</p> <p>3、衡阳市生态环境局珠晖分局责令钢管脚手架租赁公司立即停止露天刷油漆作业、严防异味扰民，并规范摆放货物。</p> <p>整改情况：</p> <p>1、可乐再生资源回收经营部已对厂区进行了清理，规范堆存废塑料品，下一步将针对恶臭和噪声按要求进行整改，衡阳市生态环境局珠晖分局、酃湖乡人民政府负责督促其整改到位。</p> <p>2、房东黄某已安排专人进行加水作业，及时清理路面卫生。</p> <p>3、钢管脚手架租赁公司已将钢管十字扣按要求规范摆放，并承诺不再进行露天刷油漆。</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19 | X3HN202406030144 | 新化县昇旺石墨矿在与环评严重不符合、没有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同时，每天凌晨非法直排一个多月，外排水pH值为3.75，各种重金属超标，矿井水重金属超标数十倍，导致大量农田重金属超标，影响基本农田灌溉1200亩，毁坏山体长800米、宽20-30米、深几十米的天坑，随时有山体滑坡的风险，毁坏塌陷国家公益林30多亩，现又因强排水导致塌陷的天坑越来越多，严重影响了百姓的居家安全和饮水安全。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新化县昇旺石墨矿在与环评严重不符合、没有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同时，每天凌晨非法直排一个多月部分属实。调取昇旺石墨矿2021年8月21日《3万吨/年石墨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中明确该矿涌水经井下水仓沉淀后部分回用，部分经排水管排至胜利煤矿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2024年5月7日，因冷水江石巷里石墨矿擅自停止通风排水、且处于丰水季节，矿涌水大量增加，昇旺石墨矿在未按要求重新申报环评、未取得排污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利用已建成主体框架的污水系统池收纳井下矿涌水，并通过添加石灰等方法简易处理后排放至新化县尧岭寨山间小溪，已涉嫌“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未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按规定填报排污登记表”等违法行为。2024年4月23日生态环境部门进行了立案查处，2024年5月7日，该矿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网上登记。目前，企业正在按环评要求积极整改，已将矿涌水经排水管接入胜利煤矿处理后外排。</p> <p>2、外排水pH值为3.75，各种重金属超标，矿井水重金属超标数十倍部分属实。经监测，昇旺石墨矿总排污水口外排水pH6.2、铁0.62mg/L、锰0.09mg/L，均在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制以内。</p> <p>3、导致大量农田重金属超标，影响基本农田灌溉1200亩不属实。2024年3月13日，新化县农业农村局对石笋铺村九桥组村民杨某某、蔡某某、蔡某某、余田村尹家坊组村民蔡某的农田采样检测，结果显示农田耕地土壤重金属未超标，与对照点差异不显著。</p> <p>4、新化县昇旺石墨矿毁坏山体长800米、宽20-30米、深几十米的天坑，随时有山体滑坡的风险、现又因强排水导致塌陷的天坑越来越多，严重影响了百姓的居家安全不属实。调阅新化县昇旺石墨矿井上井下对照图，现场查看矿区地面范围，并用无人机空中拍照，未见明显天坑和地面滑动迹象，</p> <p>5、新化县昇旺石墨矿毁坏塌陷国家公益林30多亩部分属实。经实地查看和比对林业数据资料库，昇旺石墨矿炸药仓库超林地许可范围，非法损毁林地1.973亩，林业部门已进行立案查处。</p> <p>6、严重影响了百姓的饮水安全不属实。昇旺石墨矿下游为新化县石冲口镇尧岭寨村山间小溪，然后途径冷水江市三尖镇新屋村、木山村及石船村，4公里后进入球溪河，再17公里后汇入资江，汇入点在冷水江自来水厂和新化自来水厂球溪河取水点的下游。昇旺石墨矿位于尧岭寨村，通过集中供水工程，饮用水源来自昇旺石墨矿上游，昇旺石墨矿所在周边村寒婆坳村属千吨万人供水工程天龙山水厂供水范围，可保障饮用水安全。</p> | 部分属实 |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查处到位，立即补办相关环保手续，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 <p>处理情况：</p> <p>1、2024年5月15日娄底市生态环境局新化分局对昇旺石墨矿“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未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按规定填报排污登记表”行为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娄环责改（新）（2024）5号）。</p> <p>2、2024年6月5日新化县林业局对昇旺石墨矿炸药仓库超林地许可范围非法损毁1.973亩林地行为立案查处。</p> <p>整改情况：</p> <p>1、2024年5月28日，昇旺石墨矿安装了铁、锰、pH值、流量、悬浮物五项因子的在线监控并与环保部门联网。</p> <p>2、昇旺石墨矿正在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3、昇旺石墨矿非法损毁的林地已覆盖黄土。</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20 | D3HN202406030005 | 株洲市天元区经世龙城小区近年来被黑龙江路附近的工业园排放严重的有毒有害气体包围，严重影响小区居民生活。经世龙城对面日新、富达、三鑫塑胶、时代新材等工厂每晚偷排刺激性废气。 | 株洲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经核实，经世龙城对面的栗雨工业园有在产企业有43家，其中涉有机废气排放的企业有7家。分别为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湖工厂）（重点监管）、湖南日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富达橡塑有限公司、株洲飞特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诺亿科技有限公司、株洲优普森电气有限公司、株洲三鑫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以上企业均已办理相关环评审批手续、排污许可证，通过了“三同时”验收。企业都已按照环保要求安装了废气处理设施、电力大数据监控系统。根据检测结果显示，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聘请了第三方检测机构和湖南省株洲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多次对园区企业和区域进行检测，并不定期不定时采取VOCs大气走航车监测高科技手段，对废气排放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2024年5月以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等单位多次到现场进行检查，夜间生产企业少于三分之一，均未闻到刺激性味道。虽然企业达标排放，但在低气压天气下，个别区域也可能偶尔闻到一点点气味。 | 部分属实 |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提升企业污染防治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处理情况： 1、加强监管，加大突击检查频次，对有机物废气排放进行监督性检测，并将检测结果进行公示。 2、强化社会监督，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和社会责任，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3、多次与经世龙城小区居民代表见面，积极解释，进行问题反馈，共同商议解决问题的方法，主动邀请住户代表参加对企业的检查。 整改情况： 1、持续加强企业监管和社会源的排查，做好群众解释宣传工作。 2、正在经世龙城南门、天元小学对面的栗雨工业园厂界建设臭气自动监测小微站，设立实时数据电子显示屏。 | 未办结 | 无 |
| 121 | D3HN202406030006 | 株洲市天元区珠江路天泉一品别墅区污水处理厂围墙边有一住户喂养鸡鸭、种植蔬菜，导致臭气难闻，蚊虫多。 | 株洲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天泉一品别墅区污水处理厂围墙边有一住户喂养鸡鸭、种植蔬菜情况属实。 2、导致臭气难闻，蚊虫多不属实。2024年6月4日、6月5日，泰山路街道办事处、徐家冲社区、泰山路街道办事处城管中队、天泉一品小区物业公司人员两次上户核实情况，反映的污水处理厂围墙边别墅业主在自家院子喂养了家禽，在院子周围种植了蔬菜。工作人员在现场未闻到异味。 | 部分属实 | 做好宣传解释工作，维护小区环境。 | 处理情况： 1、现场进行了城市管理条例宣传与解释工作，要求该户停止饲养家禽，避免气温升高后出现异味。 2、要求小区物业公司做好宣传，不得喂养家禽，不得使用散发气味的生物肥料浇灌。 整改情况： 1、该户已经停止饲养家禽，并使用无气味肥料浇灌蔬菜。 2、小区物业公司已经小区内、业主群进行了宣传引导。 | 已办结 | 无 |
| 122 | D3HN202406030004 | 衡阳市雁峰区幸福河水体黑臭问题。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强化监管，加强黑臭水体整治，着力维护好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 处理情况： 1、雁峰区政府要求一是雁峰区住建局尽快完成国际公馆小区排水管道破损致生活污水溢流至幸福河、幸福河安置小区及小区旁菜地雨污水合流至幸福河、碧桂园小区16栋化粪池破损致污水溢流至幸福河等问题的整治工作，同时对幸福河雁峰区段入河排污口综合整治工作开展“回头看”；二是雁峰区城管执法局加快对幸福河的清淤和保洁工作，防范化解清淤及垃圾形成的异臭影响。 2、高新区管委会加快幸福河高新区段破损污水截流井抢修进度。 整改情况： 1、雁峰区各项整改工作均已启动，预计在2024年6月20日完成整改。 2、幸福河高新区段两个破损的截流井已抢修完工，现正处于养护阶段。 | 未办结 | 无 |
| 123 | X3HN202406030041 | 由于双峰沙塘乡沙坪村洗沙场需要大量的水，导致周边承包地多年无水种植水稻，土地荒芜。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双峰县沙塘乡沙坪村洗沙场需要大量的水部分属实。经查，2021年底，沙坪村村民江某华因自家建房需求，在自家屋前空地上用小型滚沙桶洗沙。2022年10月18日，沙塘乡人民政府发现后立马进行制止，后未再发现江某华擅自洗沙行为。 2、导致周边承包地多年无水种植水稻、土地荒芜不属实。经现场核实了解，周边水资源丰富，水稻和其他农作物生长旺盛，不存在土地荒芜现象。 | 部分属实 | 清理相关洗沙设备，消除群众误解。 | 处理情况： 对江某华屋前闲置的滚沙桶和少量残留沙土进行拆除清理。 整改情况： 沙土已清理，滚沙桶已拆除到位。 | 已办结 | 无 |
| 124 | X3HN202406030043 | 湖南省陆和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在双峰县井字镇约溪村开采石矿、建设加工厂房、修建盘山公路等占用林地上百亩，破坏绿水青山，造成水土流失，耕地损毁。采矿和加工时，噪声刺耳，扬尘大，严重影响当地百姓生产生活。 | 娄底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开采石矿、建设加工厂房、修建盘山公路等占用林地上百亩，破坏绿水青山部分属实。2011年9月和2020年8月，湖南省陆和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采矿区域和加工厂区域分别经林业部门批准允许使用林地0.8634公顷（12.95亩）和8.4942公顷（127.41亩）。自2023年7月25日采矿许可证到期至今该公司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举报人提出的“盘山公路”实为井字镇约溪村修建的通村公路项目，已取得发改和交通部门批准，2021年6月经林业批准允许使用林地1.6369（24.55亩）。 2、造成水土流失，耕地损毁基本属实。2022年3月《湖南省陆和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花岗岩产业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获水利部门批复。该企业采石、加工作业期间同步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并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备。2024年4—5月，双峰县遭遇极端雨水天气，部分已修复区域遭大暴雨冲刷形成局部滑坡，部分截排水沟被冲垮，造成泥沙流入损毁耕地。 3、采矿和加工时，噪声刺耳，扬尘大，严重影响当地百姓生产生活部分属实。该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和2023年8月完成预拌混凝土生产线及配套环保设施和干粉预拌砂浆生产线环评的阶段性验收，但部分设施仍处于建设中，存在少量扬尘和噪音，但生产场地距离居民生活区域较远，离厂界最近的居民房屋约400米，对周边居民的正常生活影响有限。 | 部分属实 | 对排水设施、部分受损耕地进行整治、修复。 | 处理情况： 1、要求该企业迅速修复损坏的排水设施，清理流入农田的泥沙，切实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2、井字镇党委政府成立工作专班，就极端天气导致水土流失给村民造成的财产损失问题，组织村支两委、各组村民与企业协调，研究赔偿、修复方案。 3、要求企业进一步强化施工管理，切实减少工地噪音、扬尘。 整改情况： 1、今年因水土流失所造成群众的损失，企业对李某平等户共给予900元的补偿，支付细屋组水土流失修复施工人工工资费用34110元。 2、对矿山排水设施、受损耕地，当前在进行全面的整治、修复中，现受损耕地修复进入扫尾阶段，完善修复了部分排水沟、挡土墙等设施，预计在2024年6月底前可整治、修复到位。 3、企业明确专人负责控制管理，每天循环开启雾炮机、喷淋系统等降尘设施，车辆运输过程中加大洒水车洒水频次，确保降低扬尘。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25 | D3HN202406030012 | 1、长沙市雨花区华盛世纪新城小区13栋1706住户家里小孩放学后产生噪音扰民，向社区反映过未得到有效解决。 2、小区13栋等楼栋一楼架空层（产权证显示为车库）出租做门面，其中麻将馆噪音扰民严重。 3、小区西南门外一线夜宵摊（味动力、烤肉店等）经常营业至凌晨两三点，噪音扰民，导致居民无法开窗。 4、小区西南门附近的刘长和粉馆靠近居民楼，炒菜油烟和噪音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加强常态巡查，开展综合执法，督促门店规范经营，健全长效监管机制。 | <p>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4日下午，井湾子街道、井湾子派出所现场核查，和13栋1706住户进行沟通，提醒住户加强幼儿管教约束，避免小孩大声嬉戏吵闹影响他人；要求麻将馆经营户加强管理及劝导，尽量在每日22：30前结束营业或关闭车库门避免噪音的产生，共同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2、2024年6月4日下午，井湾子街道、雨花区城管执法大队对刘长河粉馆进行了现场检查，要求延长油烟净化器开启时间，提高油烟净化器清洗频率，完善相关台账，并联系油烟检测公司对刘长河开展油烟监测，如超标排放，将依法立案查处。 3、2024年6月5日晚，井湾子街道联合区城管执法大队对胃动力夜宵店、荟焱烤肉店下达长沙市雨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调查（询问）通知书，要求门店负责人劝导食客在店内用餐，减少噪音扰民现象。</p> <p>整改情况： 1、井湾子街道联合城管、公安进一步加强门店巡查监管，安排专人定期开展检查。 2、督促物业做好管理工作，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对产生油烟、噪声扰民问题进行劝导和教育，打造文明有序、和谐美好的社区环境。</p> | 未办结 | 无 |
| 126 | D3HN202406030013 | 长沙市湘江新区天顶街道湖南省第二女子监狱新修的楼上安装太阳能，光反射造成光污染，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反映长沙市湘江新区天顶街道湖南省第二女子监狱新修的楼上安装太阳能和存在光反射的情况属实。</p> <p>2、反映光反射造成光污染，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的情况不属实。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第8383号建议的答复》，现有光污染标准主要集中在室外照明干扰光限制、玻璃幕墙反射光限制、眩光限制、LED显示屏幕干扰光限制、绿色照明评价等方面。光污染主要指城市LED广告屏光污染、建筑物照明设施、广告牌等产生的光污染的问题，目前仍处于由技术支撑单位持续在光污染防治法律、法规、政策、标准规范等方面，对国内外的政策和技术规范深入调研，并对国内典型城市光污染现状摸底与测试的阶段，下一步开展光污染防治立法研究。经湘江新区各部门、单位核查，该项目手续齐全，太阳能系统设计、施工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政策要求，暂无相关法律、标准、规范表明该项目屋顶太阳能板反光现象构成光污染。</p> | 部分属实 | 加强扩建工程建设监督管理，确保屋顶太阳能板按程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 <p>处理情况： 湘江新区经济发展局、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组织对湖南省第二女子监狱扩建工程相关手续进行核查，符合相关规定。</p> <p>整改情况： 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将督促湖南省第二女子监狱扩建工程建设单位等严格按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太阳能热水系统按程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同时，天顶街道办事处将联合项目建设相关主体责任单位积极做好群众的沟通解释工作。</p> | 已办结 | 无 |
| 127 | D3HN202406030138 | 湘乡市东郊乡长丰村鑫铄五金厂生产废渣问题，投诉人认为废渣是来源于烧焦煤，现在虽然工厂在整改但是并没有整改到工艺的部分，整改不彻底。 | 湘潭市 |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 <p>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1、生产废渣问题部分属实。该企业厂区外公路两旁擅自倾倒了一些黑色的一般固体废物，堆放在厂区外道路两侧的池塘和农田，主要为该公司的造型砂，目前已经完成砂灰清运，现场已恢复。</p> <p>2、工厂在整改但是并没有整改到工艺的部分，整改不彻底问题不属实。公司5月29日向湘乡市科工局、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湘乡分局、湘乡市东郊乡人民政府提交了自行停产倒闭的报告，承诺7-10月份处置好厂内各项事务安置好厂内员工下岗的各项事由，12月份注销营业执照。目前湘乡市科工局依程序对企业开展“两断三清”工作。</p> | 部分属实 | 依法依规查处企业违法行为。企业自行退出到位。 | <p>处理情况： 市生态环境局湘乡分局对企业涉固废问题正在立案调查中。</p> <p>整改情况： 东郊乡人民政府协助科工局开展企业关闭后的各项事宜，做好群众疏导工作。</p> | 已办结 | 无 |
| 128 | D3HN202406030114 | 长沙市长沙县黄花机场噪音、尾气流扰民。进行了测试，但至今仍未解决。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依法依规依程序做好环保搬迁工作，减少飞机起降给群众带来的噪声及尾流区影响。 | <p>处理情况： 省市县领导和相关部门多次进行现场调研、调度；县机场指挥部建立健全周工作例会和专题会议机制，及时研究解决相关问题；黄花镇人民政府认真研究机场尾流区环境问题，及时向上汇报相关情况并提出解决建议。黄花机场尾流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思路已经明确，措施、方案已经细化，分别制定《关于黄花机场尾气流及噪声污染问题处置调度的会议纪要》、《关于黄花机场尾气流及噪声污染问题工作调度的会议纪要》、《黄花国际机场尾流区及噪声影响范围环保问题处置工作方案》、《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项目（二跑道）尾流区土地处置方案》、《黄花机场噪声及尾气流扰民信访问题整改方案》等文件，积极推动问题解决。</p> <p>整改情况： 1、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县机场改扩建工程征地拆迁安置建设协调指挥部的工作部署和调度，加快机场尾气流噪声影响区域隔音降噪补助发放、房屋修缮、环保搬迁的工作进度； 2、继续做好群众稳控工作，认真接待群众来访，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3、继续与省机场管理集团协调，合理解决受机场噪声污染影响群众的搬迁，持续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29 | D3HN202406030015 | 黑石铺社区医院污水池离长飞公司家属楼非常近，污水处理过程中噪声很大，污水池异味扰民。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投诉所称“黑石铺社区医院”系黑石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院区。该院污水处理站运行时间与门诊工作时间同步，夜间不开启污水处理设施，设施运行时有噪音产生。根据该院2023年4月—2024年6月污水处理系统运行记录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该院污水处理系统运行良好无异常，污水排放达标，现场检查时无明显异味。 | 部分属实 | 相关部门将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置。 | <p>处理情况：</p> <p>1、6月5日，天心区卫健局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该院按照相关规定对产生的污水、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的排泄物进行严格消毒，达标后方可排入污水处理系统，并做好后续各项理化、微生物指标等检测频率，确保符合法规要求。</p> <p>2、6月5日，天心区生态环境执法大队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院废水总排口及固定源无组织废气进行现场采样，同时开展污水处理站噪声检测。</p> <p>整改情况：</p> <p>1、该院按要求做好日常消毒及各项指标检测。</p> <p>2、目前待出具相关检测报告，相关部门将根据检测报告依法依规处置。</p>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30 | D3HN202406030003 | 益阳市桃江县灰山港镇麻元坳村某有机肥厂（富利来/富立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臭气熏天。 | 益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该企业采购鸡粪，添加麦壳粉、蘑菇渣、生物菌作为原料，主要生产工艺有：配料搅拌、发酵、破碎、过筛、包装等。生产车间为密闭厂房，原料由全封闭、防渗漏的环保罐车进行运输，发酵、破碎筛分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采用喷淋除臭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现场核实，企业在原料运输、装卸时有一定的臭气散出，车间运输通道部分位置密闭不全，厂区可闻到臭气，对周围居民有一定的影响。 | 基本属实 | 确保投诉人的合法权益，做好后续信访化解工作。 | <p>处理情况：</p> <p>1、2024年5月31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益阳市富立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期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进行了采样检测，均未超出《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限值。</p> <p>2、要求企业对封闭不到位的车间运输通道进行封闭加固；每天喷洒除臭剂不少于2次，在高温、闷热天气适时增加喷洒除臭剂频次，减少臭气产生及外溢。</p> <p>整改情况：</p> <p>1、督促企业对封闭不到位的车间运输通道进行封闭加固，增加喷洒除臭剂频次，减少恶臭对外环境影响。</p> <p>2、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对企业的日常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3、督促当地政府、村委加强沟通协调，维护企业营商环境、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p> | 未办结 | 无 |
| 131 | D3HN202406030002 | 王家河办事处海棠社区海棠巷314店鸡鸭宰杀店无《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营，同时异味和噪声扰民，因该店无污水管道，污水排入雨水管道。 | 岳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1、异味和噪音扰民问题属实。 2、无《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营问题不属实。岳阳楼区农业农村局核实居民点活禽宰杀不需要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3、该店无污水管道、污水排入雨水管道问题部分属实。由于该片区基本为居民自建房，314号门店经营过程中宰杀活禽产生的废水通过厕所排放门店后的污水管道，门口操作台旁洗手池的废水通过管道就近排入门店前雨水管道。 | 基本属实 | 督促门店守法经营，注意做好店内外保洁工作。 | <p>处理情况：</p> <p>要求门店老板规范经营：</p> <p>1、宰杀活禽废水不得随意倾倒。</p> <p>2、及时清理活禽排泄物，减少异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3、经营过程中产生较大噪音时，关好玻璃门，减少噪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整改情况：</p> <p>1、店内建设了操作台，门口安装了玻璃门，减少经营过程中噪音和气味扰民。</p> <p>2、店外的洗手池已拆除。</p> | 已办结 | 无 |
| 132 | D3HN202406030001 | 衡阳市蒸湘区天马山南路岳屏新村社区杏花村有300多户居民，只有一个垃圾投放点，无法满足投放需求。存在居民在楼下和水沟扔垃圾的现象，其中杏花村28-35号尤为严重。 | 衡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衡阳市蒸湘区天马山南路岳屏新村社区杏花村有300多户居民，只有一个垃圾投放点，无法满足投放需求不属实。小区共设有15个垃圾投放点：楼前、楼侧设有垃圾投放点13个（共15个垃圾桶），19号楼与21号楼之间设3立方垃圾箱1个，24号楼与25号楼侧旁设垃圾斗车1个，能满足居民垃圾投放需求；28-36号楼（该两栋楼相邻，由同一通道进出，无29-35号楼）之间未设置垃圾投放点，因此此地形较高，有10多级楼梯，不方便清运垃圾，加之多数居民认为该处设垃圾桶离房间太近，易产生异味、老鼠蚊虫多，不同意设置垃圾投放点，故未设置垃圾投放点。 2、存在居民在楼下和水沟扔垃圾的现象，其中杏花村28-35号尤为严重基本属实。经现场调查，蒸湘区岳屏新村社区天马山南路杏花村小区共有楼房12栋，住户300多户，小区历经3次旧改，现小区下水道改为暗沟，不存在居民在水沟扔垃圾现象，但在28-35号居民楼下存在小堆装修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现象。 | 部分属实 | 加强小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力度，做到日产日清，实现群众满意。 | <p>处理情况：</p> <p>加强小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力度，做到日产日清。根据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在小区设置多座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亭。</p> <p>整改情况：</p> <p>6月5日下午4点，蒸湘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和联合街道岳屏新村社区工作人员已对未及清运的装修建筑垃圾进行了处理并新增了垃圾分类投放亭。</p> | 已办结 | 无 |
| 133 | D3HN202406030014 | 1、冬瓜山裕南街油烟扰民的问题，投诉人建议抽油烟机及外置风机都要装在商铺内避免噪声和油烟向外扰民，而且要清洗到位。 2、冬瓜山二村35栋二楼装修(上楼左边)噪声扰民，影响投诉人小孩高考复习。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冬瓜山裕南街油烟扰民部分属实。经查，冬瓜山夜市餐饮门店油烟净化设施均安装到位并正常运行。其中35栋周边的“三食堂炸炸炸”门店油烟抽排净化设施因年久老化，存在油烟及噪音问题。其他重点餐饮门店经5月份第三方检测机构抽检表明，其油烟排放系达标。目前沿街各门店均已加强油烟净化设施的清洗维护。 2、冬瓜山二村35栋二楼装修(上楼左边)噪声扰民，影响投诉人小孩高考复习部分属实。经查，该二楼住户系于6月1日、2日白天进行室内装修，导致装修噪音扰民，6月3日起已暂停室内装修施工。 | 部分属实 | 相关门店按要求整改落实到位。二楼住户高修期间暂停装修施工，相关部门加强监管。 | <p>处理情况：</p> <p>1、裕南街街道要求“三食堂炸炸炸”门店更换新的油烟净化设施并在排烟管道加装隔音棉，同时要求沿街各餐饮门店继续做好油烟设施的常态清洗维护。</p> <p>2、裕南街街道加强巡查，确保该二楼住户装修期间不施工。</p> <p>整改情况：</p> <p>1、“三食堂炸炸炸”门店油烟净化设施已更换到位，排烟管道已加装隔音棉。</p> <p>2、二楼住户现已暂停装修，并承诺高考期间不施工。</p> <p>3、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监管。</p> | 已办结 | 无 |

| | | | | | | | | | | |
|-----|------------------|--|-----|-------------|--|------|--|---|-------|---|
| 134 | D3HN202406030011 | 2023年红岩镇政府把集体山卖掉了(约八十亩),用于挖沙,破坏环境。 | 邵阳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该反映问题基本属实。反映的集体山实为原红岩镇盐井学校的学农基地(约八十亩林地),80年代初期,红岩镇政府将该基地补偿给原大坪山村(现属廖水村),因管理不便,2007年原大坪山村委会将该基地公开转让给原大坪山村两户村民进行经营管理。2013年至2017年期间,该学农基地遭到向某某非法采砂破坏,2017年绥宁县开展了“雷霆治砂”专项整治行动,非法采砂当事人向某某在专项整治行动中被刑拘,此后无乱采乱挖行为。2019年,经绥宁县农业局、绥宁县国土资源局批准50.754亩林地给湖南绥宁久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作为生猪养殖基地(剩余约30亩山现仍为林地没有被破坏)。 | 基本属实 | 1、加大自然资源的违法行为排查及查处力度,保护自然资源管。 2、加快推进新设砂石土矿采矿权出让工作,合理满足全县砂石土矿资源市场需求。 | 处理情况: 绥宁县公安局于2017年5月16日向向某某非法采矿立案查处(绥公(红)立字(2017)0194号)。湖南省绥宁县人民法院 刑事判决((2018)湘0527刑初43号)被告人向某某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一万元,依法扣押的1943立方米成品山砂予以没收处理,所得资金上缴国库。 整改情况: 该学农基地已批准转型利用为湖南绥宁久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基地,无乱采乱挖违法行为。 | 已办结 | 无 |
| 135 | D3HN202406030018 | 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332号有色青园小区3栋2单元负二楼地下车库的一部分改为垃圾站,倾倒建筑和生活垃圾,以建筑垃圾为主,臭气熏天,满地灰尘。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经查,该小区为新建小区,装修业主较多,小区物业公司在地下车库设置了建筑垃圾暂存点并设置部分围挡,并非改为垃圾站。据物业反馈,异味系有业主将破损腐乳丢弃到暂存点所致,物业已及时进行了清理。 | 部分属实 | 物业公司按相关要求整改落实到位,相关部门加强巡查监管。 | 处理情况: 1、青园街道要求物业公司对该建筑垃圾暂存点重新设置围挡并加装喷淋设施,同时张贴警示标语,严禁居民投放生活垃圾。 2、要求物业公司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并加强暂存点及周边卫生清扫保洁。 整改情况: 1、目前物业公司已对该建筑垃圾暂存点及周边进行了全面清理,拟于6月下旬全部整改落实到位。 2、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监管。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36 | D3HN202406030119 | 宝塔街道霞光东路书香庭苑1、4栋楼下双儿龙虾烧烤店油烟扰民,该烧烤店油烟排入下水道,从三楼平台的排水孔冒出。油烟管道密封性也不好,小区内油烟味很大。 | 湘潭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采取措施减少油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处理情况: 岳塘区城管执法局对经营者进行宣传教育告知周边群众的诉求及相关注意事项,并开具《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其三日内对油烟管道密封,防止漏排现象再次发生。要求在经营过程中油烟净化设施保持正常使用定期清洗,避免周边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整改情况: 6月6日,双儿龙虾经营户积极配合整改,对厨房油烟净化设施和管道进行清洗、排烟管道进行密封处理、其次对通往居民楼的雨水管道安装止逆阀,减少油烟倒灌。 | 已办结 | 无 |
| 137 | D3HN202406030016 | 1、长沙市芙蓉区滨河路挂牌芙蓉区垃圾分拣中心实则在做再生经营生意。 2、该地地势低,高污染的污水直排浏阳河。 3、存在噪音、灰尘污染,臭气严重。 | 长沙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1、该分拣中心存在再生资源经营,存在噪声、扬尘、臭气问题属实。 2、污水直排浏阳河不属实。该项目在实行垃圾分拣过程中无水洗工艺,无废水直排浏阳河。 | 基本属实 | 按照整改方案进行整改,减少噪声、扬尘及异味污染。 | 处理情况: 1、马坡岭街道办事处、区环卫中心要求湖南高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塑料打包项目进行清退。 2、芙蓉区环卫中心督促湖南高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尽快制定详细整改方案,推进整改实施,减少噪声、扬尘、异味污染。 3、芙蓉区环卫中心研究讨论了初步的整改思路,计划在现场增设大棚,确保人工分拣都在棚内进行,避免露天操作;对进场至装修垃圾堆放场地的路面进行沥青铺设,确保路面平整不产生扬尘,雨水不淤积;对临时堆放、易产扬尘的装修垃圾全覆盖,配置喷淋系统,确保扬尘得到有效控制;对场内现有的可回收物及时清理,确保不积压导致异味。具体措施以整改方案为准。 整改情况: 1、尽快完成塑料打包项目清退。 2、预计6月20日前完成整改方案;推进方案实施,预计完成时限为8月30日。 3、加强对该垃圾分拣中心的巡查,督促控噪、控尘、控异味等工作的落实,减少扬尘、噪音、气味对环境的影响。 | 未办结 | 无 |